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8)

海外監管公告 2023年半年度報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如下公告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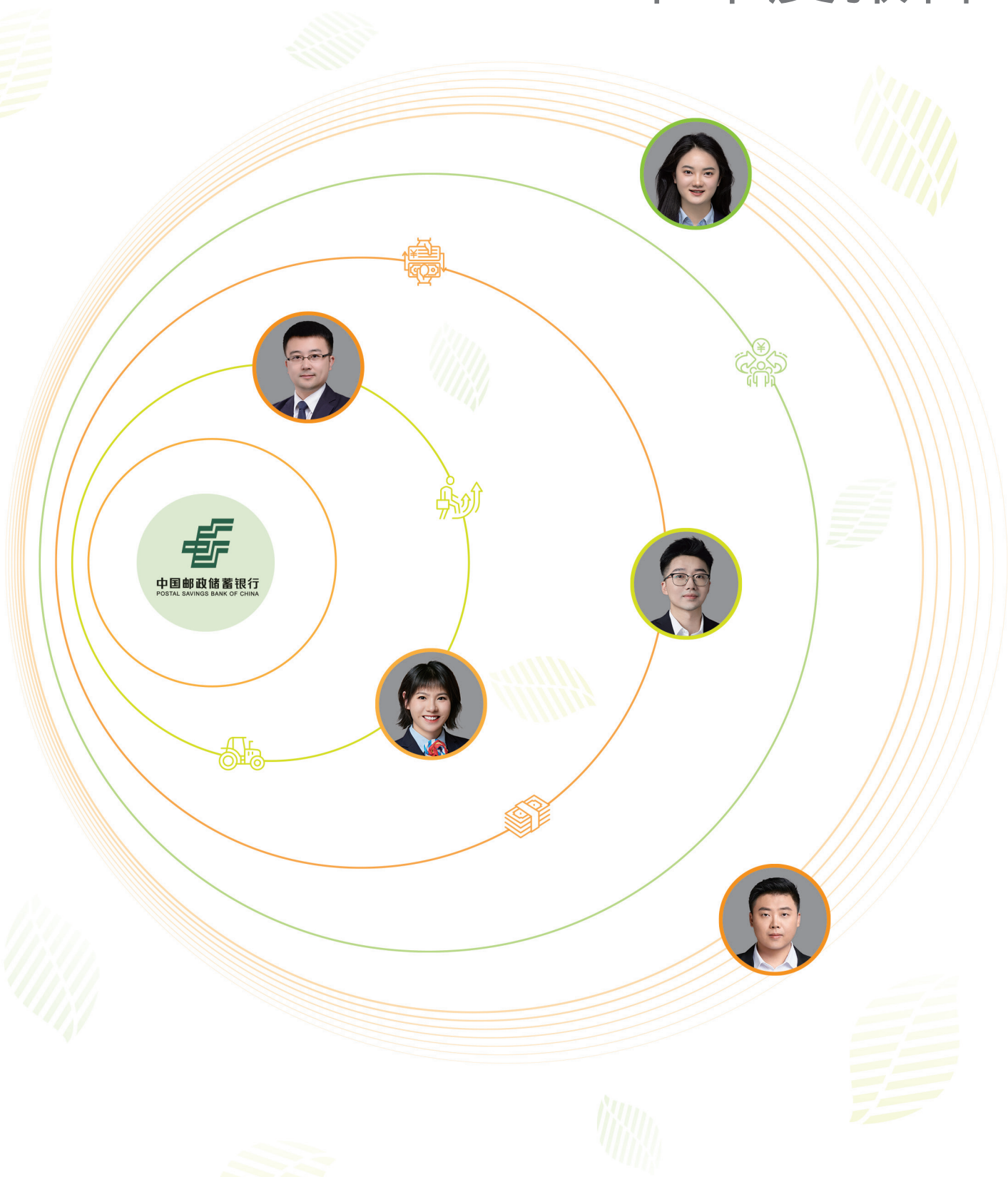
承董事會命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春野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3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建軍先生及姚紅女士；非執行董事韓文博先生、陳東浩先生、魏強先生、劉悅先生及丁向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溫鐵軍先生、鍾瑞明先生、胡湘先生、潘英麗女士及唐志宏先生。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半年度报告





资产总额突破 15 万亿元，
较上年末增长 7.51%

4

存贷比 58.81%，
较上年末提高
2.10 个百分点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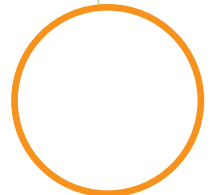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
净利润 495.64 亿元，
同比增长 5.20%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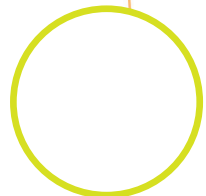
营业收入 1,769.76 亿元，
同比增长 2.03%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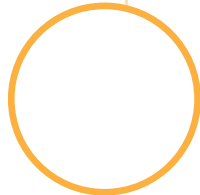
“三农”金融



小微金融



主动授信



财富管理

负债总额达 14.23 万亿元，
较上年末增长 7.48%

5



金融市场

客户存款达 13.30 万亿元，
较上年末增长 4.62%

6

客户贷款总额达 7.82 万亿元，
较上年末增长 8.49%

7

不良贷款率 0.81%，
拨备覆盖率 381.28%

8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3年8月30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业绩公告。本行应出席董事12名、亲自出席董事11名、姚红董事由于其他公务安排，书面委托刘建军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出席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2023年6月30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行已向截至2023年7月12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部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10股派发人民币2.579元(含税)，共计分派股息约人民币255.74亿元(含税)。本行不宣派2023年中期股息，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重大担保的情况。

本行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23年中期财务报告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阅准则审阅。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本行法定代表人刘建军、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徐学明及财务会计部负责人邓萍声明并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包含若干对本行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业务发展的前瞻性陈述。这些陈述基于现行计划、估计及预测而作出，可能涉及的未来计划并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故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现存在对本行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风险。本行积极采取措施，有效管理各类风险，具体情况请参见“讨论与分析—风险管理”。

目录

概况

释义	4
公司简介	6
战略定位及企业文化	7
公司基本情况	9
财务概要	11
经营情况概览	16

讨论与分析

环境与展望	20
财务报表分析	21
业务综述	38
环境和社会责任	64
能力建设	70
风险管理	86
资本管理	104

公司治理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08
公司治理运作	115
重要事项	118

财务报告及其他

审阅报告	126
中期财务报告	127
附录一：补充财务资料	262
附录二：资本构成情况	266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275
备查文件目录	276



业务特色

1. 坚持以客户为中心 打造财富管理差异化增长极 40
2. 创新模式助力乡村振兴发展 整区域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 49
3. 发布“U益创”科创金融品牌 助力专精特新及科创企业高质量发展 50
4. 打造“邮你同赢”同业生态平台 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成效初现 52
5. 协同共建数字链 邮银助“荔”解“三难” 56
6. 深耕普惠十五载 向新而行创未来 58

能力建设

7. 建设绿色支行示范网点 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66
8. 探索消费者教育宣传新方式 提供“有温度”的金融服务 69
9. 业技融合赋能创新 积蓄差异化竞争新力量 71
10. 美好生活 加“数”前行 73
11. 依数而治 依用而变 持续打造行业领先的数据治理能力 76
12. 经营场景化 运营数字化 移动支付生态加速成型 81
13. 创新发展数字人民币业务 优化客户服务体验 82

释义

“本行／邮储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指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国法律于中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前身、分支机构、自营网点和代理网点（就代理网点而言，仅指提及其开展代理银行业务有关的业务经营、风险管理以及证照的情况）及子公司（若文义所需）
“邮政集团”	指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由原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改制而来，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为本行控股股东
“本集团”	指	本行和本行的子公司
“中邮消费金融”	指	中邮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中邮理财”	指	中邮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直销银行／邮惠万家银行”	指	中邮邮惠万家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央行／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保监会／原中国银监会”	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或其前身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若文义所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	指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经不时修订、补充及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国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指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其修订和相关诠释
“资管新规”	指	《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及相关规定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经不时修订、补充及以其他方式修改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经不时修订、补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三农”	指	农业、农村、农民
“中小企业”	指	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划分的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及中型企业

本报告所载数额若无特别说明，货币币种为人民币。

本报告所载若干数额及百分比数字已约整。因此，若干表格所示总数未必是前述各项数字的总和。

公司简介



中国邮政储蓄可追溯至1919年开办的邮政储金业务，至今已有百年历史。2007年3月，在改革原邮政储蓄管理体制基础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挂牌成立。2012年1月，本行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9月本行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2019年12月在上交所挂牌上市。

本行拥有近4万个营业网点，服务个人客户超6.5亿户，定位于服务“三农”、城乡居民和中小企业，依托“自营+代理”的独特模式和资源禀赋，致力于为中国经济转型中最具活力的客户群体提供服务，加速向数据驱动、渠道协同、批零联动、运营高效的新零售银行转型。本行拥有优良的资产质量和显著的成长潜力，是中国领先的大型零售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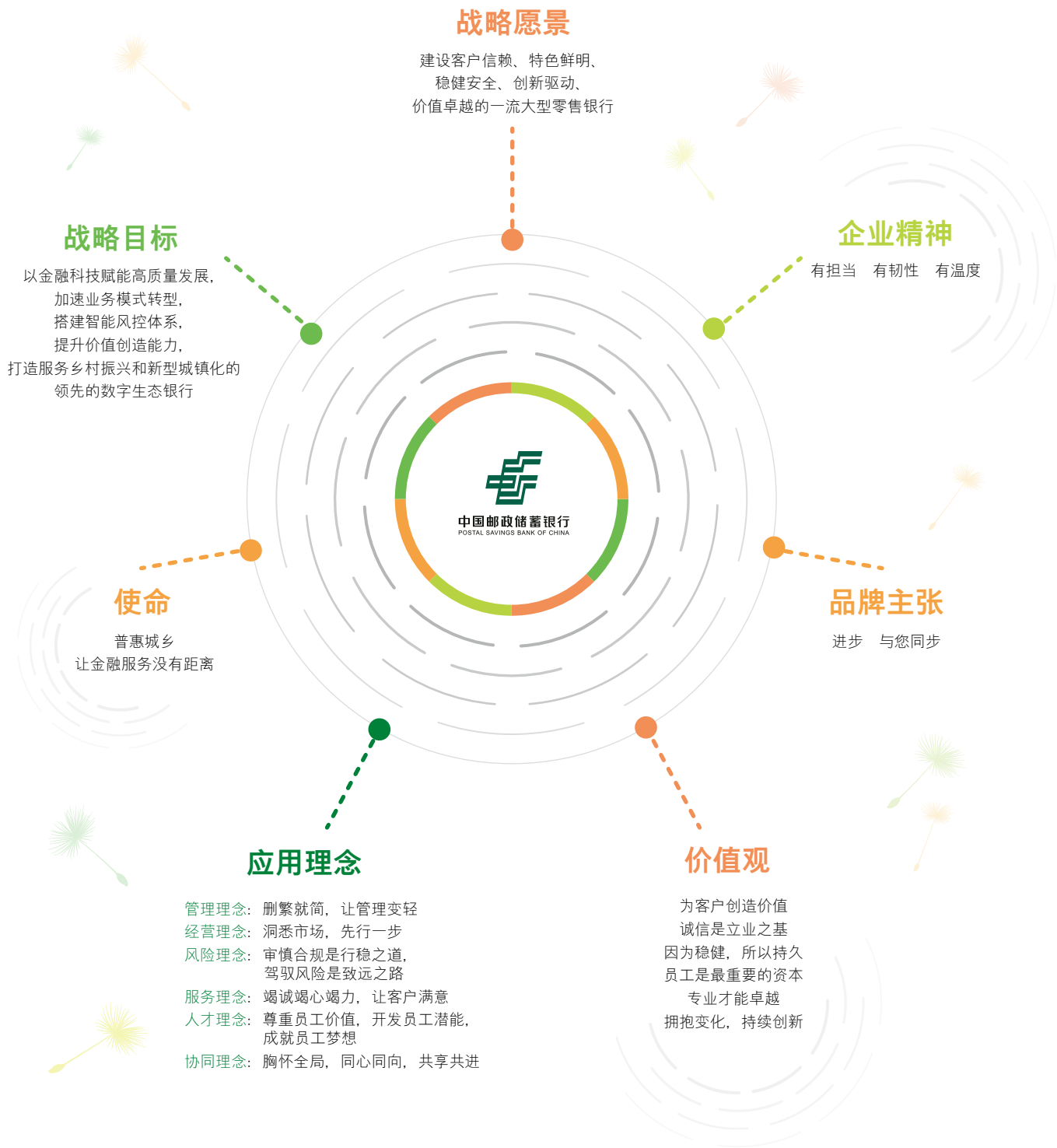
本行坚持服务实体经济，积极落实国家战略，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打造线上和线下互联互通、融合并进的金融服务体系，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便捷、高效的综合化金融服务。坚持风险为本，秉承审慎稳健的风险偏好，全面提升风险引领能力，持续完善“全面、全程、全员”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坚持“洞悉市场，先行一步”的经营理念，勇于创新变革，深化能力建设，实现自身高质量发展。

成立16年来，本行的市场地位和影响力日益彰显。惠誉、穆迪分别给予本行与中国主权一致的A+、A1评级，标普全球给予本行A评级，标普信评给予本行AAAspc评级，中诚信国际给予本行AAA评级，展望均为稳定。2023年，在《银行家》(The Banker)杂志“全球银行1000强”排名中，本行一级资本位列第12位。

面对中国发展新的战略机遇，本行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全面深化改革创新，加快特色化、综合化、轻型化、数字化、集约化转型发展，坚定履行国有大行经济责任、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持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着力提高客户服务能力，努力建设成为客户信赖、特色鲜明、稳健安全、创新驱动、价值卓越的一流大型零售银行。



战略定位及企业文化





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文简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英文缩写PSBC)
法定代表人 ¹	刘建军
董事长 ¹	刘建军
行长	刘建军
授权代表	姚红、杜春野
董事会秘书	杜春野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联系电话：86-10-68858158 传真：86-10-68858165 电子信箱：psbc.ir@psbcoa.com.cn
注册和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香港主要营业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248号大新金融中心40楼
投资者联系方式	邮政编码：100808 联系电话：86-10-68858158 传真：86-10-68858165 电子信箱：psbc.ir@psbcoa.com.cn 网址：www.psbcltd.cn、www.psbcc.com
客服及投诉电话	86-95580
信息披露媒体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统一信用证编码	9111000071093465XC
A股股票上市地点、简称、 代码和报告登载网站	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邮储银行 股票代码：601658 股份登记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8号 登载报告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 自2022年4月25日起，本行执行董事、行长刘建军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等职责。



公司基本情况



H股股票上市地点、简称、
代码和报告登载网站

股票上市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邮储银行
股票代码：1658
股份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号铺
登载报告的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

中国内地法律顾问

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中国香港法律顾问

高伟绅律师事务所

国内审计师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签字会计师：杨勃、胡小骏、沈小红

国际审计师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办公地址：香港金钟道88号太古广场一座35楼
签字会计师：利佩珍

持续督导保荐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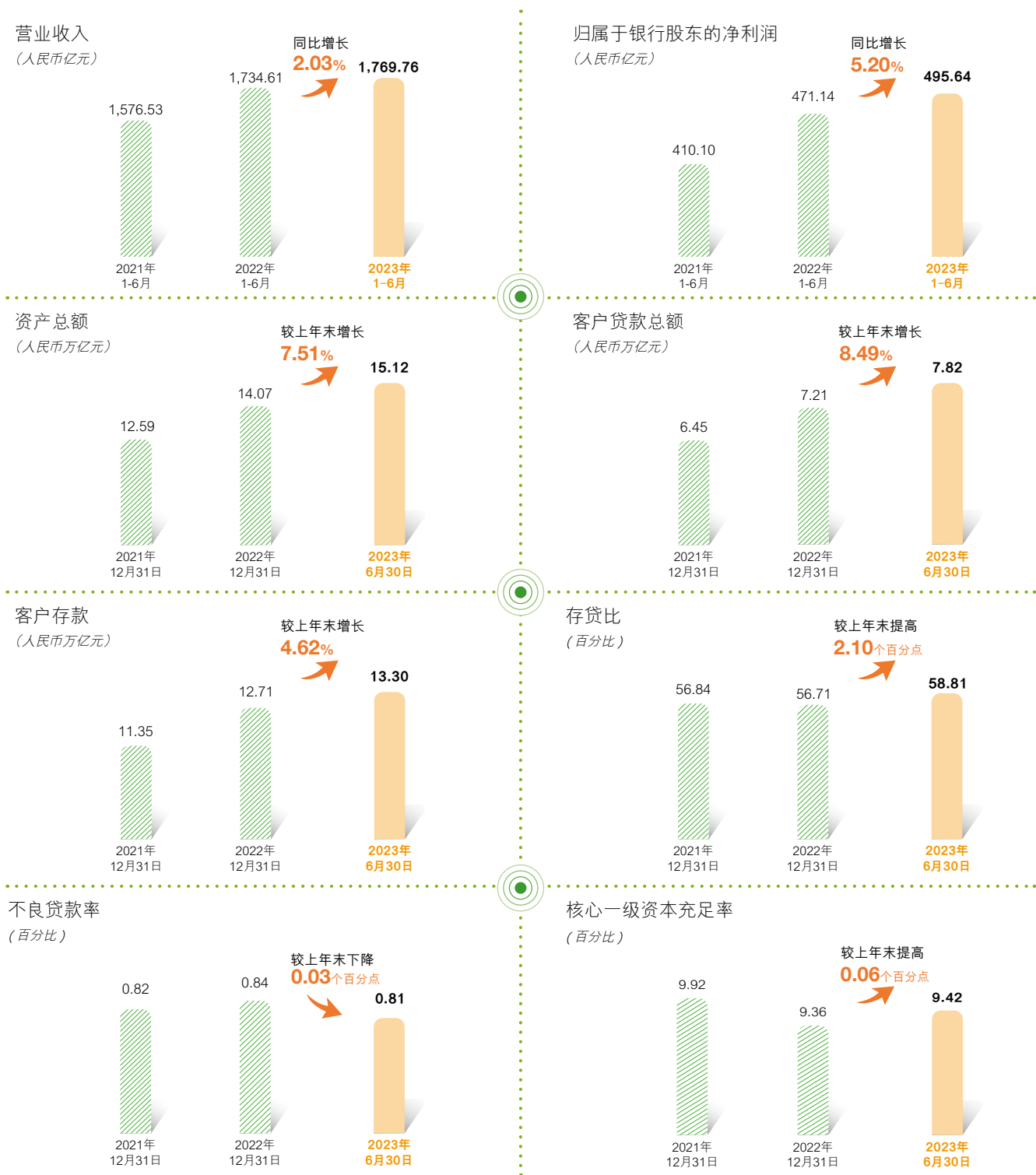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签字保荐人：祝晓飞、陈雪
持续督导期间：2019年12月10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14号中欣集团大厦C座二层
签字保荐人：王化民、马清锐
持续督导期间：2022年11月1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财务概要

本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和指标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为本行及本行所属子公司合并数据，以人民币列示。



财务概要



主要财务数据

人民币百万元，另有标注除外

项目	2023年 1-6月	2022年 1-6月	2021年 1-6月
经营业绩			
营业收入	176,976	173,461	157,653
利息净收入	140,305	137,117	132,09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8,203	17,880	11,429
业务及管理费	101,435	92,298	81,203
信用减值损失	19,316	27,099	29,45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	9	8
利润总额	54,731	52,693	45,751
净利润	49,638	47,170	41,244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	49,564	47,114	41,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	49,502	47,012	40,8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97	146,914	168,077
每股计(人民币元)			
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 ⁽¹⁾	0.46	0.44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¹⁾	0.46	0.44	0.40

注(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本行并无潜在摊薄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在计算相关指标时，剔除了其他权益工具的因素影响。



人民币百万元，另有标注除外

项目 ⁽¹⁾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报告期末数据			
资产总额 ⁽²⁾	15,123,107	14,067,282	12,587,873
客户贷款总额 ⁽³⁾	7,822,667	7,210,433	6,454,099
客户贷款减值准备 ⁽⁴⁾	239,500	232,723	216,900
客户贷款净额	7,583,167	6,977,710	6,237,199
金融投资 ⁽⁵⁾	5,212,511	4,958,899	4,348,620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76,264	1,263,951	1,189,458
负债总额	14,232,416	13,241,468	11,792,324
客户存款 ⁽³⁾	13,301,591	12,714,485	11,354,073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权益	889,028	824,225	794,091
资本净额	1,096,748	1,003,987	945,992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744,708	679,887	635,024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140,135	140,126	157,982
风险加权资产	7,909,618	7,266,134	6,400,338
每股计(人民币元)			
每股净资产 ⁽⁶⁾	7.55	7.41	6.89

注(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规定，2018年起各项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包含相应资产和负债计提的利息，不再单独列示在“应收利息”项目或“应付利息”项目中。列示于“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中的“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余额仅为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

注(2)：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印发的《黄金租借业务管理暂行办法》(银办发〔2022〕88号)规定，自2023年起本行与金融机构间开展的黄金租借业务，从“其他资产”调整至“拆出资金”列报，并同口径调整比较期相关数据。

注(3)：为便于查阅，本报告中的“客户贷款”指“发放贷款和垫款”，“客户存款”指“吸收存款”。

注(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客户贷款的减值准备。

注(5)：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6)：按期末归属于银行普通股股东的权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计算。

财务概要



财务指标

项目	2023年 1-6月	2022年 1-6月	2021年 1-6月
盈利能力(%)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¹⁾⁽²⁾	0.69	0.73	0.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¹⁾⁽³⁾	12.86	13.35	13.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¹⁾⁽³⁾	12.84	13.32	13.26
净利息收益率 ⁽¹⁾⁽⁴⁾	2.08	2.27	2.37
净利差 ⁽¹⁾⁽⁵⁾	2.06	2.24	2.3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率	10.29	10.31	7.25
成本收入比 ⁽⁶⁾	57.32	53.21	51.51

注(1)：按年化基准。

注(2)：指净利润占期初及期末资产总额平均值的百分比。

注(3)：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在计算相关指标时，剔除了其他权益工具的因素影响。

注(4)：按利息净收入除以生息资产的平均余额计算。

注(5)：按生息资产的平均收益率与付息负债的平均付息率之间的差额计算。

注(6)：按业务及管理费除以营业收入计算。

项目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资产质量(%)			
不良贷款率 ⁽¹⁾	0.81	0.84	0.82
拨备覆盖率 ⁽²⁾	381.28	385.51	418.61
贷款拨备率 ⁽³⁾	3.08	3.26	3.43
资本充足率(%)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⁴⁾	9.42	9.36	9.92
一级资本充足率 ⁽⁵⁾	11.19	11.29	12.39
资本充足率 ⁽⁶⁾	13.87	13.82	14.78
风险加权资产占总资产比率 ⁽⁷⁾	52.30	51.65	50.85
总权益对总资产比率	5.89	5.87	6.32

注(1)：按客户不良贷款总额除以客户贷款总额计算，贷款总额不包含应计利息。

注(2)：按客户贷款减值准备总额除以客户不良贷款总额计算。客户贷款减值准备总额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客户贷款的减值准备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客户贷款的减值准备。

注(3)：按客户贷款减值准备总额除以客户贷款总额计算。2021年起，计算贷款拨备率时，贷款总额不再包含应计利息。

注(4)：按核心一级资本(减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除以风险加权资产计算。

注(5)：按一级资本(减一级资本扣除项)除以风险加权资产计算。

注(6)：按总资本(减资本扣除项)除以风险加权资产计算。

注(7)：按风险加权资产除以资产总额计算。



其他主要指标

项目	监管标准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流动性比例(%) ⁽¹⁾	本外币 ≥25	87.38	73.87	72.86
最大单一客户贷款比例(%) ⁽²⁾	≤10	14.66	16.50	18.72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24.52	27.14	28.67
贷款迁徙率(%)	正常类	0.57	0.89	0.60
	关注类	27.49	29.22	24.09
	次级类	45.71	44.76	48.27
	可疑类	58.04	53.41	56.81

注(1)：按流动性资产除以流动性负债计算。

注(2)：最大单一客户贷款比例=最大一家客户贷款余额/资本净额*100%。最大一家客户是指期末各项贷款余额最高的一家客户。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最大的单一借款人为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本行对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的贷款余额为1,608.19亿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14.66%。本行对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的授信中包括本行历史上为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2,400亿元授信额度，该额度得到相关监管机构许可。截至报告期末，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在该额度下的贷款余额为1,445亿元，扣除该1,445亿元后，本行对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的贷款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的1.49%。

信用评级

评级机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	2021年
标普全球	A (稳定)	A (稳定)	A (稳定)
穆迪	A1 (稳定)	A1 (稳定)	A1 (稳定)
惠誉	A+ (稳定)	A+ (稳定)	A+ (稳定)
标普信评	AAAspc (稳定)	AAAspc (稳定)	AAAspc (稳定)
中诚信国际	AAA (稳定)	AAA (稳定)	AAA (稳定)

经营情况概览



本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和指引各项工作，坚持守正创新，践行“5+1”战略路径，强化“六大能力”建设¹，围绕五大差异化增长极全力打造差异化发展特色，依托资源禀赋培育新的竞争优势，持续加快创新突破和转型升级，以实干实效履行国有大行责任担当，奋力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本行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经济形势，着力把握经济企稳回升的向好势头，坚定信心、攻坚克难，保持健康平稳的发展态势。一是业务规模迈向新台阶。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突破15万亿元，达15.12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7.51%；其中客户贷款总额达7.82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49%。负债总额突破14万亿元，达14.23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7.48%；其中客户存款达13.30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4.62%。二是盈利能力保持稳定。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495.64亿元，同比增长5.20%；营业收入1,769.76亿元，同比增长2.03%。上半年净利息收益率2.08%，二季度以来有所企稳。三是风险管理精准有效。本行始终坚持风险引领的理念，构建风险全景监控和风险探查工具，完善客户风险分层管理，提升风险管理的前瞻性、精准性。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率0.81%，较上年末下降0.03个百分点。坚持审慎拨备计提政策，拨备覆盖率381.28%，风险抵补能力充足。四是社会影响力不断提升。在《银行家》(The Banker)杂志2023年“全球银行1000强”排名中，本行按一级资本位列第12位，排名再创新高；三大国际评级机构评级结果继续保持国内商业银行最优水平。

本行积极应对行业环境的深刻变化，以“价值创造”为核心不断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推动实现“质”和“量”同步提升的高质量发展。一是资产配置效率更高。本行坚持以风险调整后收益率(RAROC)为资源配置的原则，坚持资产向贷款、贷款向实体、实体向零售倾斜，在为实体经济注入更多金融“活水”的同时，推动实现资产结构的持续优化。上半年，本行客户贷款增加6,122.34亿元，同比多增752.69亿元，增量创历史同期新高，带动存贷比和信贷资产占比分别较上年末提高2.10和0.47个百分点；其中个人贷款增加2,629.89亿元，同比多增669.13亿元。非信贷业务方面，加强对市场的前瞻性分析和研判，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积极布局和寻求优质资产，合理摆布期限结构并加大资产交易和流转，努力提升投资收益。二是负债增长结构更优。坚持“不唯规模、唯质量”的发展定力，以价值存款为发展核心，以AUM(管理个人客户资产)转型为契机，以绩效考核为主要抓手，强化结构优化，继续保持低成本负债优势。上半年付息负债的平均付息率1.57%，同比下降8BPS。三是资本基础更加夯实。本行在继续推动资本集约化发展，加快推进资本管理高级方法建设的同时，积极运用内外源资本补充渠道有序开展资本补充，顺利完成450亿元定向增发和200亿元二级资本债发行，促进长远高质量发展。

本行坚守战略定位，扎实服务“三农”、中小企业和城乡居民，通过加快打造差异化的竞争优势更好服务实体经济，五大差异化增长极建设成效显著，一流大型零售银行发展步伐更加坚实。一是深耕厚植“三农”沃土，争当乡村振兴主力军。加快推进“三农”金融数字化、场景化、集约化转型，构建独具特色的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形成了主动授信模式、整村授信模式、线上线下有机融合模式、协同服务模式等四类服务乡村振兴的特色业务模式。持续深化农村信用体系建设，深入推进信用村全面开发，稳步开展农户普遍授信，大力发展信用户贷款产品。涉农贷款余额突破2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329.64亿元，增量创历年同期新高；余额占客户贷款总额的比例约为四分之一，占比居国有大行前列。建成信用村约38万个，评定信用户超千万户；个人小额贷款余额1.32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866.91亿元，增量创历年同期新高；二是主动践行普惠金融，精准滴灌中小企业。依托小微金融数字化“5D (Digital)”体系²，不断强化小微金融服务专业核心能力，努力做好中小企业成长壮大的陪伴者。助力专精特新及科创企业成长，完善科创金融专业服务体系，推出科创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方案，打造“U益创”科创金融服务品牌，以全方位金融服务支持企业创新发展。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35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702.82亿元，增量创历年同期新高；在客户贷款总额中占比超过17%，稳居国有大行

1 “六大能力”建设是指专业核心、体系支撑、协同整合、科技助推、机制驱动、创新引领能力建设。

2 小微金融数字化“5D (Digital)”体系是指数字化营销体系、数字化产品体系、数字化风控体系、数字化运营模式、数字化服务方式。



前列。有贷款余额客户数208.45万户，较上年末净增15.01万户。服务专精特新及科创企业6.14万户，同比增长超过30%，专精特新及科创贷款余额2,923.81亿元，同比增长超过40%。三是加速推进主动授信，让主动授信变成触达客户的“金手指”。深化智能风控工具应用，构建资产客户主动授信模型，完成全行资产类客户基本信息、资产数据、交易流水多维数据整合分析，推进主动授信数字化运营体系建设，打造了行业领先的线上贷款经营能力。主动授信名单库规模突破1.2亿人，贷款余额突破千亿元。四是坚守金融为民初心，助力城乡居民实现美好生活。加快财富管理体系升级，深化分层进阶、持续成长的客户链式经营体系；加强理财经理队伍能力建设，打造从长尾客户到私行客户的链式经营体系，专业、专职、数字化的服务体系，全谱系、高质量、开放式的全产品体系，稳健、智能的风控体系，构建以手机银行为主体、远程银行为依托、线上线下全渠道的服务模式，以全天候、立体化的金融服务触达更广大客户。服务个人客户6.56亿户，VIP客户5,050.59万户，较上年末增长6.67%，富嘉及以上客户1,474.11万户，较上年末增长11.55%；AUM14.52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324.96亿元。五是发挥金融市场优势，构建生态化同业金融。坚持开放银行、生态银行、数字银行和科技银行理念，深耕金融市场业务，精细化策略管理，做好资产配置，推动交易转型，借助“邮你同赢”同业生态平台，持续深化场景建设，丰富生态体系，发挥资金优势，“线上”与“线下”同步推进，同业生态圈的影响力和品牌知名度持续提升。平台注册机构超2,100家，已覆盖85%的线下生态圈客户；近800家同业机构在平台开展业务交易，累计交易规模近万亿元。

本行加快创新驱动，以机制体制变革为重点，夯实发展根基，充分激发发展活力。一是“1+N”经营与服务新体系²全面推广落地。围绕客户管理、产品管理、队伍建设、管理机制、数字转型、风险管理“六个一体化”，聚焦“分层分类、争做主办、提级管理、团组服务、持续创新”，以提供主办行式服务为核心，推进组织模式、服务模式、风险模式、激励模式等变革，实现与客户价值共生，公司客户拓展量质双升。新增客户17.08万户，新增活跃客户15.76万户；主办行客户增长48.98%。公司客户融资总量(FPA)4.21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235.19亿元。二是扎实建设低运营成本、高运行效率的集约化经营模式。加速实施集约化运营转型三年工作方案，统筹协同推进总行集约化项目建设。全面启动十大集约化项目，推动形成集中化、多层次的信贷工厂化体系。实施零售信贷自动化审批，持续迭代优化审查审批模型，深化贷后管理集中运营改革，开展客户自主贷后。总行托管运营中心正式成立运营，全面推进业务处理流程优化和运营服务效率提升。三是以机构改革赋能服务升级。加快打造“哑铃型”组织架构，强化总部引领，推进二级分行机构改革，组织6家分行开展二级分行机构人员优化试点，将资源更加精准有效地配置到业务发展的重点领域与关键环节。四是以“看未来”理念引领业务发展。持续扩大“看未来”技术应用，全面提升“看未来”风险识别能力，坚持用发展的眼光挖掘优质客群，实现与客户相伴成长。全行使用“看未来”技术批复客户3,514户，使用“看未来”技术获得主办行客户超过640户。五是以数字化转型加快形成发展新动能。重构数字基建，探索数字人智能客服、生成式AI定制卡面等新业态，加速金融科技前沿创新实现。探索数字运营，创新推出“云柜”集约化运营模式。升级数字渠道，重构新一代手机银行，将人脸识别、光学字符识别(OCR)等多项技术融入核心功能，实现千人千面营销服务。

面对中国式现代化赋予的新使命，国家发展、社会需求和行业发展变化带来的新机遇，本行将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深入把握核心竞争要素、核心竞争优势、核心竞争能力三个“核心”，依托资源禀赋重塑发展动力，着眼可持续发展打造面向未来的竞争优势；强化邮银协同，全面构建独一无二的协同优势；深化科技赋能，全面构建决胜未来的数智化优势；服务乡村振兴，全面构建广袤无垠的农村市场优势。在落实国家战略、支持实体经济、增进民生福祉中拓展发展空间，走好特色鲜明的大型零售商业银行发展之路，以特色金融服务全方位助力推进高质量发展。

1 本行资产在人民币10万元及以上的客户为VIP客户，其中在人民币50万元及以上的客户为富嘉及以上客户。

2 “1+N”经营与服务新体系是指围绕客户、产品、联动、服务、风险、科技六个维度，实施经营机制的改革和深化，打造前中后台一体化的营销支撑服务体系。

讨论与分析

- 环境与展望 20
- 财务报表分析 21
- 业务综述 38
- 环境和社会责任 64
- 能力建设 70
- 风险管理 86
- 资本管理 104



让美好发生





邮储银行四川攀枝花米易县支行 金融助力早春枇杷喜获丰收

环境与展望



2023年上半年，全球经济增长放缓，通胀仍处高位，地缘政治冲突持续，主要发达经济体货币政策紧缩效应显现，国际金融市场波动加剧，不稳定、不确定、难预料因素较多。全球银行业经营压力加大，资产规模有所收缩，盈利增长放缓，资本状况有所弱化。

我国国民经济持续恢复、总体回升向好，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为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打下了良好基础。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稳健的货币政策精准有力，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改革红利持续释放，存款利率市场化调整机制作用有效发挥，货币政策传导效率增强，贷款利率明显下降。人民币汇率双向浮动，发挥了宏观经济稳定器功能。我国银行业总体经营稳健，规模保持较快增长，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持续提升，支持改善民生力度不断加大，风险抵御能力整体充足，但净利润增速出现回调，净息差持续收窄，经营环境整体承压。

展望下半年，全球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复苏动能不强，地缘政治冲突升级风险仍存，主要发达经济体货币政策不确定性增大。我国经济运行面临国内需求不足、一些企业经营困难、重点领域风险隐患较多、外部环境复杂严峻等新的困难挑战，但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我国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加强逆周期调节和政策储备，着力扩大内需、提振信心、防范风险，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稳健的货币政策精准有力，发挥总量和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作用，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银行业将持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加大对中小企业、科技创新、乡村振兴、绿色发展等国民经济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切实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下半年，本行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守正创新，打造逆周期能力，加快建设一流大型零售银行。

一是坚决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践行国有大行责任担当。继续加大实体信贷投放力度，持续加大对高端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等支持力度，全力服务乡村振兴战略，持续推动小微金融服务增量、扩面，大力推进绿色银行建设，进一步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二是坚定不移打造差异化能力，培育核心竞争力。持续加强专业核心、体系支撑、协同整合、科技助推、机制驱动、创新引领“六大能力”建设，加大对事关长期发展的科技、人才和创新能力建设等方面的资源投入，加快推进重点项目落地见效，不断推动能力建设取得新成效。

三是坚持不懈打造五大差异化增长极，培育特色业务优势。深耕“三农”领域，持续开展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充分运用金融科技力量推进客户精准画像、主动授信、线上支用。践行公司板块一体化作战，构筑“看未来”专业能力，加快数字化转型，以中小企业为重点重塑“对公”发展模式。打造主动授信优势产品，建立总部直营机制，让主动授信变成触达客户的“金手指”。做大做强财富管理，构建专业、专职、数字化的服务体系和全谱系、高质量、开放式的全产品体系。发挥资金稳定、资源丰富的优势，搭建同业金融生态圈，实现资金融通场景化、生态化。

四是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守牢风险底线。以智能风控全面提升风险管理水平，提升风险防控前瞻性，聚焦重点领域扎实做好资产质量管理。持续加强内控案防管理，利用智能模型、数据分析等手段加大对重点违规行为的监督检查力度。优化“看未来”信审技术，构建“看未来”全流程机制，持续赋能业务发展。



财务报表分析



2023年上半年，本行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经营形势，坚持战略引领，加快创新变革，着力打造“三农”金融、小微金融、主动授信、财富管理、金融市场五大差异化增长极，培育特色化业务，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经营业绩实现平稳增长。

业务规模稳中有进。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突破15万亿元，达15.12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7.51%；本行持续加大实体经济信贷投放力度，客户贷款总额7.82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49%，同比多增752.69亿元，个人小额和公司贷款增量均创历年同期新高。负债总额超14万亿，达14.23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7.48%；其中客户存款13.30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4.62%。存贷比58.81%，较上年末提高2.10个百分点，资产结构持续优化。

盈利能力保持稳定。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495.64亿元，同比增长5.20%。实现营业收入1,769.76亿元，同比增长2.03%，其中实现利息净收入1,403.05亿元，同比增长2.33%，增速较一季度提高1.34个百分点；剔除去年同期理财净值型产品转型一次性因素后，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同比增长24.17%，连续五年保持两位数增长。净息差2.08%，较一季度下降1BP，继续保持较优水平。每股收益0.46元，同比增加0.02元。

资产质量持续优良。本行加快推进风险管理数字化转型，以智能风控全面提升风险管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全行不良贷款率0.81%，较上年末下降0.03个百分点，处于行业领先水平。拨备覆盖率381.28%，风险抵补能力充足。

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全行实现营业收入1,769.76亿元，同比增加35.15亿元，增长2.03%；实现净利润496.38亿元，同比增加24.68亿元，增长5.23%。

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增(减)额	变动(%)
利息净收入	140,305	137,117	3,188	2.3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8,203	17,880	323	1.81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18,468	18,464	4	0.02
营业收入	176,976	173,461	3,515	2.03
减：营业支出	122,282	120,841	1,441	1.19
其中：税金及附加	1,495	1,396	99	7.09
业务及管理费	101,435	92,298	9,137	9.90
信用减值损失	19,316	27,099	(7,783)	(28.7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	9	(8)	(88.89)
其他业务成本	35	39	(4)	(10.26)
营业利润	54,694	52,620	2,074	3.94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37	73	(36)	(49.32)
利润总额	54,731	52,693	2,038	3.87
减：所得税费用	5,093	5,523	(430)	(7.79)
净利润	49,638	47,170	2,468	5.23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	49,564	47,114	2,450	5.20
少数股东损益	74	56	18	32.14
其他综合收益	1,149	(1,914)	3,063	-
综合收益总额	50,787	45,256	5,531	12.22



财务报表分析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通过构建差异化经营优势，促进规模增长和结构优化，实现利息净收入1,403.05亿元，同比增加31.88亿元，增长2.33%，增速较一季度提高1.34个百分点。其中，规模增长带动利息净收入增加146.18亿元，利率变动导致利息净收入减少114.30亿元。净利息收益率和净利差分别为2.08%和2.06%，较一季度均下降1BP，收窄幅度趋缓。

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与付息负债平均付息率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付息率(%) ⁽¹⁾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付息率(%) ⁽¹⁾
资产						
客户贷款总额	7,520,403	158,110	4.24	6,714,025	153,499	4.61
投资 ⁽²⁾	4,188,246	67,762	3.26	3,684,981	63,450	3.4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³⁾	1,229,824	9,910	1.62	1,164,828	9,405	1.62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⁴⁾	694,472	9,528	2.77	641,017	9,093	2.86
总生息资产	13,632,945	245,310	3.63	12,204,851	235,447	3.89
资产减值准备	(268,333)	-	-	(257,807)	-	-
非生息资产 ⁽⁵⁾	1,238,921	-	-	1,182,632	-	-
资产总额	14,603,533	-	-	13,129,676	-	-
负债						
客户存款	13,002,817	99,612	1.54	11,678,768	94,343	1.6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 ⁽⁶⁾	280,061	2,728	1.96	225,243	2,124	1.90
应付债券 ⁽⁷⁾	159,465	2,414	3.05	95,127	1,701	3.61
向中央银行借款	27,579	251	1.84	18,451	162	1.77
总付息负债	13,469,922	105,005	1.57	12,017,589	98,330	1.65
非付息负债 ⁽⁸⁾	231,103	-	-	240,302	-	-
负债总额	13,701,025	-	-	12,257,891	-	-
利息净收入	-	140,305	-	-	137,117	-
净利差⁽⁹⁾	-	-	2.06	-	-	2.24
净利息收益率⁽¹⁰⁾	-	-	2.08	-	-	2.27

注(1)：按年化基准。

注(2)：包括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注(3)：包括法定存款准备金、超额存款准备金。

注(4)：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注(5)：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现金、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衍生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其他资产。

注(6)：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注(7)：包括已发行合格二级资本工具及同业存单。

注(8)：包括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代理业务负债、应交税费及其他负债。

注(9)：按总生息资产的平均收益率与总付息负债的平均付息率之差计算。

注(10)：按利息净收入除以总生息资产的平均余额计算。

利息净收入由于规模和利率变化而产生的变化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与2022年1-6月比较		
	增加/(减少)		
	规模 ⁽¹⁾	利率 ⁽²⁾	合计 ⁽³⁾
资产			
客户贷款总额	16,953	(12,342)	4,611
投资	8,142	(3,830)	4,31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24	(19)	505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33	(298)	435
利息收入变化合计	26,352	(16,489)	9,863
负债			
客户存款	10,143	(4,874)	5,26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	534	70	604
应付债券	974	(261)	713
向中央银行借款	83	6	89
利息支出变化合计	11,734	(5,059)	6,675
利息净收入变化	14,618	(11,430)	3,188

注(1): 指当期平均余额减去上期平均余额之差乘以当期平均收益率/平均付息率。

注(2): 指当期平均收益率/平均付息率减去上期平均收益率/平均付息率之差乘以上期平均余额。

注(3): 指当期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减去上期利息收入/利息支出。

财务报表分析



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利息收入2,453.10亿元，同比增加98.63亿元，增长4.19%，主要是本行持续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同时提高资产配置效率，生息资产规模稳步增长以及资产结构持续优化带动。

客户贷款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大实体贷款投放力度，客户贷款利息收入1,581.10亿元，同比增加46.11亿元，增长3.00%。

其中，个人贷款利息收入1,019.17亿元，同比增加1.32亿元，增长0.13%，主要是本行以业务模式创新助力乡村振兴，加快推广信用村建设和主动授信，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个人小额贷款等平均余额同比增长带动。

公司贷款利息收入525.23亿元，同比增加54.63亿元，增长11.61%，主要是本行积极支持国家重点领域发展战略，全面推广公司金融“1+N”经营与服务新体系，持续推动小微金融服务增量扩面，公司贷款平均余额同比增长20.32%带动。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客户贷款平均收益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¹⁾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¹⁾
个人贷款	4,155,935	101,917	4.95	3,846,269	101,785	5.34
公司贷款	2,902,557	52,523	3.65	2,412,331	47,060	3.93
票据贴现	461,911	3,670	1.60	455,425	4,654	2.06
客户贷款总额	7,520,403	158,110	4.24	6,714,025	153,499	4.61

注(1)：按年化基准。

按期限结构划分的客户贷款平均收益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¹⁾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¹⁾
短期贷款	2,689,718	53,305	4.00	2,504,406	54,489	4.39
中长期贷款	4,830,685	104,805	4.38	4,209,619	99,010	4.74
客户贷款总额	7,520,403	158,110	4.24	6,714,025	153,499	4.61

注(1)：按年化基准。

投资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投资利息收入677.62亿元，同比增加43.12亿元，增长6.80%，主要是本行积极把握市场机遇，动态优化资产布局，债券、同业存单等金融投资平均余额增长带动。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99.10亿元，同比增加5.05亿元，增长5.37%，主要是存放央行法定存款准备金规模增长带动。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95.28亿元，同比增加4.35亿元，增长4.78%，主要是存放同业定期款项平均余额增长带动。

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行利息支出1,050.05亿元，同比增加66.75亿元，增长6.79%，主要是客户存款利息支出增长所致。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行客户存款利息支出996.12亿元，同比增加52.69亿元，增长5.58%，主要是存款规模增长带动。

本行持续加强负债的主动管理，报告期内存款平均付息率1.54%，同比下降9BPS，其中个人存款平均付息率同比下降10BPS，主要是本行坚持以发展价值存款为核心，稳定活期存款占比、压降高成本存款、开展差异化定价，存款平均付息率大幅下降。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客户存款平均成本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率(%) ⁽¹⁾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率(%) ⁽¹⁾
个人存款						
活期	2,994,920	3,414	0.23	2,880,456	4,402	0.31
定期	8,561,253	86,655	2.04	7,467,617	81,383	2.20
小计	11,556,173	90,069	1.57	10,348,073	85,785	1.67
公司存款						
活期	937,842	3,974	0.85	902,003	3,616	0.81
定期	508,802	5,569	2.21	428,692	4,942	2.32
小计	1,446,644	9,543	1.33	1,330,695	8,558	1.30
客户存款	13,002,817	99,612	1.54	11,678,768	94,343	1.63

注(1)：按年化基准。

财务报表分析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利息支出27.28亿元，同比增加6.04亿元，增长28.44%，主要是卖出回购债券规模增长，以及美元拆入款项成本增长带动。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行应付债券利息支出24.14亿元，同比增加7.13亿元，增长41.92%，主要是发行的同业存单和二级资本债规模增长带动。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以能力提升为驱动，以资源配置为保障，加快推动中间业务发展，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82.03亿元，同比增加3.23亿元，增长1.81%。剔除去年同期理财净值型产品转型一次性因素后，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同比增长24.17%，继续保持两位数增长。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340.06亿元，同比增加39.32亿元，增长13.07%。其中，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177.90亿元，同比增加60.57亿元，增长51.62%，主要是本行积极打造财富管理差异化增长极，深入推进客户分层分类分群经营模式，持续丰富产品货架，代理保险等业务收入实现快速增长。结算与清算业务手续费收入52.57亿元，同比增加5.70亿元，增长12.16%，主要是本行全面推广公司金融“1+N”经营与服务新体系，推动结算产品场景化与数字化转型，单位结算业务收入实现较快增长。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收入16.33亿元，同比增加4.61亿元，增长39.33%，主要是本行大力发展债券承销、银团贷款、资产证券化等业务，投商行一体化满足客户融资融信业务需求，投资银行业务收入实现快速增长。理财业务手续费收入15.25亿元，同比减少38.91亿元，下降71.84%，主要是受去年同期净值型产品转型一次性因素影响。手续费及佣金支出158.03亿元，同比增加36.09亿元，增长29.60%，主要是邮政代理网点销售金融产品规模增长，导致佣金支出增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增(减)额	变动(%)
代理业务	17,790	11,733	6,057	51.62
银行卡业务	6,154	5,973	181	3.03
结算与清算	5,257	4,687	570	12.16
投资银行业务	1,633	1,172	461	39.33
理财业务	1,525	5,416	(3,891)	(71.84)
托管业务	564	593	(29)	(4.89)
其他	1,083	500	583	116.6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4,006	30,074	3,932	13.07
减：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5,803	12,194	3,609	29.6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8,203	17,880	323	1.81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其他非利息净收入184.68亿元，同比增加0.04亿元，增长0.02%。其中，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172.62亿元，同比增加39.66亿元，增长29.83%，主要是本行积极应对市场利率下行压力，充分发挥金融市场差异化优势，深耕同业生态圈建设，优化非息资产配置，投资的债券和证券投资基金等资产估值上升带动。

汇兑收益6.69亿元，同比减少40.45亿元，主要是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变动幅度小于去年同期，以及本行于去年9月赎回72.50亿美元优先股，导致报告期内美元货币性资产下降，汇兑收益减少。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增(减)额	变动(%)
投资收益/(损失)	10,977	11,299	(322)	(2.8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6,285	1,997	4,288	214.72
汇兑收益/(损失)	669	4,714	(4,045)	(85.81)
其他 ⁽¹⁾	537	454	83	18.28
合计	18,468	18,464	4	0.02

注(1): 包括其他业务收入、资产处置收益、其他收益。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强化资源回报理念，加强成本精细化管理，科学配置费用资源，有效支撑业务发展，业务及管理费1,014.35亿元，同比增加91.37亿元，增长9.90%。

其中，储蓄代理费及其他560.76亿元，同比增加64.09亿元，增长12.90%，主要是由于邮政代理网点吸收个人客户存款日均余额同比增长13.26%带动；储蓄代理费综合费率1.25%，同比下降3BPS。员工费用285.19亿元，同比增加13.96亿元，增长5.15%，主要是本行持续深化人才开发与培养，打造核心人才竞争优势，人力资源投入增长。折旧与摊销54.47亿元，同比增加4.60亿元，增长9.22%，主要是近年来本行深入践行科技赋能战略，加大信息化建设投入，带动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增加。

业务及管理费主要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增(减)额	变动(%)
储蓄代理费及其他	56,076	49,667	6,409	12.90
员工费用	28,519	27,123	1,396	5.15
折旧与摊销	5,447	4,987	460	9.22
其他支出	11,393	10,521	872	8.29
业务及管理费合计	101,435	92,298	9,137	9.90

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坚持审慎的风险管理政策，客观、合理计提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193.16亿元，同比减少77.83亿元，下降28.72%。其中，客户贷款减值损失167.29亿元，同比减少93.69亿元，主要是随着我国经济恢复常态化运行，本行信贷资产质量总体保持稳定，不良贷款率稳中有降，上半年计提的贷款减值损失有所下降。金融投资减值损失17.37亿元，同比增加20.40亿元，主要是金融投资规模增长，以及进一步加强对非信贷资产的前瞻审慎计提。

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本行所得税费用50.93亿元，同比减少4.30亿元，下降7.79%，主要是本行积极优化业务结构，减免税收入增长带来的节税效应。



分部信息

各经营分部的营业收入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个人银行业务	127,796	72.21	124,588	71.82
公司银行业务	28,469	16.09	27,326	15.75
资金业务	20,620	11.65	21,485	12.39
其他业务	91	0.05	62	0.04
营业收入合计	176,976	100.00	173,461	100.00

各经营分部的业务范围详情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一九、1经营分部”。

各地区分部的营业收入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行	(4,971)	(2.81)	11,425	6.59
长江三角洲	29,748	16.81	26,590	15.33
珠江三角洲	24,154	13.65	21,482	12.38
环渤海地区	28,238	15.96	25,220	14.54
中部地区	51,738	29.23	45,960	26.49
西部地区	36,187	20.45	32,366	18.66
东北地区	11,882	6.71	10,418	6.01
营业收入合计	176,976	100.00	173,461	100.00

各地区分部的业务范围详情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一九、2地区分部”。

资产负债表分析

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151,231.0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0,558.25亿元，增长7.51%。其中，客户贷款总额78,226.6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122.34亿元，增长8.49%；金融投资52,125.1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536.12亿元，增长5.11%；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12,762.6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23.13亿元，增长0.97%。从结构上看，客户贷款净额占资产总额的50.14%，较上年末提高0.54个百分点；金融投资占资产总额的34.47%，较上年末下降0.78个百分点；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占资产总额的8.44%，较上年末下降0.55个百分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合计占资产总额的5.70%，较上年末提高0.76个百分点。存贷比58.81%，较上年末提高2.10个百分点，资产结构总体优化向好。

资产主要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客户贷款总额	7,822,667	-	7,210,433	-
减：贷款减值准备 ⁽¹⁾	239,500	-	232,723	-
客户贷款净额	7,583,167	50.14	6,977,710	49.60
金融投资	5,212,511	34.47	4,958,899	35.25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76,264	8.44	1,263,951	8.99
存放同业款项	175,650	1.16	161,422	1.15
拆出资金	309,456	2.05	303,836	2.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76,924	2.49	229,870	1.63
其他资产 ⁽²⁾	189,135	1.25	171,594	1.22
资产总额	15,123,107	100.00	14,067,282	100.00

注(1)：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客户贷款的减值准备。

注(2)：其他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使用权资产、待结算及清算款项、其他应收款和衍生金融资产等。

客户贷款

截至报告期末，客户贷款总额78,226.6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122.34亿元，增长8.49%。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客户贷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个人贷款	4,309,094	55.08	4,046,105	56.11
公司贷款	3,072,815	39.28	2,669,362	37.02
票据贴现	440,758	5.64	494,966	6.87
客户贷款总额	7,822,667	100.00	7,210,433	100.00

财务报表分析



按期限划分的客户贷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贷款	2,799,644	35.79	2,607,204	36.16
中长期贷款	5,023,023	64.21	4,603,229	63.84
客户贷款总额	7,822,667	100.00	7,210,433	100.00

按地域划分的客户贷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行	341,488	4.37	351,522	4.88
长江三角洲	1,605,897	20.53	1,464,429	20.31
珠江三角洲	1,014,947	12.97	946,038	13.12
环渤海地区	1,177,686	15.05	1,079,811	14.98
中部地区	1,939,032	24.79	1,772,273	24.57
西部地区	1,329,655	17.00	1,217,601	16.89
东北地区	413,962	5.29	378,759	5.25
客户贷款总额	7,822,667	100.00	7,210,433	100.00

个人贷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个人贷款总额43,090.9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629.89亿元，增长6.50%。

其中，个人消费贷款27,938.2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51.76亿元，增长2.39%，主要是本行全力支持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同时紧抓消费信贷市场发展机遇，创新营销拓展模式，优化产品和服务流程，个人消费贷款保持平稳增长。

个人小额贷款13,218.8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866.91亿元，增长16.45%，同比多增235.46亿元，主要是本行全力支持乡村振兴战略，持续加大对农户普遍授信、特色产业开发等农业农村重点领域信贷投入，不断深化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完善信用贷款产品，增量创历年同期新高。

信用卡透支及其他1,933.88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11.22亿元，增长6.10%，主要是本行加快推进信用卡客户拓展和综合营销，聚焦重点客群，加快产品创新和权益升级，信用卡业务规模平稳增长。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个人贷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个人消费贷款	2,793,821	64.83	2,728,645	67.44
个人住房贷款	2,324,062	53.93	2,261,763	55.90
个人其他消费贷款	469,759	10.90	466,882	11.54
个人小额贷款 ⁽¹⁾	1,321,885	30.68	1,135,194	28.06
信用卡透支及其他	193,388	4.49	182,266	4.50
个人贷款总额	4,309,094	100.00	4,046,105	100.00

注(1)：个人小额贷款主要为个人经营用途。

公司贷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公司贷款总额30,728.1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4,034.53亿元，增长15.11%，同比多增1,384.08亿元，主要是本行贯彻落实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加大对高端制造业、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战略性新兴产业、专精特新等领域支持力度，持续推动小微金融服务增量扩面，同时全面推广“1+N”经营与服务新体系，为客户提供特色化、综合化、专业化公司金融服务，增量创历年同期新高。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公司贷款的前五大行业为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制造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房地产业。五大行业贷款合计占公司贷款总额的69.18%，较上年末下降2.39个百分点。

按行业划分的公司贷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35,823	27.19	780,283	29.24
制造业	495,732	16.13	409,673	15.35
金融业	283,028	9.21	254,629	9.5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67,490	8.71	254,075	9.52
房地产业	243,966	7.94	211,525	7.92
批发和零售业	224,259	7.30	179,418	6.72
建筑业	195,398	6.36	154,868	5.8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85,598	6.04	148,482	5.5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57,056	5.11	128,776	4.82
采矿业	83,737	2.73	70,036	2.62
其他行业 ⁽¹⁾	100,728	3.28	77,597	2.91
公司贷款总额	3,072,815	100.00	2,669,362	100.00

注(1)：其他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等。

票据贴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票据贴现4,407.58亿元，较上年末减少542.08亿元，下降10.95%。

财务报表分析



金融投资

报告期内，本行充分发挥资金稳定、资源丰富的优势，抢抓市场机遇，动态优化资产布局，深耕同业生态圈建设，打造金融市场差异化增长极，金融投资规模稳定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金融投资52,125.1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536.12亿元，增长5.11%。

从产品划分情况来看，以债券、同业存单等投资规模增加为主，其中债券投资38,946.8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103.80亿元，增长5.71%；同业存单4,689.2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49.14亿元，增长16.07%。

从计量方式来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规模增加为主，其中债权投资38,891.53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195.55亿元，增长5.98%，主要是金融机构债券、政府债券、同业存单等投资规模增加。

按产品划分的投资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债券	3,894,689	74.72	3,684,309	74.30
证券投资基金	505,933	9.71	523,774	10.56
同业存单	468,924	9.00	404,010	8.15
信托投资计划	196,087	3.76	200,179	4.04
资产管理计划	125,494	2.41	122,943	2.48
其他	21,384	0.40	23,684	0.47
金融投资合计	5,212,511	100.00	4,958,899	100.00

按计量方式划分的金融投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资产	854,130	16.39	863,783	17.42
债权投资	3,889,153	74.61	3,669,598	74.00
其他债权投资	460,693	8.84	416,172	8.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535	0.16	9,346	0.19
金融投资合计	5,212,511	100.00	4,958,899	100.00

按投资工具类型划分的投资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债务工具	5,202,207	99.80	4,947,575	99.77
权益工具	10,304	0.20	11,324	0.23
金融投资合计	5,212,511	100.00	4,958,899	100.00

债券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债券投资38,946.8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103.80亿元，增长5.71%，主要是本行积极研判市场利率走势，动态优化债券配置节奏，加大金融机构债券和政府债券投资。

按发行机构划分的债券投资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政府债券	1,621,118	41.62	1,538,424	41.76
金融机构发行的债券	2,035,667	52.27	1,937,743	52.59
公司债券	237,904	6.11	208,142	5.65
债券投资合计	3,894,689	100.00	3,684,309	100.00

按剩余期限划分的债券投资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已逾期	10	0.00	10	0.00
3个月内	203,160	5.22	141,658	3.84
3-12个月	274,806	7.06	318,637	8.65
1-5年	1,622,943	41.67	1,524,403	41.38
5年以上	1,793,770	46.05	1,699,601	46.13
债券投资合计	3,894,689	100.00	3,684,309	100.00

按币种划分的债券投资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民币	3,832,929	98.41	3,629,861	98.52
外币	61,760	1.59	54,448	1.48
债券投资合计	3,894,689	100.00	3,684,309	100.00

财务报表分析



金融债券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持有的金融机构发行的金融债券20,356.67亿元，其中政策性银行债券18,081.21亿元，占比88.82%。

面值最大的十支金融债券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 ⁽¹⁾
2015年政策性金融债	66,962.04	3.71	2025/8/31	-
2021年政策性金融债	47,495.00	3.41	2031/6/7	-
2015年政策性金融债	38,052.53	3.08	2035/9/28	-
2019年政策性金融债	34,660.00	3.48	2029/1/8	-
2021年政策性金融债	34,320.00	3.12	2031/9/13	-
2021年政策性金融债	34,060.00	3.66	2031/3/1	-
2017年政策性金融债	33,520.00	4.04	2027/4/10	-
2016年政策性金融债	33,420.00	3.05	2026/8/25	-
2017年政策性金融债	32,160.00	4.30	2024/8/21	-
2019年政策性金融债	31,980.00	3.28	2024/2/11	-

注(1)：未包含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计提的第一阶段减值准备。

负债

本行优先发展价值存款，适时配置低资金成本同业负债，持续优化负债业务结构。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负债总额142,324.1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9,909.48亿元，增长7.48%。其中，客户存款133,015.9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871.06亿元，增长4.62%；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合计4,819.33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768.18亿元，增长57.95%。

负债主要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客户存款	13,301,591	93.46	12,714,485	96.0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3,754	0.59	78,770	0.59
拆入资金	67,365	0.47	42,699	0.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0,814	2.32	183,646	1.39
应付债券	298,259	2.10	101,910	0.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33,963	0.24	24,815	0.19
其他负债 ⁽¹⁾	116,670	0.82	95,143	0.72
负债总额	14,232,416	100.00	13,241,468	100.00

注(1)：包括预计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租赁负债、代理业务负债、应交税费、递延所得税负债等。

客户存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客户存款总额133,015.9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871.06亿元，增长4.62%，核心负债规模继续保持稳定增长。

其中，个人存款118,341.3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519.37亿元，增长4.89%，主要是本行强化以价值存款为核心的发展理念，持续优化存款业务结构，一年期及以下存款增长带动；公司存款14,645.0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49.41亿元，增长2.44%，主要是本行围绕重点客群加强综合营销，公司存款规模保持平稳增长，活期存款占比比较上年末提高1.65个百分点，存款结构进一步优化。

按产品类型和客户类型划分的客户存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个人存款	11,834,134	88.97	11,282,197	88.73
活期	2,979,065	22.40	3,185,218	25.05
定期	8,855,069	66.57	8,096,979	63.68
公司存款	1,464,507	11.01	1,429,566	11.24
活期	970,965	7.30	924,174	7.27
定期	493,542	3.71	505,392	3.97
其他存款 ⁽¹⁾	2,950	0.02	2,722	0.03
客户存款	13,301,591	100.00	12,714,485	100.00

注(1)：其他存款包括应解汇款、信用卡存款和汇出汇款等。

按地域划分的客户存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行	2,581	0.02	2,441	0.02
长江三角洲	2,128,032	16.00	2,000,354	15.73
珠江三角洲	1,205,766	9.06	1,166,980	9.18
环渤海地区	2,007,522	15.09	1,944,364	15.29
中部地区	4,177,504	31.41	3,960,154	31.15
西部地区	2,813,427	21.15	2,707,062	21.29
东北地区	966,759	7.27	933,130	7.34
客户存款	13,301,591	100.00	12,714,485	100.00



按剩余期限划分的客户存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即期偿还	4,007,350	30.13	4,200,104	33.04
3个月以内	1,597,304	12.01	3,134,230	24.65
3-12个月	6,309,404	47.43	3,983,662	31.33
1-5年	1,387,533	10.43	1,396,489	10.98
5年以上	-	-	-	-
客户存款	13,301,591	100.00	12,714,485	100.00

股东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权益总额8,906.9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48.77亿元，增长7.86%。其中，非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募集资金净额449.80亿元，净利润带动增加496.38亿元，普通股、永续债股息分配308.90亿元。

股东权益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股本	99,161	11.13	92,384	11.19
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	139,986	15.72	139,986	16.95
资本公积	162,682	18.26	124,479	15.07
其他综合收益	6,059	0.68	4,918	0.60
盈余公积	58,478	6.57	58,478	7.08
一般风险准备	178,864	20.08	178,784	21.65
未分配利润	243,798	27.37	225,196	27.27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权益	889,028	99.81	824,225	99.81
少数股东权益	1,663	0.19	1,589	0.19
股东权益总额	890,691	100.00	825,814	100.00

表外项目

本行的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主要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或有负债及承诺。

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利率合约、汇率合约等。有关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及公允价值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一六、4衍生金融工具”。

或有负债及承诺主要包括法律诉讼及索赔、资本承诺、信贷承诺、抵质押资产及国债兑付承诺。或有负债及承诺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一七、或有事项及承诺”。信贷承诺是由贷款承诺、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保函及担保、开出信用证及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等构成。

信贷承诺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贷款承诺	73,586	9.52	91,593	13.11
银行承兑汇票	98,199	12.71	95,218	13.62
开出保函及担保	68,123	8.82	56,229	8.05
开出信用证	91,662	11.86	65,535	9.38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441,042	57.09	390,287	55.84
信贷承诺合计	772,612	100.00	698,862	100.00

现金流量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834.97亿元，同比减少634.17亿元，主要是本期吸收存款收到的现金减少，以及发放贷款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本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1,450.86亿元，同比减少121.71亿元，主要是本期债券投资到期赎回收到的现金增加，带动现金净流出减少。

报告期内，本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2,317.08亿元，同比增加1,887.54亿元，主要是本期发行同业存单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其他财务信息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行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按境内外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本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与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的报告期内净利润及股东权益无差异。

债券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行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需予以披露的公司债券、企业债券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零售金融业务

业务综述

零售金融业务	38
公司金融业务	45
资金资管业务	51
普惠金融	54
主要控股子公司情况	60



服务个人客户**6.56**亿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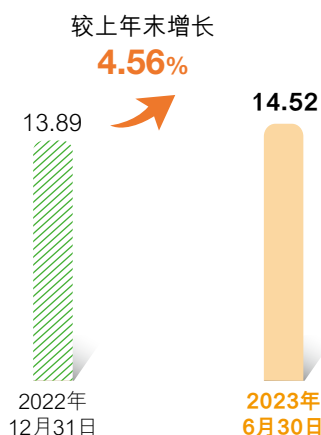


管理个人客户资产(AUM)超**14.5**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超**6,000**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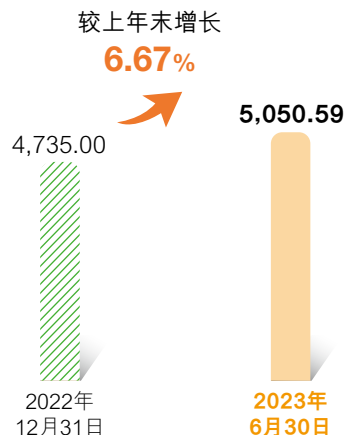


个人银行业务收入同比增长**2.57**%，占营业收入的**72.21**%，同比提升**0.39**个百分点

个人客户资产(AUM)
(万亿元)



VIP客户数
(万户)



本行加快建设一流大型零售银行，深耕“六大能力”建设，着力打造差异化增长极，坚持为客户创造价值，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助力中国经济发展红利惠及广大城乡居民，推动共同富裕。报告期内，个人银行业务收入同比增长2.57%，占营业收入的72.21%，同比提升0.39个百分点。服务个人客户6.56亿户，管理个人客户资产(AUM)14.52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324.96亿元。个人存款11.83万亿元，个人贷款4.31万亿元。

1 本行资产在人民币10万元及以上的客户为VIP客户，其中在人民币10万元(含)至50万元间的客户为金桂客户，在人民币50万元(含)至600万元间的客户为富嘉客户，在人民币600万元及以上的客户为鼎福客户。

本行着力构建专业核心能力“护城河”，深化分层进阶、持续成长的客户链式经营体系，提升财富管理服务体验；加强信贷类产品创新，提升信用卡常态化营销和精细化管理能力；构建以手机银行为主体、远程银行为依托、线上线下全渠道的服务模式，以全天候、立体化的金融服务触达更广大客户。

本行全力激活科技创新能力“主引擎”，打造“C+”一体化服务平台¹，实现客户运营数字化、资产检视自动化，推进客户服务精准高效；持续迭代优化手机银行功能，拓展线上金融服务场景，推进客户体验优化升级；加快网点商圈推广和智慧场景建设，匹配场景金融服务，推进服务渠道全面覆盖；强化集约化运营，初步建立消费信贷集中贷后模式，推进运营管理提质增效。

基础零售

本行聚焦客户综合金融服务需求，以数字化驱动服务流程优化，提升服务便利度，以全渠道体验升级，打开客户服务空间，以金融力量创造幸福、传递美好。

个人存款业务

本行深入推进个人存款高质量发展。积极拓展代发、快捷、收单和重点借记卡等项目，引新客、拓资金；为存款到期的客户匹配差异化承接方案，以专业的资产配置服务提升客户综合收益；紧抓春节和夏粮收购节点，做好县域农村地区金融服务，县及县以下个人存款占全行个人存款近70%。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个人存款余额11.83万亿元。

借记卡业务

本行持续推进借记卡产品创新。针对年轻客群，丰富“我不是胖虎”IP联名借记卡主题内容，推出“难得虎兔”主题系列借记卡，全新升级美团卡、闪光卡等客户权益；针对新市民客群，以“U+卡”为载体匹配资费优惠，提高金融服务的可得性和便利性；持续完善“美周末”和“花YOUNG图鉴”服务体系，提高客户粘性、促进账户活跃。报告期内，借记卡消费金额4.61万亿元。



“难得虎兔”主题系列借记卡

个人结算业务

本行向个人客户提供代收付服务及各类结算服务。围绕“开薪计划”代发服务方案，优化面向企业客户的服务体验，全面推进业务办理流程“线上化、移动化、便利化”，提升代发工资客群服务能力；丰富个人端服务体系，通过手机银行“开薪专区”、专属财富管理产品和权益回馈活动，提高客群粘性和贡献。报告期内，本行代收资金3,134.69亿元，代付资金9,144.78亿元，其中，代收社保养老金243.17亿元，代付社保养老金4,825.18亿元。

本行面向个人客户提供跨境电汇等各类国际结算服务。报告期内，个人国际结算业务交易笔数12.26万笔，交易金额2.23亿美元；跨境理财通稳步发展，为大湾区客户提供更加便捷、安心的跨境服务。

1 “C+”一体化服务平台即以CRM平台为核心，打通CRM平台、财富管理系统、绩效管理系统等多系统作业模式，实现客户关系管理、资产配置服务和绩效业绩查询的一体化服务。

零售金融业务

个人养老金

践行国有大行使命担当，增进民生福祉，积极参与个人养老金业务在36个城市或地区的试点推广，主动布局、全面开展、扎实推进。新推出个人养老金理财业务、个人养老金保险业务，完善储蓄存款、理财、基金、保险个人养老金全品类产品货架；强化第三支柱个人养老金业务知识宣传普及，深化“U享未来”个人养老金品牌建设，传递“规划现在就是U享未来”的理念；推出“养老幸福树”等活动，建立开户、缴存等全链路权益体系，助力完善国家养老支柱体系。

财富管理

本行持续贯彻落实以客户为中心、为客户创造价值，推进财富管理能力全面提升。制定《财富管理三年行动方案》，完善财富管理顶层设计；推进客户链式经营，开展特色客户活动；强化中台赋能，提升队伍资产配置能力；全市场精选优质产品，持续丰富产品策略；加快私行体系建设，提升高净值客户服务能力；持续推进投资者教育，帮助客户树立资产配置、长期投资的科学理念。截至报告期末，本行VIP客户5,050.59万户，较上年末增长6.67%；富嘉及以上客户474.11万户，较上年末增长11.55%。

财富管理产品线

本行坚持以客户利益为先，遴选全市场优质金融产品与服务资源，打造“全品类、全策略、全功能”的财富管理产品服务平台。报告期内，优化“研客、获客、活客”一体的数智化转型营销模式，提供覆盖客户全生命周期的保险保障服务，代理长期期交新单保费810.09亿元，占新单保费比重40.60%，同比提升17.59个百分点；坚持个人理财低波稳健的策略，推出季季红、新客专区，上线开薪宝等客群专属理财产品，帮助客户走出投资升级第一步；坚持向权益基金转型，建立专业的产品遴选机制，不断完善客户陪伴服务体系，提升客户投资体验，代销基金667.52亿元，其中非货币基金589.45亿元；丰富资管信托产品种类与策略，以绝对收益策略产品为核心，积极引入多类创新产品，资产管理计划（含信托计划）存量规模670.8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9.01%；持续开展“送国债下乡”活动，代销储蓄国债178.56亿元；丰富自有品牌金体系，开展“黄金便民购”与“熊猫金币邮万家”活动。

专栏

坚持以客户为中心 打造财富管理差异化增长极

深入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的价值观。制定《财富管理三年行动方案》，不断完善财富管理顶层设计，以提升专业能力为落脚点，力争打造一流财富管理服务。针对管理层建立“财富管理系列谈”等定期分享机制和培训机制，强化AUM、资产配置考核导向，在全行范围内培养“着眼长远”“以客户为中心”“做难而正确的事”的文化氛围。

持续推进客户深度经营。大力推进客户链式经营，以客户需求为核心，为不同资产阶段的客户匹配差异化的产品、活动、权益，促进客户资产持续提升。开展财富体检、资产配置诊断活动，向客户提供个性化组合优化建议，报告期内，共为超150万名客户进行财富体检。举办“助成才·赢未来”高考系列活动，携手升学规划专家开展系列讲座，助力客户下一代成长，累计举办活动近300场，覆盖河南、山东等20余省。

进一步提升队伍专业能力。打造客群经理、产品经理、财富顾问中台“铁三角”，落实标准化支撑工作模式，赋能一线理财经理专业、高效服务客户。深化阶梯式的人才培训体系，举办“强能力 致卓越”全行理财经理实战训练营现场培训，采用培训、演练、通关的模式，重点突破难点痛点，打造专业精深的财富管理队伍，预计全年覆盖1.10万人。推进标准化客户服务流程应用落地，实现客户服务高标准、低偏差。



2023年全面启动“强能力 致卓越”理财经理实战训练营



“强能力 致卓越”理财经理实战训练营单期学员合影

加速推进私人银行体系建设。推出鼎福客户专属权益，针对性地满足客户健康管理、商旅出行等非金融服务需求；上线鼎福客户服务专线，优化客户线上服务体验；制定私行中心建设标准，加快推进城市行私行中心建设，强化对私行中心直接支撑赋能。

强化财富管理科技赋能。打造客户投资组合精细化分析能力，实现对客户账户收益率的准确计算，让理财经理、客户清晰了解投资收益情况；研发产品中台管理系统，实现对投资理财产品的穿透式、数字化管理，赋能产品经理提升产品日常运营、管理效率；加强过程管理工具应用，固化富嘉、鼎福客户标准服务流程，实现理财经理定目标、明需求、出方案、做销售、常维护“五步工作法”功能落地。报告期内，本行已为46.90万名富嘉及以上客户制定资产配置方案，同比增长超300%。

持续深入开展投资者教育。充分利用网点资源优势，在全国近4万个网点持续开展“财富周周讲”系列投教活动，帮助客户学懂弄通资产配置，正确认识自身的风险偏好，树立风险收益匹配、长期投资的正确理念，陪伴客户持续成长。报告期内，共计开展活动超43万场，覆盖客户近317万人次。

零售金融业务

零售信贷

消费信贷业务

本行深入贯彻高质量发展要求，以创新驱动服务与管理能力稳步提升，推进业务持续发展，截至报告期末，个人消费贷款结余2.79万亿元。

本行严格落实国家在住房信贷领域的各类指导政策，因城施策，全力支持各地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持续提升个人住房贷款金融服务质量，个人住房贷款结余2.32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22.99亿元。

本行消费信贷业务聚焦创新变革，为业务发展赋能提质。创新营销拓展模式，充分挖掘自身存量客户资源，依托智能风控技术与智能化电子渠道大力拓展存量客户主动授信，向客户提供“秒批秒贷”优质体验；创新服务模式，紧抓绿色低碳消费、乡村振兴等发展机遇，积极探索新能源直销业务模式，将贷款全流程嵌入厂商线上汽车销售场景，进一步提升场景服务能力，持续举办“乡村加邮购车季”营销活动，服务下沉市场居民购车需求，上半年开展各类营销活动超千场，实现县域车贷投放超百亿；持续深化运营和风险管理模式创新，以零售信贷工厂集中运营模式为支撑，加快集中运营，初步建立集中贷后模式，持续优化“大数据+评分卡+新技术”的风控体系，在提升服务效率同时进一步释放前端客户经理产能。

小额贷款业务

本行坚持强化科技赋能、城乡联动、内外协同，不断提高产品创新、风险管控和队伍建设的水平，持续巩固线上线下有机融合核心竞争优势，进一步推动小额贷款业务高质高效发展。持续深化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大力发展信用户贷款产品，积极推进农户普遍授信，以农户小额授信为切入点，为村内农户批量开卡，提供信贷、保险、理财等综合金融服务，推动信用村建设提质升级。积极推进主动授信和总部直客运营，整合内部数据资源，构建多来源、可验证的农户数据体系，挖掘主动授信白名单，指导分支行开展客户精准营销。持续推进小额贷款集约化运营改革，深化审查审批和贷后管理集中运营，持续推进移动展业设备应用，推广全流程数字化作业模式。截至报告期末，个人小额贷款1.32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866.91亿元。

信用卡业务



信用卡结存卡量突破**4,300**万张



信用卡客户突破**3,600**万户



信用卡收入同比增长**9.21**%

本行持续发挥信用卡业务在零售客户综合服务中的重要作用，深化信用卡体制机制改革，着力构建特色化、差异化发展优势，全面提升业务发展质量和效益，更好支持扩大内需和消费恢复增长。报告期内，信用卡新增发卡412.88万张，结存卡量达到4,369.98万张，较上年末增长2.05%；信用卡消费金额5,669.46亿元；信用卡业务收入同比增长9.21%。信用卡不良率1.83%，较上年末下降0.12个百分点。

加快提升客户拓展和综合营销能力

本行着力推进信用卡常态化营销能力建设，以行内交叉销售为核心，综合运用自营网点、销售团队和邮银协同等营销渠道，加快提升营销队伍专业化水平，提升综合营销能力，推动信用卡客户规模持续增长。以主动授信为抓手，持续优化白名单，建立多渠道营销

体系，通过主动授信新增客户超过46万户，初步构建低运营成本、高运行效率的集约化经营模式。聚焦重点客群，加快产品创新和权益升级，面向女性客群推出芳菲信用卡，配套女性专属权益；通过车主卡、乡村振兴信用卡等产品，提升面向车主客群和乡村客群服务能力，持续优化客户综合服务效果。



邮储银行芳菲信用卡

零售金融业务

推进商圈场景和客户经营体系建设

本行围绕促进消费和客户活跃水平提升，加强商圈建设和客户促活，强化客户生命周期管理，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快特惠商户体系搭建和布局，围绕客户多样化、品质化消费需求和场景，构建多层次特惠商户体系，促进用卡水平不断提升。优化精准营销活动方案，提升多渠道客户触达能力。立足大额消费场景，加快分期业务拓展和营销，加强数字化运营水平，推动分期规模保持持续增长。加强信用卡APP运营能力建设，上线邮储信用卡APP5.0版本，有效发挥APP在服务客户中的核心作用。



邮储信用卡APP5.0版上线

以数据科技赋能引领高质量发展

本行充分发挥数据资源优势，赋能业务发展。完成主动授信客群名单挖掘与优化，开发多个营销模型，构建多渠道立体化协同营销体系，持续追踪白名单营销表现并对名单迭代优化；加快风险定价模型和策略研发，构建账单分期、悦享分期风险最优化定价模型，完成离线部署和系统上线，支撑风险定价精准化、差异化能力建设。

加强信用卡风险防范和管控

本行采取多种措施加大信用卡资产质量管控力度。一是不断优化量化风险模型和策略，增强风险策略有效性，提升风险识别精准度，进一步压降准入客户风险；二是推动预警策略迭代切换，加强信用信息和数据应用，强化风险前瞻性管控，针对风险客户采取差异化管控措施；三是强化资金用途管控，加强资金流向监测和预警，优化识别管控手段，防止信用卡资金流入非消费领域；四是持续开展不良资产清收和处置，使用技术手段及人工催收相结合的方式有效提升催收效果，并综合运用核销、资产证券化手段处置不良资产，保证总体资产质量稳定。



扫一扫下载邮储信用卡AP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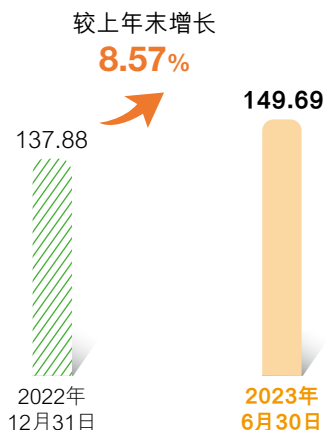
扫一扫关注邮储银行信用卡微信公众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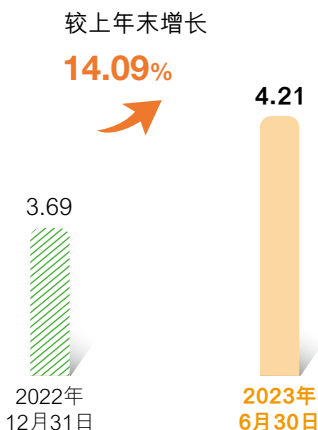
公司金融业务

- 公司客户 **149.69** 万户，上半年新增 **17.08** 万户，总量较上年末增长 **8.57%**，活跃客户新增占比 **92.27%**，主办行客户较上年末增长 **48.98%**
- 服务专精特新及科创企业 **6.14** 万户，同比增长超过 **30%**
- 公司客户融资总量(FPA) **4.21**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235.19** 亿元
- 活期存款占比 **66.30%**，较上年末增长 **1.65** 个百分点
- 公司金融业务收入 **284.69** 亿元，同比增长 **4.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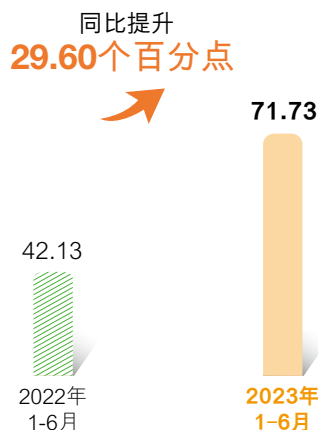
公司客户
(万户)



公司客户融资总量(FPA)
(万亿元)



公司金融中间业务收入增速
(百分比)



本行公司金融业务坚定不移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以一体化理念深化体制机制改革，以客户为中心驱动产品服务创新，进一步拓展区域、行业、客户发展空间，发挥协同优势提升金融服务效率和水平，储备动能开创特色化发展新局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客户达149.69万户，上半年新增17.08万户，总量较上年末增长8.57%；持续完善科创金融专业服务体系，为专精特新及科创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服务客户数同比增长超过30%。公司客户融资总量(FPA)4.21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235.19亿元，增长14.09%；公司贷款30,728.1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4,034.53亿元，增长15.11%；强化产业链式金融服务，供应链金融业务余额1,449.0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23.73亿元。公司存款14,645.0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49.41亿元，增长2.44%；活期存款占比66.30%，公司存款平均付息率1.33%。公司金融业务收入284.69亿元，同比增长4.18%；中间业务收入同比增长71.73%。

公司金融业务

主办行客群培育

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围绕客户管理、产品管理、队伍建设、管理机制、数字转型、风险管理“六个一体化”，聚焦“分层分类、争做主办、提级管理、团组服务、持续创新”，以提供主办行式服务为核心，推进体系建设和机制变革，满足客户复杂、多元金融服务需求，实现“1+N”经营与服务新体系全面推广落地。

完善客户分层分类管理体系，建立健全主办行客户服务机制。按照战略客户、重点客户、大中型客户、中小型客户及长尾客群分类，构建体系完备、特点鲜明的立体式客户分层服务体系。聚焦中型客户，集中优势资源禀赋，进行深度耕耘、链式经营与生态发展。建立特色鲜明、竞争力强、风险可控的主办行服务模式，提供集结算、融资、非金融增值服务为一体的一揽子综合金融服务，做企业成长的陪伴者，推动实现银企共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办行客户较上年末增长48.98%。

构建以客户经理为核心，产品经理、风险经理、科技人员共同支撑的专家服务团组，专业敏捷响应客户需求。逐步搭建总分行两级远程支撑团组体系和行研引领体系，以专业能力的提升获取服务价值的提升。发挥平行作业优势，积极应用“看未来”模型，关注企业成长性分析，提高调研水平和授信服务质效。建立覆盖公司客户的业技融合工作机制，组建总分联动的客户服务工程师队伍，统筹管理、灵活派驻，强化科技力量的前台输出和基层赋能，高效响应公司客户科技金融专属服务需求，提升金融信息化综合服务实力。

搭建公司财富管理体系，开拓公司客户财富管理蓝海。创新研发公司财富管理报告服务，构建公司财富模型，推荐金融产品组合，形成一站式解决方案。针对大中型客户，搭建撮合交易平台，打造投融一体的商业银行服务模式；针对中小型客户，结合发展阶段提供差异化公司财富管理服务，优化企业财务运行，助力提升管理质效。报告期内，公司金融中间业务收入同比增长71.73%。

开展分支机构改革，以组织模式优化驱动服务模式升级。推动一级分行、二级分行成立客户直营机构和直营团队，聚焦重点机构和企业客户开展名单制管理。打造“哑铃型”组织架构强化总部引领，延伸服务半径，将资源配置到最有利于业务发展的领域。

创新引领优势构建

创新产品服务，打造差异竞争优势

丰富财资管理工具及渠道赋能客户运营管理。将服务产品和服务渠道进行场景整合，通过“结算+融资”双核驱动，推广复合型及定制化服务方案。

结算与现金管理方面，持续创新单位结算卡服务模式，迭代升级现金管理产品功能并扩大服务覆盖面，提升客户体验。报告期内，单位结算卡新增发卡1.49万张，当年累计交易39.13万余笔，交易金额58.9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业务签约客户数达73.88万户，较上年末增长7.66万户。

银企直联方面，针对中小企业微金融需求，推出开放银行云直联服务，将查询、转账、回单等金融功能输出至第三方SaaS(软件即服务)服务商，助力企业业务流、信息流、数据流互通互联，赋能企业数字化转型。报告期内，已对接上线多家主流SaaS服务商，服务中小企业近千家。

供应链金融方面，迭代供应链金融核心系统，优化大数据风控、交易背景自动核查等功能；部署智能薪支付结算产品，完善场景综合服务；对外开放标准化接口，提供账户清分服务。报告期内，与雄信数字支付服务平台、中交数字金融服务平台等实现系统直连。

国内贸易融资方面，持续推动数字化建设，完成网银版国内信用证产品上线及票据承兑流程改造，基本实现票证函全面线上化，加速推进手机银行和微信银行渠道建设；上线便捷、高效、全流程线上化的电子保函2.0版本；融合政企平台、门户网站、担保公司三大渠道，部署智能授信审批模型，积极落实国家以银行担保服务为中小企业资金减负的要求。加速挖掘新场景，落地电费场景信用证业务，加速拓展燃气等场景，稳步推进关税、诉讼、并购等小场景保函和客户服务。

跨境金融方面，拓宽跨境人民币结算渠道，创新采用互联网接入企业端CIPS（人民币跨境支付系统）标准收发器，对接贸易新业态市场采购主体，推动地区市场采购平台银行服务数字化转型，大幅提升交易效率。助力人民币国际化，加大跨境人民币服务实体经济力度，报告期内，跨境人民币业务结算量同比增长119.30%。

投商行一体化满足客户融资融信融智业务需求。以债券承销业务作为满足客户融资需求、提升客户融资总量的重要抓手，通过投承联动和市场化销售，推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规模同比增长111.40%，证券化产品承销规模同比增长148.26%。积极推动产品创新，承销市场首单“破中和+乡村振兴+革命老区”绿色资产支持票据、市场首单“科创+保供稳链”资产支持票据、本行首单绿色熊猫债。发挥银团贷款在支持国家重大战略、服务实体经济和提供大额融资等方面的优势，大力发展牵头银团业务，最大限度满足客户融资需求，起到大行的引领作用。报告期内，银团贷款新发放金额和牵头项目数同比分别增长51.63%和77.11%，重点支持了京津冀、长江经济带和大湾区等区域战略，服务了一批高端装备制造、环保新能源产业链等先进制造业转型升级项目，牵头筹组了果树林碳汇银团、竹林碳汇银团等绿色创新项目，为城市空间优化和品质提升的城市更新项目提供了牵头银团服务。着力将并购金融业务打造成为服务国家产业升级、盘活存量资产和助力国企改革的重要抓手，截至报告期末，并购贷款较上年末增

长52.34%，支持了海上风电装备制造产业整合的蓝色并购、环境治理和清洁能源整合的绿色并购、优质民营企业相关多元化并购和房地产行业纾困并购等一批示范项目。非信贷资产协同业务创新落地公募REITs、私募供应链、远期实缴基金等多种交易结构模式，有效联动资金与资产端协同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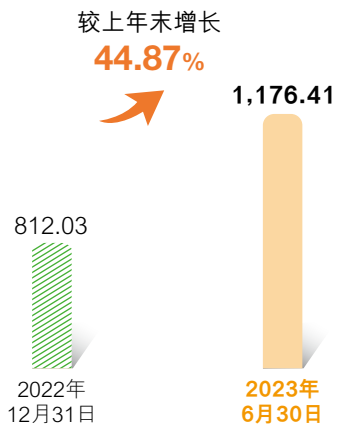
增点扩面推动财富保值增值业务快速发展。聚焦房地产、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三大重点行业开展场景营销，匹配全生命周期保险产品，截至报告期末，代理公司保费同比增长525.66%。开展代销资管计划业务，满足不同风险偏好客户多元化理财投资需求。以智能理财产品助力客户平衡资金增值及流动性的需求更加便捷化、自动化，截至报告期末，智能理财签约客户达10.78万户。

创新科技应用，提高科技赋能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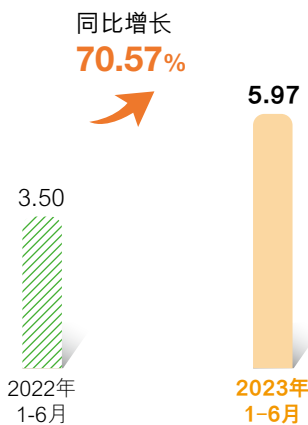
坚持科技创新引领，以数字化转型驱动生产经营方式变革，以科技金融业技融合驱动获客、活客、粘客，数字化管理和服务水平显著提升。

推进金融服务场景化。深化智慧三医场景建设和解决方案输出，与多地医保局开展“15分钟医保服务圈”项目合作，研发医院多渠道自动对账平台，助力提升运营效率。积极布局智慧交通新业态，创新探索“ETC+”场景拓展应用，聚焦智慧停车、加油、充电和车主生活，构建基于消费场景大数据的智慧化出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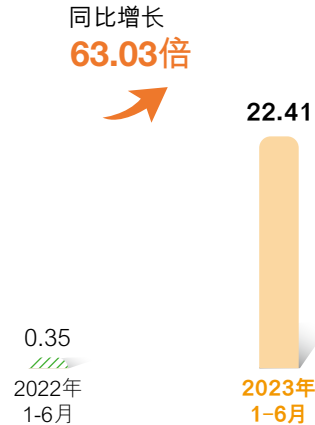
表内贸融
(亿元)



表内贸融中收
(亿元)



电子保函发生额
(亿元)



公司金融业务

生态圈。助推教育数字化进程，形成“金融+场景+非金融”一体化服务模式，与各级教育主管部门及学校合作，提供智慧校园、商圈消费、民办学校资金监管、课后服务资金监管等综合服务。上线郑济高铁、西成铁路等基建项目资金监管平台和高标准农田项目资金监管系统，为项目运营提供全流程金融支持。优化建设资金管理区块链系统，为雄安新区建设提供数字化应用场景。跨境金融区块链系统的服务贸易直联场景取得突破，通过实时上链核验支持企业跨境业务办理。践行生态金融、开放银行的服务理念，加快建设邮储“易企营”，构建服务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场景+金融”一体化云平台。针对中小企业“人财物产供销”数字化管理诉求，搭建易财税、易薪酬、易经营、易发票、易费控、易办公六大数智场景，提供一站式应用体验、多场景无感切换、线上线下保障、金融级数据安全等服务。

助力金融产品数字化。推进新一代公司业务核心系统开发，提供覆盖多渠道、全用户、多通知种类的智能E信使服务，以及资金产品灵活配置、自动支取的智能资金池产品，持续突破信息推送、自动处理等技术难点，快速响应市场及客户需求。分阶段实施“智慧投行”建设，启动综合运营系统和债券承销系统工程，提升投资银行业务数字化运营能力。

提升金融服务自助化。进一步提升开放银行接口和统一数字门户建设水平，为客户提供支付结算、现金管理、财务管理、投资融资、跨境金融等线上化金融服务；推进U链供应链系统转型，实现进车贷货物管控全流程客户线上自助办理。推出公司金融线上一站式产品及服务方案宣介平台“易企典”，针对客户需求，分类组合公司金融产品，以行业和场景维度提供解决方案，实现“一点就了解，一看就明白”。

服务实体经济

致力于提高金融服务的覆盖面、均衡性和可得性，同时聚焦经济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遵循国家政策导向，提供精准支持。

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积极引导资金向战略区域、关键产业和重点项目倾斜，支持国家重点区域发展战略，助力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支持大湾区建设以及黄河流域生态保护，推动雄安新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截至报告期末，重点区域公司贷款较上年末增长16.51%。

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深耕传统制造业，拓展具有高创新力、高成长性的先进制造业企业，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积极开发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汽车产业链、节能环保和新能源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以及传统产业绿色转型等领域发展机遇，制造业中长期贷款较上年末增长23.64%。

助力专精特新企业成长。聚焦专精特新及科创企业重点客群，深化专业机构及队伍建设，完善科创金融专业服务体系，推出科创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方案，构建“看未来”评价模型。发行市场首单科创主题小微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专项用于发放科创小微企业贷款。打造“U益创”科创金融服务品牌，为专精特新及科创企业提供资金融通、资本运作、支付结算、财富管理、智库咨询等综合金融服务。截至报告期末，服务专精特新及科创企业6.14万户，同比增长超过30%，专精特新及科创贷款余额2,923.81亿元，同比增长超过40%。

持续发力绿色金融。践行国家“双碳”战略，加大对清洁能源、低碳交通、绿色建筑、节能环保等重点领域信贷投放，提升对地方能源国企、清洁能源设备制造龙头企业等支持力度。落地全国首笔“碳减排支持工具+可持续发展挂钩+数字人民币贷款”创新业务，打造绿色金融服务新样板。截至报告期末，绿色批发贷款较上年末增长14.65%。

深化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持续推进服务乡村振兴核心项目，助力农业农村现代化，截至报告期末，涉农公司贷款较上年末增长22.64%。加大对粮食种植与收储、生猪、饲料、设施农业等重点领域支持力度，打造农业产业链服务模式，农林牧渔行业公司贷款较上年末增长72.67%。聚焦粮食稳产保供，推出专属产品“U粮易贷”，在13个粮食主产区为中小企业提供融资支持，助力夏粮收购。聚焦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围绕生活基础设施、人居环境改善、农村流通体系以及公共民生服务等重点领域加大信贷投放，截至报告期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贷款较上年末增长32.98%。

深耕供应链金融生态场景。以产业数字金融为方向，深耕重点行业，提供全链条、全流程、全产品的供应链金融服务，着力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开展“千户上链”“创新固链”“生态强链”的“U链共赢”三年行动规划。报告期内，供应链业务投放696.33亿元，余额较上年末增加323.73亿元，供应链有效客户数较上年末增长174.42%。

专栏

创新模式助力乡村振兴发展 整区域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

本行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战略决策部署，锚定建设农业强国目标，助力保障粮食安全，全力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制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高标准农田及耕地综合开发方案》，将农田及耕地开发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相结合、农田及耕地运营与集约化农业产业发展相结合，充分发挥本行在乡村领域的独特优势。

整区域推进，产业链延伸。通过源头对接政府合作，批量规划整区域推进项目合作，贯通农田项目农田转租交易、农作物种植、农产品销售环节，打造农业产业链服务模式。

板块联动，一体化服务。组建“1+N”综合服务团组，以项目贷款合作为起点，发挥商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四流合一”的邮银协同优势，为产业链条上的城投公司、上下游农业企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户提供一站式专业金融和邮政服务。

封闭运作，科技赋能管理。以科技赋能风控管理，提升乡村振兴领域“看未来”能力，推进研发高标准农田及耕地资金监管系统，对项目贷款发放以及账户结算进行封闭管理，保障资金安全。

创新模式，打造产业融合样板。将高标准农田及耕地生态场景与其他产业相融合，延长农业产业链，打造丰富的“高标准农田及耕地+”场景。本行已成功在贵州、四川落地“高标准农田+白酒产业”模式，在江苏、安徽落地“高标准农田+养殖产业”模式，在浙江落地“高标准农田+土地综合整治”模式，在湖南落地“高标准农田+农田租金”模式，在安徽落地“高标准农田+设施农业”模式。在江苏，本行积极探索粮食作物与特色农产品生态共建模式，通过“项目+企业+农户”联动服务，助力“虾稻共生”高标准农田建设。在湖南，本行与当地政府、农投公司合作，整区域推进高效农业示范区建设，落实粮食安全战略，提高农业规模化水平。

下一步，本行将持续探索产业合作模式，挖掘高标准农田及耕地场景开发，助力乡村振兴发展。



本行支持的合肥市庐江县环巢湖绿色农业综合提升项目

发布“U益创”科创金融品牌 助力专精特新及科创企业高质量发展

2023年5月16日，本行正式发布“U益创”科创金融品牌，并与多家合作伙伴签署框架合作协议，积极支持专精特新及科创企业高质量发展。本行精准聚焦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等科创客群成长发展各阶段及经营生产各方面的需求，倾心打造“U益创”科创金融品牌，涵盖“U创融”“U创投”“U创通”“U创富”“U创慧”五大产品服务线，为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

“U创融”服务于科创客群全生命周期的资金需求，针对不同成长阶段的企业构建了全链条、全流程、全时段的产品线。

“U创投”借助本行合作伙伴资源，为科创客群提供股权融资、债券承销、挂牌上市等金融服务，助力企业打开直接融资新通道。

“U创通”着眼于科创客群日益复杂的支付结算场景和数字化转型需求，助力企业日常资金流转和生产经营畅通无阻。

“U创富”聚焦于财富管理领域，以近4万个网点和专业的财富管理体系为企业和企业家提供有温度的财富管理服务。

“U创慧”致力于为科创客群锻造“内功”，通过整合行内资源和外部合作机构资源，为客户提供“融智”服务。

本行持续优化科创金融专业服务体系，助力科创企业蓄力远航。安徽省分行积极定制服务方案，与初创企业相伴成长。2015年，安徽铜陵市分行为某生产漆包铝线、铜包铝漆包线的创新型企业提供信贷支持，8年来，双方合作不断深入，本行依托丰富的产品及专业的服务，结合该企业不同发展阶段的需求，为其提供高效、多元的综合金融服务，支持企业走向资本市场。2021年，该企业被认定为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23年6月，该企业成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资金资管业务



“邮你同赢”同业生态平台注册机构**2,120**户，累计交易规模近万亿元



记账式国债承销规模**3,303.10**亿元，国债承销团排名第**3**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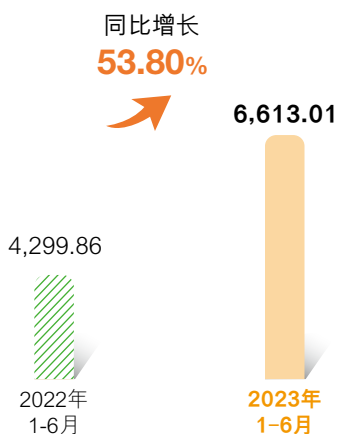


发行**3**支个人养老金理财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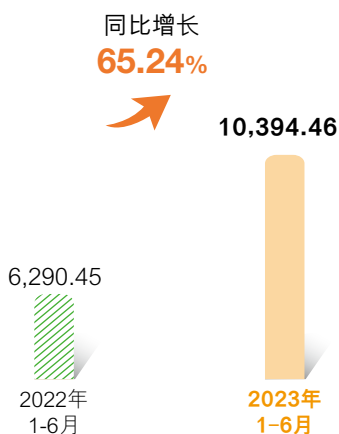


“惠农”主题理财产品存续规模超**204**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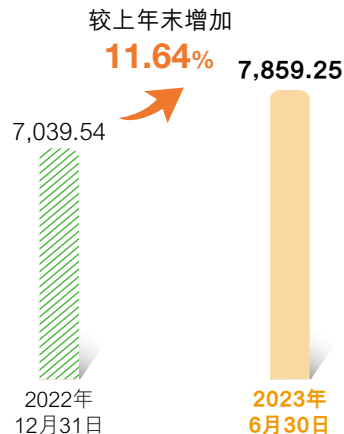
债券做市成交量
(亿元)



票据系统外交易量
(亿元)



保险资金托管规模
(亿元)



本行资金资管业务坚持“投研引领、创新驱动、风控先行”，深耕同业生态圈建设，持续完善业务格局，进一步提升业务经营和综合服务能力。从资产负债结构看，本行金融同业与金融市场业务资产占比高，一直是金融市场上重要的资金供给方，在货币市场、债券市场、票据市场上交易活跃，在传导人民银行货币政策，为同业提供流动性支持乃至维护我国金融市场稳定等方面都发挥了重要作用。报告期内取得的主要成效：一是深化业务创新，服务国家战略。率先发行3支个人养老金理财产品，助力养老金融；推出“绿色票据+数字人民币”创新贴现产品“绿色G贴”，助力绿色金融；打造数字人民币—证券三方存管创新业务场景，助力数字人民币发展。二是加快数字化转型，打造综合金融生态。“邮你同赢”同业生态平台正式发布，截至报告期末，平台注册机构超2,100家，累计交易规模近万亿元，同业生态圈的影响力和品牌知名度持续提升。三是推进交易转型，提升核心竞争力。依托电子化交易系统，持续加大交易力度，提升交易活跃度，债券自营及做市交易规模同比增长140.99%，衍生品交易规模同比增长75.33%；依托“邮你同赢”平台，票据转贴现业务交易量同比增长65.24%。

资金资管业务

金融同业业务

同业投融资业务

报告期内，市场利率呈现“倒V型”走势。同业融资方面，把握市场利率相对高点，积极配置同业借款和线上化同业存款，业务规模同比增长17.31%；通过引入高品质担保品进行风险缓释，持续扩大同业客户覆盖面。同业投资方面，提升基金投资管理能力，挖掘资产证券化投资机会，推动承销、托管、存款等联动业务协同发展，综合效益持续提升。

票据业务

本行秉承“一体化经营”理念，持续推动票据业务交易转型，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显著提升。报告期内，办

理贴现业务5,204.12亿元，同比增长52.59%，服务企业客户10,805家，同比增长23.74%。依托“邮你同赢”平台，交易能力稳步提升，客户合作粘度不断增强。报告期内，系统外转贴现交易量10,394.46亿元，同比增长65.24%。

资金存管业务

本行获批上海期货交易所期货保证金存管银行资格，持续为客户提供证券、期货、保险、黄金等多元化存管结算服务。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已与9家交易所/结算公司类金融机构，125家证券、期货、保险类金融机构开展了深度合作。报告期内，本行资金存管交易量累计1.19万亿元，同比增长4.39%；新增存管账户30余万户，累计达810余万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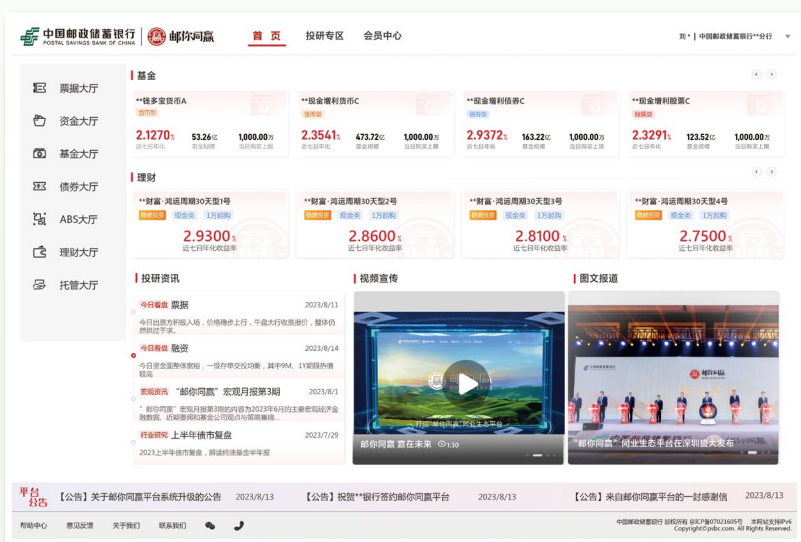
专栏

打造“邮你同赢”同业生态平台 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成效初现

2月8日，“邮你同赢”同业生态平台在深圳发布，开放共享的建设理念和独具特色的功能设计受到同业机构的广泛关注和一致好评。截至报告期末，“邮你同赢”同业生态平台签约注册金融机构超2,100家，实现银行、保险、证券、其他非银等同业客户类型的全覆盖，累计交易规模近万亿元。

自上线以来，平台秉持“同行、同进、同赢”的品牌理念，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在充分研究客户需求的基础上，通过敏捷迭代自主研发，不断提升客户体验，持续创造客户价值。依托同业生态圈客户优势，在原有票据、融资、基金三个大厅基础上，不断拓展同业机构间债券投资、ABS交易等业务领域，成功上线329项优化功能。

未来，“邮你同赢”同业生态平台将致力于打造金融产品超市、票据集市、财富管理、投融资资讯等特色化获客场景，为客户提供场景活跃度更高、价值创造更强、客户体验更优的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



金融市场业务

本行金融市场业务紧密围绕战略部署，坚持服务实体经济，积极把握市场机遇，动态优化资产布局，深度探索金融科技，持续加强风险管理，核心竞争力稳步提升。

市场交易业务

货币市场方面，本行持续承担大行责任，主动传导货币政策，把握资金波动规律，综合运用货币市场工具，合理运作本外币资金，在保障全行流动性安全的基础上，稳步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及流动性管理水平，助力银行间市场平稳运行。

交易及做市方面，本行不断强化数字化经营能力，推动科技与业务深度融合，依托本行金融市场电子化交易系统，提升业务自动化、程序化和智能化，加大市场交易频次和力度，积极开展量化实盘交易，全面提升了自营交易的定价效率和做市交易的市场活跃度，整体交易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显著增强。报告期内，本行债券自营及做市交易规模同比增长140.99%，衍生品交易规模同比增长75.33%。

贵金属交易方面，本行大力开展贵金属掉期及拆借业务，充分挖掘市场机会，推进总分协同赋能，积极拓展交易对手，着力打破产品壁垒，持续探索多元化交易策略，提升交易活跃度和影响力。报告期内，境内贵金属交易业务规模同比增长13.40%。

债券投资业务

本行深入服务国家重大决策部署，大力支持实体经济转型升级，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和实现共同富裕，在加强对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券等重点产品投资的基础上，强化对先进制造业、民生保障类行业信用债的投资和布局。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积极参与绿色债券投资，助力实现“双碳”目标。已连续4年荣获“中债绿债指数优秀投资机构”称号，投资规模和参与程度均居同业前列。

本行坚持以强化投研为引领，持续跟踪利率走势，科学制定业务策略，动态调整债券配置节奏，合理摆布投资品种和组合久期，守牢信用风险底线，在市场利率整体下行的环境中保持收益率稳定。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债券投资业务38,946.8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103.80亿元，增长5.71%。

资产管理业务

本行积极把握资产管理业务发展机遇，围绕高质量发展主线，坚持“稳增长、促改革、控风险、提能力，以高水平引领高质量发展”的经营方针，深入对标对表，实现理财业务规范化、专业化、市场化发展新局面。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理财产品规模为7,524.47亿元，净值型产品规模为7,057.97亿元，净值化率93.80%。

托管业务

本行托管业务积极应对市场变化，持续加快保险资金、公募基金托管业务发展，报告期内保险资金托管规模较上年末增加11.64%。同时，本行托管业务服务创新资管产品的能力持续提升，成功拓展区域战略主题公募基金、绿色主题指数公募基金、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资管计划等创新产品。报告期内，总行托管运营中心正式成立运营，全面推进托管运营流程优化和客户体验提升，打造“运、服、研”一体运营中心，集约化运营迈出了坚实的一步。截至报告期末，托管规模达4.40万亿元。



涉农贷款突破**2**万亿，较上年末增加**2,329.64**亿元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35**万亿元，在客户贷款总额中占比超过**17%**，稳居国有大行前列



创新推出产业贷，累计定制超**300**个特色产业方案



“三农”主动授信贷款结余**719.42**亿元，本年净增**546.36**亿元

本行坚持战略引领，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防范风险、安全发展为底线，构建“特”色服务模式，搭建数字化“新”体系，打造金融“全”生态，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支持小微企业加快转型创新，推动普惠金融业务可持续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35万亿元，有贷款余额户数208.45万户，涉农贷款余额2.04万亿元，占贷款总额比重稳居国有大行前列。

乡村振兴

本行始终坚持服务“三农”、城乡居民和中小企业的定位，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乡村振兴各项决策部署，强化科技赋能、城乡联动、内外协同，以“三农”金融数字化转型为主线，持续打造服务乡村振兴数字生态银行，进一步推进“三农”金融业务高质量发展，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截至报告期末，涉农贷款余额2.04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329.64亿元，余额占客户贷款总额的比例约为四分之一，占比居国有大行前列。个人小额贷款余额1.32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866.91亿元。

加强顶层设计

本行制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关于落实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持续推进服务乡村振兴“十大核心项目”¹落地，加快科技赋能“三农”金融数字化转型，形成了服务乡村振兴的四类特色业务模式，包括主动授信模式、整村授信模式、线上线下有机融合模式、协同服务模式。同时，持续加强对服务乡村振兴重点产业的研究，建立重点产业监测体系，进一步推进粮食、种业、生猪、肉牛、乳业及乡

村休闲旅游等乡村振兴重点产业金融服务；强化授信政策支撑，单列种子、农林牧渔、粮食加工等行业授信政策，把更多资源配置到农业农村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更好地满足农村地区的金融服务需求。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保持现有帮扶政策总体稳定。本行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保持金融帮扶政策不变、力度不减，持续在资源配置、审批管理、定价授权、履职尽责等方面提供政策倾斜。加大脱贫地区金融支持力度。加强与地方政府沟通合作，扎实开展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创业担保贷款等业务，推动脱贫人口发展生产、增收致富。优先保障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信贷增长需求，优先在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新增机构。本行在脱贫地区（832个脱贫县）各项贷款余额合计4,686.7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552.99亿元。在160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各项贷款余额合计536.3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57.39亿元，增速11.98%，高于全行各项贷款平均增速。

积极服务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

因地制宜开展服务模式创新，与农业农村部联合开展“种粮贷”专项行动，建立春耕备耕服务“绿色通道”，优先保障春耕备耕信贷投放额度，对符合条件客户积极给予无还本续贷支持。下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金融营销指引》和《高标准农田及耕地综合开发方案》，助力提高农田耕地质量和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截至报告期末，粮食重点领域贷款结余1,352.7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98.56亿元，增速41.77%。

1 “十大核心项目”是指数字化农村信用体系建设、“邮e链”产业链平台、主动授信和白名单客户营销、邮银协同的惠农合作、集约运营和数字化风控、县域场景建设、乡村振兴公司业务生态版图、直销协同的“三农”生态建设、“三农”金融数据中台、“三农”金融品牌建设等十大项目。

大力支持乡村产业振兴

一方面，本行依托邮政集团“四流合一”资源，围绕“一县一业、一村一品”特色产业，积极采取“线上化+数字化”方式，大力推进“产业贷”，为特色产业制定专属服务方案，根据产业特点匹配额度、利率、还款方式和担保方式等贷款要素，客户可通过扫描特色产业专属二维码，线上办理业务，业务适配度高且办理方便快捷。目前，已累计为超300个特色产业、超400个商圈市场制定专属业务方案，与近80个核心企业达成产业链合作。另一方面，支持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立足差异化优势，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农业产业强镇提供综合金融服务。

持续深化农村信用体系建设

一是充分发挥遍布城乡的网络资源，积极开展信用村建设、信用户评定，大力发展信用户贷款产品。二是积极开展农户普遍授信。深入推进信用村全面开发，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农户普遍授信信用村大走访活动，以农户小额授信为切入点，为村内农户批量开卡，办理手机银行，提供信贷、理财、保险、信用卡等综合金融服务。三是优化迭代行政村可视化管理平台。叠加引入地图服务，动态掌握信用村工作推进、服务成效等情况，高质量助力信用村深度开发。四是进一步完善管村客户经理队伍。搭建一支由关系客户经理、管村客户经理和风险员组成的“铁三角”管理团队，做好村内金融服务和信贷风险预警。截至报告期末，建成信用村约38万个，评定信用户超千万户。

持续推动金融科技赋能乡村振兴

本行强化科技赋能，发挥金融科技赋能乡村振兴示范工程引领作用，持续推进服务乡村振兴“十大核心项目”，加快“三农”金融数字化转型，高质高效服务乡村振兴。

一是推进“三农”客户主动授信。运用大数据技术挖掘乡村存量客群，批量生成主动授信白名单，打造“一竿到底”的总行直客运营体系，通过短信、弹窗、智能外呼、人工外呼等方式触达客户，为乡村客户提供贷款服务。截至报告期末，“三农”主动授信贷款结余719.42亿元，本年净增546.36亿元。二是科技赋能线上线下服务质效提升。通过移动设备，实

现小额贷款全流程数字化作业，可上门服务，当场办理、当场签约、当场放款。截至报告期末，小额贷款全年线上放款笔数占比超95%。三是发挥科技赋能示范项目引领作用。积极推进中国人民银行等7部门组织的金融科技赋能乡村振兴示范工程落地，推进25个示范项目推广应用。

“三农”金融运营体系集约化改革

推进审查审批集约化运营改革，开展审查审批集中运营，持续迭代优化审查审批模型，提升自动化审批率，推动形成集中化、多层次的工厂化审查审批体系。同时，加快推进贷后运营体系改革，优化贷后管理规则策略，深化贷后管理集中运营改革，扩大智能外呼和移动设备应用，开展客户自主贷后，进一步提升贷后管理质效，推动构建总、分、支联动的小额贷款差异化贷后集中运营体系。

强化风险防控

加强风险主动揭示，开展不良客户风险画像分析、多头负债分析。提取风险预警模型数据，筛选高风险特征业务，深入开展非现场风险排查和现场业务检查。加强重点机构和产品分析，做好不良新增重点机构和产品经营权限提示及控制工作。开展专项排查，重点整治中介参与、员工道德风险等问题。持续落实从业人员“黑名单”管理机制，将严重违规人员调离小额贷款条线，整肃人员队伍。修订展期、减额续贷制度，妥善开展风险化解处置。截至报告期内，小额贷款不良贷款率1.62%。

积极打造协同服务生态

一是加强与邮政集团协同。整合邮政集团各板块资源，围绕“村社户企店”¹深入推进惠农合作项目，打造邮银协同服务乡村振兴模式，协同构建惠农服务生态，为广大农村客户提供寄递、电商、金融等一揽子综合服务。二是推进与直销银行协同。发挥邮惠万家直销银行作用，通过母子协同、优势互补，探索数字化服务“三农”新模式。三是深化外部协同。加强与政府、企业、协会、担保、保险等机构的信息共享和产品对接，参与农村智慧政务平台建设，将金融服务嵌入更多农业农村场景。积极参与农业农村部“农业经营主体信贷直通车活动”，加大对各地普通农户、家庭农场、专业大户的支持力度。

1 “村社户企店”是指行政村、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户、涉农企业、农村商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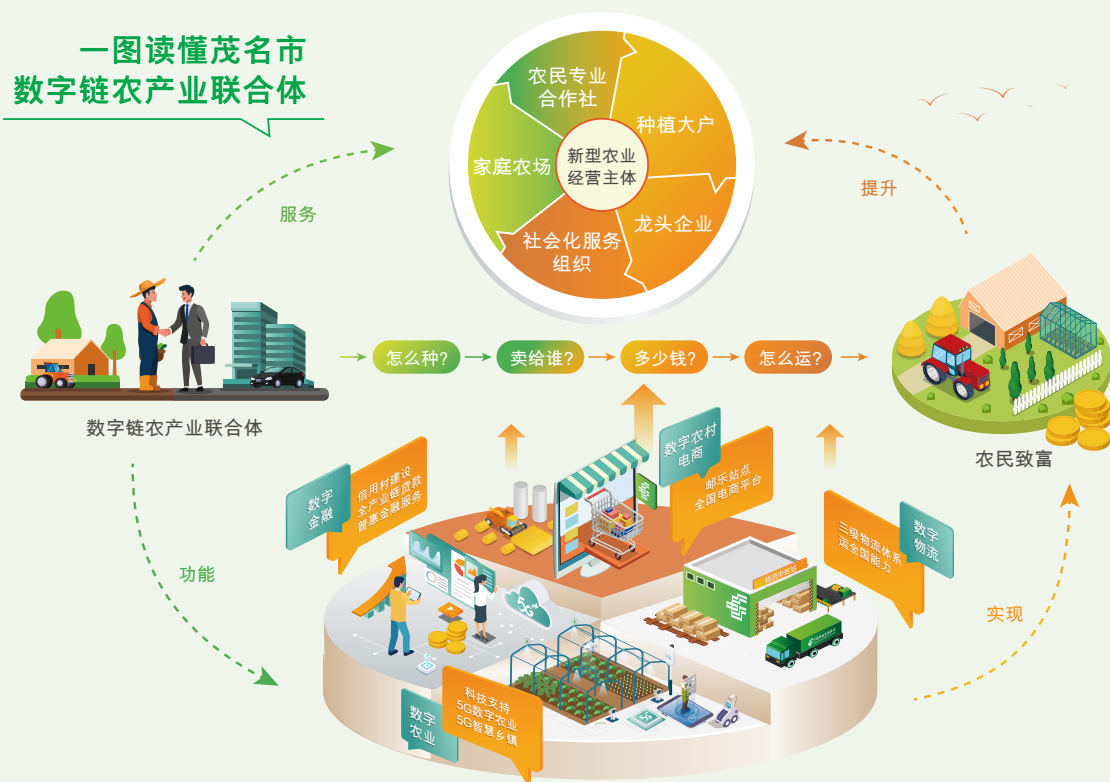
专栏

协同共建数字链 邮银助“荔”解“三难”

在“中国荔都”——广东省茂名高州市荔枝之乡，荔枝种植有历史传承和文化底蕴，特色鲜明，优势明显。茂名市分行依托邮政集团“四流合一”的独特禀赋优势，协同抢“鲜”发力荔枝全产业链项目，整合茂名市数字链农产业联合体，开展了系列金融服务荔枝产销对接活动，持续加大金融供给，着力解决荔枝产业链的“融资难、销售难、物流难”，助力茂名荔枝“红”遍全国。一是邮银协同，多方联动。联合邮政集团茂名市分公司、中国移动茂名分公司等8家核心企业及研究机构成立“茂名数字链农产业联合体”，加快农业农村大数据平台建设，通过科技赋能和产品创新，围绕产前、产中、产后三个环节的客户需求，打造荔枝产业链贷款方案，有效满足荔枝产业育种、种植、收购、加工、销售等各环节的市场主体贷款需求，为果农优产扩产、增收提质提供了有力金融支持。二是整合电商资源，助力农产品上行。邮政集团茂名市分公司依托邮政生态，发挥电商优势，叠加直播带货，提升站点揽收能力和农产品上行规模。三是优化三级物流体系。实施荔枝冷链物流降费提速，推动茂名产业链的标准化、品牌化，提升荔枝等农产品流通效率和水平。四是联合多方完善基础通信设施建设。建成交付荔枝大数据平台，提供5G智慧乡镇整体解决方案，助力茂名率先在广东省内打造了首个单品农产品全产业链大数据平台，创新升级了系列荔枝营销等产业服务工作。

数字链农产业联合体以数字赋能农业产业，将普惠金融和数字平台、供应链、科技、产业主体等结合起来，一体打通产销关键环节，解决农民“怎么种，卖给谁，多少钱，怎么运”等“致富四问”问题，为荔枝产业提供“数字农业+数字电商+数字物流+数字金融”的全产业服务模式，实现了从育种开始到电商销售无缝衔接的农业解决方案，打造荔枝产业数字化转型的示范样本，探索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联合体发展模式，带动农户全面增收，推动乡村产业振兴。截至报告期末，邮政集团助农销售荔枝超1亿元，本行对茂名市荔枝产业累计发放贷款5.94亿元，余额达1.04亿元。

一图读懂茂名市数字链农产业联合体



小微金融

小微企业是中国经济发展的活力来源，是改善民生、促进创新创业的重要力量，本行依托小微金融数字化“5D (Digital)”体系，持续推动小微金融服务增量、扩面、提质，不断强化小微金融服务专业核心能力，努力做好小微企业成长壮大的陪伴者。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35万亿元，在客户贷款总额中占比超过17%，稳居国有大行前列。有贷款余额客户数208.45万户，较上年末净增15.01万户。

丰富渠道扩广度

聚焦小微客户的多元系统使用需求，推出H5轻型化服务，运用企业网银、企业手机银行、合作方平台搭建了“线上+远程+线下”的渠道服务体系。持续对接外部平台实现批量获客，与产业链核心企业搭建合作场景，采用数据驱动的方式积极探索主动授信模式，同时搭载“营销地图”等智能服务，实现“系统触达+平台引流+主动授信”的数字化获客模式。

创新驱动提速度

不断完善数字化营销、产品、风控、运营、服务的“5D (Digital)”新体系，打造以“ABCDIX”数字技术为代表的模式，运用数字化科技增强核心竞争力，为小微客群提供个性化、差异化、定制化的产品和服务。

“A”指人工智能，运用人工智能技术对海量数据及业务样本进行充分训练，推出自动审批模型、预警模型并进行迭代，推动线上小微易贷快速升级。“B”指区块链，采用区块链底层技术，通过搭建WEB前端、管理平台、数据集成和监控平台四大子系统，构建了区块链基础系统架构，实现票据、供应链金融、数字政务、数字货币等8个业务场景的项目落地。

“C”指云计算，接入外部场景，通过应用上云，实现外部场景稳健、敏捷开发，运用云计算等方式，实现数据的高效处理。“D”指大数据，接入全国各地税务、政采、海关、科技等数据，打通同核心企业、工业互联网平台的数据接口，与近百家地市的政务平台实现信用信息共享，不断创新推出各类数据产品及服务。“I”指“物联网+5G”，探索应用物联网技术，实时监控抵质押物状态、位置等信息，实现风险及时预警。“X”指前沿技术，运用隐私计算、联邦学习等技术，与外部合作机构共同搭建营销评价和风控跟踪等体系，开展客户数据评估。

聚焦重点耕深度

推动产业与金融的深度融合，聚焦核心企业上下游小微企业的融资需求，利用产业链场景中的信息流、物流、资金流等数据，深度分析小微企业经营情况，推出“产业e贷”“平台e贷”等产品，为核心企业上下游客户或产业集群客户提供便捷的线上融资。打通与上海票据交易所系统商票质押交互通道，创新推出全流程线上化的商票质押信贷产品“平台e贷(票据质押项目)”，实现票据“一键质押”、线上签约、自动付款提示、到期自动清分还款等一系列自动化功能。

聚焦小微企业科技创新发展，推广科技产业链项目，结合企业专利数据，构建产业技术图谱，围绕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导向、科创发展布局，推出人工智能、医药、5G、智能制造等十大科技产业链，为链上企业提供“科创e贷”专属产品，定制评级模型，开展客户精准画像，完善服务科创企业的全生命周期产品体系。

专业服务显温度

持续深化小微企业相关研究，不断提升小微金融服务的专业化水平，为助力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做经济政策的宣传者、一线声音的传递者。持续发布小微企业运行指数，精准把握小型、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运行态势与发展状况。2023年5月，本行联合中国人民大学、中国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成功举办第四届小微经济发展论坛，论坛以“金融提质助力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汇聚了政、银、企、研各界人士，围绕热点话题探讨交流，为金融助力中小企业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

智能风控提精度

持续优化“客户数字画像+模型规则+风控策略+自动预警”智能风控体系。广泛引入司法、征信、税务等数据，构建包括自动化审批模型策略、贷后预警、智能风控全流程监控等风控模型和策略，并持续升级迭代，提升智能风控策略有效性。构建客户风险数字画像，整合中小企业客户行内外数据，通过标准化、可视化的方式展示客户信息，辅助贷后人员进行风险判断。

本行积极践行“普惠城乡，让金融服务没有距离”的使命，通过数字化赋能、集约化改革、邮银一体协同，加快推动农村信用体系建设提质升级，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并致力于做好小微企业成长壮大的陪伴者、经济政策的宣传者、一线声音的传递者。经过十五年深耕，本行形成以董事会战略规划委员会为引领、乡村振兴及普惠金融管理委员会为统筹、普惠金融事业部（小企业金融部）和三农金融事业部（乡村振兴金融部）为主体、多部门有机联动的工作格局，搭建起独具特色的“四三二一”服务模式¹，叠加数字化“5D”服务体系，全力打造数字普惠金融新模式，不断提升普惠金融服务专业核心能力。持续深化普惠金融领域专业研究，与经济日报社联合发布“经济日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小微企业运行指数”，至今已连续发布超过8年，举办四届小微经济发展论坛，为助力中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

普惠金融的“先行者”

2008年

本行全面推广小额贷款，深入普惠金融领域，积极开展探索与实践。

2009年

企业身边的金融“陪伴者”

2009年，本行在河北保定试点开办小企业贷款业务，本行保定市分行积极组织客户经理开展市场调研，逐户走访辖内企业。在走访过程中，分行了解到保定某线缆制造与销售公司有融资需求，立即成立工作小组，结合企业实际定制融资服务方案，于2010年2月为企业授信500万元。十余年来，本行与客户始终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本行的产品及服务得到了企业的认可，企业也在本行的金融支持下成长壮大，新建厂房、更新生产设备，企业2010年销售收入约4,700万元，如今已突破6亿元，员工人数也从50余人发展至180人，本行实现了与客户同成长、共进步。



保定某线缆制造与销售公司
旧厂（上）与新厂（下）

¹ 包括“营销、产品、运营、风控”四大体系，“体制、机制、队伍”三大保障，“科技、文化”两大支撑，建设一个生态圈。

特色产业发展的金融“守护者”

安徽安庆潜山市打造了瓜蒌特色产业品牌，程总是安徽某瓜蒌食品开发有限公司负责人，深耕瓜蒌行业30余年，他围绕一颗瓜蒌，率先应用杂交育种培育高产优质种苗5个品种，以科技助推乡村振兴，形成“龙头企业+基地+农户”模式，吸纳周边农户就业。企业现已成为潜山市最大的瓜蒌生产销售企业，

“从最初的几亩地扩大到现在的5,000多亩，离不开邮储银行的支持”，程总感叹。2013年，企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本行向其发放了小额联保贷款，由此开始了双方的紧密合作，截至目前，本行为其授信超过1,000万元。本行积极助力地方特色产业发展，将金融“活水”精准滴灌到田间地头，走出一条特色产业与金融服务良性互动发展的新道路，为乡村振兴增添活力。

2013年

科创类企业创新发展的金融“助力者”

大连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主营特种分子筛及催化剂、非分子筛催化剂、催化应用工艺及化工技术服务等。本行大连市分行于2017年为企业制定金融服务方案，并为客户发放贷款800余万元。在企业快速发展期间，本行通过上市贷等产品为企业提供本外币贷款支持，顺利帮助企业解决融资难题，缓解企业项目建设资金压力；通过票据大管家，帮助企业解决日常资金周转问题。2022年，企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从2017年初次接触到企业上市，本行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在企业经营的关键节点帮助其排忧解难，陪伴小微企业成长。

2017年

绿色普惠金融的创新“实践者”

2022年6月，全国首个碳资信评价体系试点工作在宁波启动，本行宁波市分行积极响应，应用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联合复旦大学、清华大学等机构牵头制定的碳资信评价标准，创新“绿色低碳+普惠金融”的概念，运用碳资信评价体系为普惠小微企业提供精准服务工具，浙江某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成为了本行首家碳资信评级体系准入企业。本行联合国家电网宁波供电公司共同上门调查，结合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出具的企业碳资信评级，为企业提供了高效便捷的信贷支持，切实以金融“活水”支持小微企业低碳转型。



客户经理走访客户



客户经理走访客户

2022年

主要控股子公司情况

本行拥有邮惠万家银行、中邮理财、中邮消费金融三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围绕邮储银行总体战略，坚守服务实体经济的使命，提升公司治理效能，推进业务转型升级，加强全面风险管控，总体发展态势良好。

邮惠万家银行

邮惠万家银行成立于2022年1月7日，注册资本人民币50亿元，本行持股100%。公司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主要是个人及小微企业存款；主要针对个人及小微企业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通过电子渠道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电子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等。截至报告期末，邮惠万家银行资产总额122.79亿元，净资产46.63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0.81亿元，净利润-1.75亿元。

2023年上半年，邮惠万家银行积极融入国家发展战略大局，聚焦服务乡村振兴、服务实体经济，持续探索数字普惠金融发展新模式。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加强党的领导，逐步夯实基础管理能力，持续打造专业人才队伍，依托股东资源禀赋，发挥直销银行敏捷优势，

深化线上线下协同，推动业务稳健发展。截至报告期末，邮惠万家银行累计注册用户数超1,200万人，AUM达188亿元，累计贷款规模达71.13亿元。

坚定普惠初心，提升金融服务质效。发展产业金融，开展数字化供应链金融业务，支持衣食住行等消费行业，探索服务农业、绿色家电、新型能源等绿色金融领域。截至报告期末，已和12家优质头部平台达成业务合作。丰富信贷产品，推出万业贷、万家极速贷等产品，满足小微企业主、个体工商户等客群，以及农户、县域灵活用工、自雇人士等新市民群体的金融需求。万业贷累计服务小微客户19.27万户，万家极速贷服务县域及以下行政地区客户数量占比达63.29%。

聚焦下沉客群，打造开放理财平台。累计接入18家理财子公司的百余款优选理财产品，推出灵活理财服务“零钱包”，打造天天富、周周富、月月富、季季富等多富理财系列，满足客户差异化理财需求。构建线上运营能力，围绕客户投资理财全周期，推出产品排行推荐、财富知识学习、财富管家和会员等级体系等服务，优化客户体验。截至报告期末，存款规模超47亿元，理财规模达141亿元。



探索场景建设，逐步搭建获客活客体系。场景金融试点逐步推开，面向邮政集团商贸客群打造聚合支付、智慧营销、数字场景、融资理财等一站式、标准化综合服务。数字乡村服务逐步充实，“邮惠万村”平台重点落地针对农产品收购交易、扶贫项目资金监管的定制化场景金融服务。

增强科技支撑，探索数字金融风险合规管理实践。立足科技立行，优化科技资源投入，构建科技治理体系及“双线制”敏捷研发管理体系，赋能业务创新；落地手机银行多项用户操作体验优化措施，提升用户端到端的产品使用体验；打造中台能力，智能路由初步成型。严控信息科技风险，保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保护客户金融信息安全。健全风险管理机制，推进全面风险管理建设，完善风控策略体系，提升授信管理水平；审慎合规接入应用内外部数据，实现信用和反欺诈策略精细化管理，提升智能风控能力。加强内控合规建设，按照制衡性、审慎性原则，不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积极防控合规风险，持续强化洗钱风险防控能力，落实监管要求。

中邮理财

中邮理财成立于2019年12月18日，注册资本人民币80亿元，本行持股100%。公司经营范围：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业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业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等。截至报告期末，中邮理财资产总额125.65亿元，净资产121.84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7.39亿元，实现净利润4.48亿元。

2023年是资管新规全面落地翌年，中邮理财始终坚持“稳增长、促改革、控风险、提能力，以高水平引领高质量发展”的经营方针，坚持“服务百姓、创造财富价值；服务实体经济、助力产品升级”，以转型驱动增长，以改革创新引领发展，实现理财业务规范化、专业化、市场化发展新局面。



主要控股子公司情况

紧跟行业发展，产品竞争力不断提升。一是理财保有量市场排名前进一位。截至报告期末净值型产品总规模为7,057.97亿元，机构理财规模770.38亿元，增量排名国有行前列，净值化率达93.80%。二是产品体系逐步健全。加快布局“中邮鸿”净值型产品，涵盖“普惠+财富+养老”的全系列产品体系，产品丰富度不断提升；产品结构优化，“固收+”产品占比达16.76%、1年期及以上产品占比达24.94%、1月以下超短期现金替代类产品占比达16.10%，非现金类产品占比提升。三是精准对客需求。涵盖军人、代发、教师等优质客群专属产品与区域专属产品供给，形成产品品牌效应，助力养老金融，首批入选开办个人养老金业务机构名单，率先发行3只个人养老金理财产品；关注绿色金融，投资绿色债券余额占比1.20%，开展“4.22世界地球日”绿色金融主题宣传，获得21世纪报专题报道。四是产品追求低波稳健风格。搭建了差异化、有竞争力的产品赛道，70%以上的开放式纯固收产品、60%以上的“固收+”类产品收益率排名行业前50%，多只纯固收类、“固收+”及现金管理类产品上榜21世纪经济报、联合智评等有影响力榜单。五是个人客户结构更加均衡，存量客户数达634.36万；三方代销加速突破，渠道上线12家，代销规模超百亿。

坚持规范化经营，引领业务能力增强。一是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步入纵深。建立涵盖14个风险类别的公司风险偏好和风险管理政策体系，落地高效的风险处置机制，实现新发产品零不良。二是高标准内控体系位居行业前列。持续优化合规管理框架，形成覆盖“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合规管理作业模式，担任银行业协会理财专委会主任单位，受监管委托牵头理财立法和行业自律研究工作。三是全面落实集中交易。日常融资规模600-700亿，连续三年交易量稳居资产管理机构前列。

深入对标对表，改革创新日益突显。一是公募化投研体系领先行业。形成了专业规范的投研框架，不断拓展大类资产配置能力圈，布局多元化资产品种投资，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入库债券超4万只，主体扩容超1,650家，新增股票核心池112个。二是平稳、效率、集约的运营支撑体系高效赋能。运营模式以资产直投为主，资产管理产品(SPV)投资仅占30%，落地新金融工具准则IFRS9、财政部资管产品核算以及监管数据标准化规范改造，行业内率先实现SPV数据穿透管理，运营质效不断提升。三是科技助推赋能“数字理

财”。全面打造“数字理财”新业态，加快构建“数智化第二曲线”；实现15家代销渠道的对接落地，实现存续产品分档能力，助推养老金产品开发上线，建成大数据平台和数据门户，在拓宽销售渠道、稳定运营成果、提升投研效率上积极实现科技赋能。

中邮消费金融

中邮消费金融成立于2015年11月19日，注册资本人民币30亿元，本行持股70.50%。公司经营范围：发放个人消费贷款；接受股东境内子公司及境内股东的存款；向境内金融机构借款；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境内同业拆借；与消费金融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代理销售与消费贷款相关的保险产品；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资产证券化业务等。截至报告期末，中邮消费金融总资产533.16亿元，净资产56.38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32.94亿元，实现净利润2.50亿元。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认真贯彻落实《银行保险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持续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建设，深入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不断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上半年，中邮消费金融强化投诉核查与风险提示，优化64项工作流程；提升消保审查管理能力，开展消保审查827件，为业务流程优化和营销宣传推广提供有力支撑；加大培训、教育宣传力度，组织开展3次集中性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活动，强化消费者风险防范意识，提升消费者金融素养，活动受众达110万人次。与广州公安等公检法机构合作，推出了“反诈词典”线上宣传片，加强消费者反欺诈宣传教育。与广州城管合作开展“让美好可持续”绿色低碳线下旧物集市活动，宣传绿色发展理念，树立责任金融品牌形象。与广州反诈中心合作开展以“钱包保卫站”为主题的线下防范电信诈骗活动，开展反诈宣传，普及金融知识。

持续推进业务转型。中邮消费金融根据市场形势变化，及时调整风险策略和市场策略。一是加强渠道结构调整，加大自营业务拓展。线上线下渠道融合，有力地推进了公司双轮驱动一体化发展战略落地，成为公司发展核心竞争力之一。二是持续拓展高价值客群。中邮消费金融集中资源加强拓展高价值客群，通过“场景+数据”的模式进行业务拓展，保障业务发展效率和质量。三是稳步推进利率下调。上半年累计贷款综合价格下降69BPS，持续让利于消费者，深入践行普惠金融理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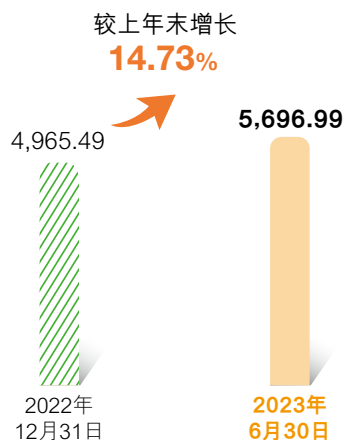
不断完善风控体系。中邮消费金融根据市场变化不断优化风险政策，强化风险经营，夯实“三道防线”，赋能业务高质量发展。一是优化风险政策。上半年开发多个中邮钱包APP广告流量客群申请评分模型，加强风险量化管理；新增二代人行变量，提升风险模型的有效性。二是加强反欺诈管理。依托大数据、人工智能、模型算法等技术不断夯实反欺诈防控体系，提升身份伪装、账户接管、电信诈骗等欺诈风险场景的识别能力。三是提升催收回款成效。丰富贷后数据维度，完善模型及客户标签，增加催收模型。推进催收智能化建设，实现机器人根据历史催收结果决定催收话术、动作及外呼策略，同时在投诉、司法调解等场景应用机器人。上半年，资产质量持续提升。

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中邮消费金融全面推进数字化转型，以客户为中心，通过数字化重塑端到端客户旅程和业务流程，打造一流用户体验。一是赋能业务前端，升级渠道平台，支持引流渠道平台标准化对接，为客户提供精细化、个性化全流程消费金融优质服务。二是推进数据驱动，充分发挥数据价值。升级大数据基础平台，稳固数据底座，实现数据实时采集更新，赋能营销获客、风险管理、客户服务及贷后资产保全等领域。三是加强信息安全管理，保障系统稳定运行。通过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提升信息安全管控运营能力，实现网络安全“零事故”目标。打造数字化运维体系，持续提升运维自动化水平，保障业务连续性。



绿色金融

绿色贷款余额
(亿元)



环境和社会责任

绿色金融 64

绿色运营 66

员工关爱 67

消费者权益保护 69

本行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严格落实国家政策和监管要求，支持联合国2030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和《巴黎气候协定》，大力发展可持续金融、绿色金融和气候融资，支持生物多样性保护。截至报告期末，绿色贷款余额5,696.9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4.73%。对标国际主流倡议，于2023年3月签署联合国《可持续蓝色经济金融倡议》，成为中国首家签署该倡议的国有大型商业银行。

加强顶层设计。董事会、董事会社会责任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监事会、碳达峰碳中和暨绿色金融领导小组、碳达峰碳中和暨绿色金融工作组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部署绿色银行建设及ESG风险管理、环境信息披露(TCFD)报告等工作，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累计成立碳中和支行、绿色支行、绿色金融中心等绿色金融机构25家，助力地方经济绿色低碳转型；组织36家一级分行及控股子公司主要负责人签订《2023年度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责任书》，履行国有大行的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

优化政策制度。不断优化政策制度，健全绿色银行管理机制。优化2023年版授信政策，单列绿色金融和气候融资授信政策指引，明确绿色金融和气候融资重点支持领域；积极探索转型金融，支持低碳转型和公正转型。全面实施绿色金融战略，创新绿色银行建设，印发2023年碳达峰碳中和暨绿色金融工作要点，明确年度工作目标和重点任务，深入推进绿色普惠银行、气候友好型银行和生态友好型银行建设。

完善资源配置。持续健全激励约束机制，从绩效考核、信贷规模、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经济资本计量等方面，加大资源倾斜力度，大力支持低碳交通、可再生能源、清洁能源、绿色建筑、节能环保等绿色金融重点领域。为具有显著碳减排效益的项目提供优惠利率，给予内部资金转移定价减点支持；开通审查审批绿色通道，加大平行作业支持力度，支持绿色金融业务发展。

创新金融产品与服务。坚守战略定位，发挥资金优势和网络优势，围绕“污染防治”“节能环保”“生态农业”等重点领域，推出光伏发电设备小额贷款、小水电贷款、排污贷、垃圾收费权质押贷款、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未来收益权质押贷款、极速贷、小微易贷等绿色金融产品。在具体实践方面，落地多笔与可持续发展挂钩的金融业务，创新贴现产品“绿色G贴”，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0亿元的3年期绿色金融债券（第一期）；提供企业客户碳核算服务，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2,920户企业碳核算。

加强环境和气候风险管理。本行运用“金睛”信用风险监控系統，强化科技赋能，加快推进数字化转型，积极探索将风险管理与绿色金融有机融合，实现金融科技与绿色金融协同发展。制定印发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管理办法，将ESG管理要求纳入管理流程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运用人工智能技术，通过机器学习各类绿色金融统计标准，建立绿色智能识别引擎。通过科技手段，实现对环境效益动态监测、精准计算。“数字化转型赋能绿色金融发展”案例获评“2023年度上市公司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

强化信息披露。2023年5月31日，发布首份环境信息披露(TCFD)报告，全面展现了本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监管部门要求，大力发展可持续金融、绿色金融和气候融资，积极探索转型金融和公正转型，支持生物多样性保护，努力建设一流的绿色普惠银行、气候友好型银行和生态友好型银行的实践与成效。

绿色运营

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强化基础管理。结合本行近年来经营发展情况，逐步优化系统建设、数据统计、绩效考核、绿色办公、绿色采购等制度，推进能源管理体系建设，落实绿色银行建设工作目标。日常经营活动中，厚植绿色发展理念，充分利用电视电话会、电话会、无纸化办公系统等电子办公方式，尽量减少办公用纸；落实绿色办公管理要求，进一步加强节电、节水管理，引导员工规范每一次能源资源使用行为。施行绿色采购，持续要求供应商签署并履行《节能减排和绿色环保发展协议》，不断加强和推动供应商共同履行绿色环保等社会责任。

发展低碳节能建筑，推动基础设施绿色升级。基建项目实施过程中，因地制宜的通过建筑布局、空间处理、合理设计建筑围护结构的热工性能等措施，降低建筑能源消耗。已完成的浙江省分行、山西晋中市分行、广东东莞市分行营运用房装修改造项目，严格执行属地政府关于绿色建筑的要求，分别按照《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50378-2019)》《东莞市绿色建筑行动实施方案》进行设计、施工。合肥基地管理中心办公建筑执行二星级绿色建筑标准，设有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2023年上半年发电量达6万千瓦时，发电量已100%实现了自发自用，在实现节能减排的同时，提高经济效益。合肥数据中心采用绿色高效水冷系统，建设制冷系统AI能效管理平台，基于电力监控、动环监控和冷源自控近1,000余个数据采集点获得数以亿计的制冷系统运行数据，使用梯度增强算法拟合历史运行数据进而建立数据驱动模型，对运行中的水温、水泵频率、风机频率等进行精准控制，实现制冷系统综合能耗的全局最优控制；经过持续运维优化和AI能效管理系统应用，近三年，PUE(电源使用效率)下降近3%，平均每年节约电费约107万元，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专栏

建设绿色支行示范网点 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本行结合国家“双碳”目标要求，深化绿色发展理念，制定《绿色支行示范网点评定标准》，组织开展绿色支行创建工作。在考核绿色信贷业务发展规模的同时，将工作机制、绿色建筑、单位产值综合能耗、能效对标、绿色办公、节能宣传等低碳运营要求列入考评指标。上半年，首批25家绿色支行示范网点挂牌，推进绿色支行建设取得初步成果，树立发展绿色金融业务、节能减排、低碳运营的示范标杆。

具体工作推进中，本行一级分行选定试点支行，对标实施细则，重点支持、持续跟进。各示范网点以微沙龙、微课等形式，开展绿色金融讲堂，促进员工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大力发展绿色低碳的服务方式，对标先进标准完善成本控制体系，将绿色发展、节能降耗任务指标落实到每个岗位和员工。同时，各示范网点按照再生资源循环利用要求减少废弃物，实现增收降本协调发展；在营业厅张贴节能减排海报，设置绿色金融角，摆放节能减排、绿色金融台签，宣传绿色金融知识；通过设置爱心服务窗口、邮爱驿站，为客户提供休息区；设置再生资源回收点等，提升网点设施的社会效益。

员工关爱

高度重视员工关爱工作，始终坚持以员工为中心，持续提升员工生活品质，保障员工的身心健康，用心用情解决好“急难愁盼”问题，员工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持续提升。

打造多元家文化

持续深化构建服务员工工作体系，将职工小家作为员工关爱工作第一线、最直接的服务阵地，将“建家、强家、暖家”相结合，提升职工小家品质，丰富职工小家内涵。通过持续推进对内感动服务、因地制宜建设妈咪小屋、职工食堂、职工宿舍等方式，推动网点建成员工成长关爱中心，打造功能多样、多元化的员工家文化。

呵护员工身心健康

积极塑造阳光心态

注重打造健康向上的工作、生活理念，以“树立心理健康意识、提升心理调适能力，促进和谐企业建设”为总体目标，不断完善机制建设、队伍建设、阵地建设、示范点建设等四方面工作，建立心灵驿站和心理关爱骨干队伍，发挥试点引路、示范带动作用，借助社会专业力量开通心理热线，组织开展心理讲座、心理咨询等多种多样面向基层一线员工的心理关爱活动，鼓励帮助员工培养健康阳光心态。



浙江省分行打造“幸福之家”，让员工更温暖

着力提升身体素质

高度重视员工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提升，满足员工日益增长的多元化体育需求，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员工体育活动，推动全民健身意识，活跃员工体育生活，为企业发展注入活力。相继开展了全行员工羽毛球赛和气排球赛，依托各地特色组织开展了龙舟赛、篮球赛等多项赛事活动，让广大员工在体育锻炼中全面健康发展。



文化建设

鼓励创新文化，积极推广创新经验做法，深入践行绿色发展理念，重视职工家庭文明建设，注重培育良好的家庭家教和家风，组织开展“创新她力量”巾帼建功表彰会暨先进创新宣讲会、“手植一棵树 绿化一片天”义务植树、“让童心闪耀 让美好发生”家庭开放日和“传承好家教 弘扬好家风”等主题活动，努力营造创新创造、健康向上的企业文化氛围。



消费者权益保护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纳入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建设和经营发展战略，持续健全消保事前预防、事中管控、事后监督全流程工作机制，切实履行消费者权益保护主体责任。

报告期内，本行全面对标《个人信息保护法》《银行保险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修订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制度，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体系。认真落实“预防为先”原则，做深做细消保审查工作，对可能影响消费者权益的政策、制度、业务规则、收费定价、协议条款、宣传文本等开展审查评估，前移风险关口；优化投诉管理机制，加强投诉监测提示，及时发现产品及服务的潜在问题，持续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针对重点领域、重点问题开展专项治理，夯实工作基础，补齐工作短板，着力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水平。

专栏

探索消费者教育宣传新方式 提供“有温度”的金融服务

本行积极开展金融知识教育宣传。制定年度教育宣传工作计划，除参加监管部门、行业协会组织的教育宣传活动外，2023年共计划开展保险知识普及、银行卡安全用卡知识普及、贷款知识进校园等29项自主宣传活动。报告期内，本行组织开展了“‘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等宣传活动，结合消费者的金融知识需求，普及各类基础金融知识，进一步提高消费者对金融产品服务的认知能力，推动构建和谐稳定的金融消费环境。

各分行持续加大资源投入，创新教育宣传形式，助力提升消费者的金融素养和安全意识。例如，重庆市分行以“消保有温度”为主题，开展“探索美好生活”邮储银行消保集市专场；北京市分行创新打造北京市首个“金融消保宣教大篷车”，以消费者喜闻乐见的形式，将金融知识送到城镇乡村；福建省分行与福建日报合作，在“新福建APP”开设融媒专栏，推出《消保课堂》等漫画长图报道，深入浅出地展示金融知识和金融风险防范要点，帮助消费者树立正确的金融消费理念。



金融科技



荣获2023年数博会优秀科技成果奖



获得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量化管理级证书



打造“一体化、规模化、集成化、可进化”邮储金融云平台

能力建设

金融科技 70

渠道建设 78

人力资源和
机构管理 83

金融科技建设

科技队伍建设

坚持常态化招聘，加大研发、测试、数据分析等重点领域人才引入，深化校企合作，不断优化科技队伍结构。强化队伍能力建设，扎实推进IT人力资源第二阶段“效能提升”实施；加大差异化专项绩效薪酬分配力度；夯实多层次、多渠道的IT人才培养体系，制定分行帅才、强将、精兵培训计划；加大总行科技领军人才课题研究成果推广与应用，进一步提升“青年、骨干、领军”三级人才队伍对金融科技的引领支撑能力。



《拥抱变化 持续创新》

——邮储银行创新文化宣传主题曲



专栏

业技融合赋能创新 积蓄差异化竞争新力量

探索行业业技融合创新模式，依托本行六大能力打造客户服务工程师服务新理念，前置科技支撑能力赋能业务创新、深耕下沉市场，是深化“1+N”经营与服务新体系建设、构建本行差异化竞争力的关键举措。

业技相融并进，塑造全新生态

本行通过组建一支规模近150人、成员均为专业科技人员的“客户服务工程师”队伍，打造金融科技新生态。客户服务工程师被派驻至业务一线，深入面客营销，以科技赋能业务，强化服务质效。客户服务工程师重点聚焦“三农和中小企业”客户“急、难、愁、盼”问题，洞察需求、精准施策。截至报告期末，首批客户服务工程师已陆续到岗展开工作，与总行、分行业务人员组成业技融合工作组联合办公，在总分合作、业技融合创新模式下，已为全国重点客户提供专属金融服务50余项，业技协同累计走访客户百余次，赋能公司业务、交易银行、信贷业务、智慧政务等重点业务落地，促进贸易融资、支付结算领域等8个重点特色项目实施，科技赋能成效显著。通过客户服务工程师创新服务模式的实践，充分发挥出科技对于业务的助推作用，全行业务与科技的融合将达到一个新的高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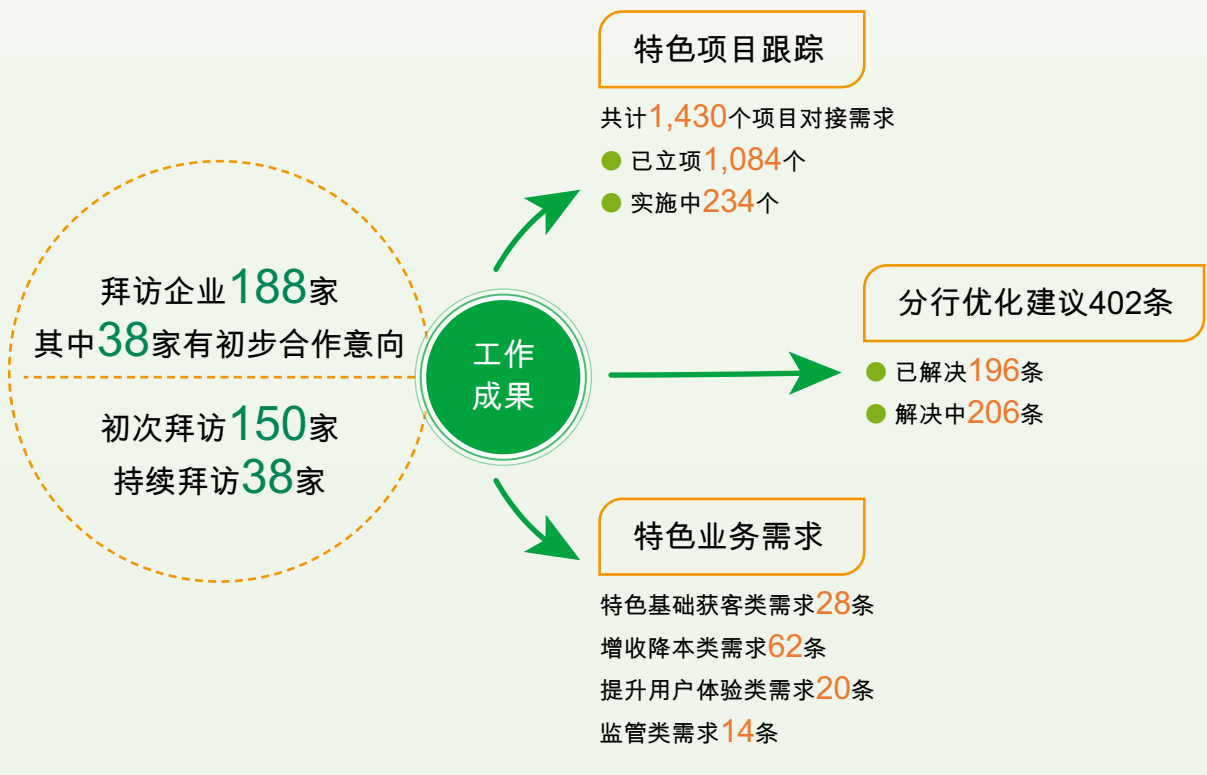
聚焦特色需求，打造极致体验

客户服务工程师深入业务一线，直面客户营销，高效响应客户专属金融服务需求的同时，协同业务开展市场调研、业务营销方案及产品需求编写等工作，“疏通”分行科技落地过程中的“堵点”，解决实际业务需求“痛点”。一方面，客户服务工程师围绕个性化、差异化、特色化项目需求展开调研走访，以敏锐的技术视角、专业的科技能力深入分析一线特色化产品及业务需求，形成专业性高、针对性强的解决方案，并分析其中的业务价值，从而探索全国推广的可行性。另一方面，通过客户服务工程师的下沉，从分行到总行、从一线到后台、从业务端到技术端，打通一条快速、准确、便捷的反馈通道，以客户服务工程师为先锋队，搭建总分行业技、客我双方沟通的桥梁，切实有效地赋能分行业务发展的同时，助推本行业务从“智慧金融”向“无感金融”进阶升级，打造极致客户体验。

金融科技

培育复合人才，引领业务创新

通过客户服务工程师创新服务模式，培养出一批“精科技、懂业务”的复合型人才，既能在业务领域为客户解决实际金融问题，也能在技术层面给出内行专家的解决办法，实现以科技赋能引领业务创新发展的良好态势。一是结合客户服务工程师在基层开展公司金融业务工作情况，组织各分行客户服务工程师开展专题培训、交流座谈等活动，总结推广经验、规避问题教训，持续提升业技专业能力和综合能力，建立一支具备专业性、实战性和创新性的客户服务工程师队伍。二是建立客户服务工程师队伍培养带动机制，借鉴成功的管理经验和方法，为个人发展、团队建设提供更全面、有效的保障措施，逐步完善团队管理流程、机制与方法，将客户服务工程师创新服务模式打造成推动本行业技融合、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利器”。



信息化建设

以“新核心+十大项目群”100项工程为重点，加快打造企业级中台，持续深化技术中台、数据中台能力

建设，助推全行数字化转型和业务创新发展。报告期内，197项信息化工程投产上线，进一步夯实信息科技支撑底座，全面提升科技赋能水平。

专栏

美好生活 加“数”前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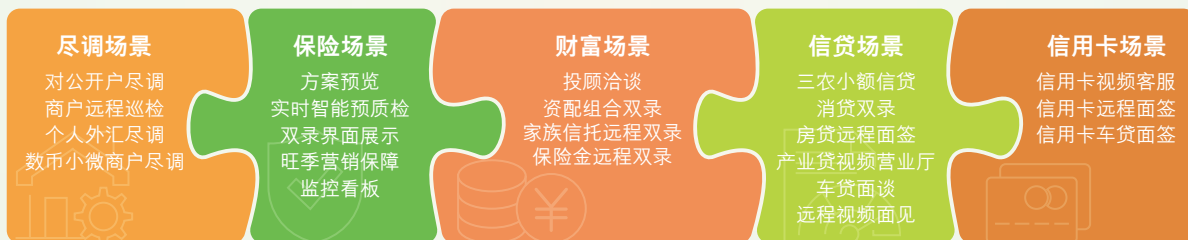
让金融服务没有距离

本行率先打造企业级远程服务能力，通过建设远程服务中心系统，融合AI技术创造性地重塑金融业务办理流程，为客户带来全天候、交互式、有温度的全新线上体验，是唯一荣获2023年数博会优秀科技成果奖的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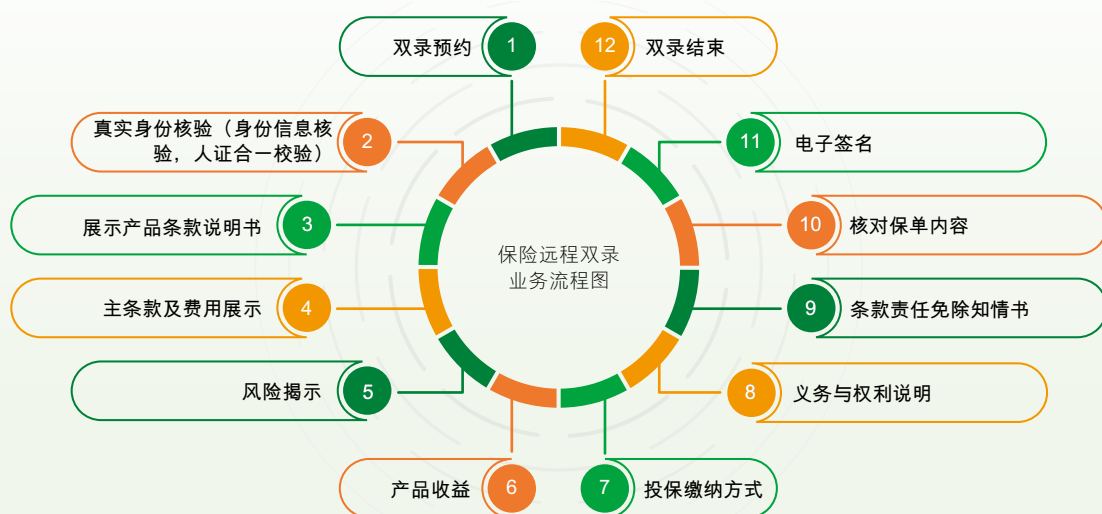
自2022年投产以来，远程服务中心系统已成功上线保险远程双录、信贷远程签约、信用卡视频客服、财富远程投顾等多个场景，全面赋能银行业务各领域。

远程服务能力涵盖音视频流处理、语音智能合成与识别、视频人像智能识别、容器云部署等多领域新技术，技术密度高。自动播报功能大幅提升产品播报效率，有效改善人工阅读出错情况；全证据链化可信流程办理，结合客户电子签名，确保人证合一、人像一致、合规办理；屏幕共享与推送、拟物化设计等元宇宙式多媒体功能，提升客户体验、创新营销模式；同时，微服务容器化可支持资源动态伸缩，多中心视频并发最高可达1万路以上，有效支撑保障本行旺季营销活动。基于计算机视觉、智能语音、生物特征识别等多种AI技术，本行率先打造全渠道视频的智能质检体系，准确率超过90%、质检效率提升4倍、释放75%质检人力成本，并提供智能化、可视化质检报告，精准定位问题，优化业务办理流程。

远程服务中心五大业务场景



远程服务中心满足了客户足不出户，即可享受银行“面对面、有交流、有温度”的数字化线上金融服务新诉求，扩大了对乡村、老年等用户群体的服务范围，切实践行了本行服务大众、立足国有大行的责任和担当。截至报告期末，远程服务中心覆盖全国3万余网点、5万余客户经理，累计服务客户近百万人，录制视频量超百万笔。远程视频已成为连接本行与客户服务的重要创新窗口和纽带，将本行的服务末端延伸至居民面前，打造“一触即见，服务无限”的体验。



打通“三农”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

立足地域特色打造海南“智慧橡胶平台”，依托服务开放平台输出的API、H5等技术能力，打造“平台+农户+科技+金融”服务新模式。“智慧橡胶平台”将账户、支付结算等金融服务与人脸检活、联网核查等科技服务相结合，极大提升了胶农橡胶交易效率，有效提高了橡胶生态数字化服务水平。该平台上线以来，胶农胶商人数已突破2.8万人，月均交易额约5,000万元，实现金融服务的全流程线上化操作，切实将“窗口服务”变为“门口服务”。

自主可控能力提升

持续提升自主可控能力，客户信息平台、网点视频监控安防集中系统2.0等142个系统实现自主研发。强化科技能力输出，打造中台化、服务化能力，提供丰富的可复用组件，为业务系统研发和运行提供坚实技术基座，敏捷响应业务需求，实现产品服务快速创新。截至报告期末，接入DevOps(开发运维一体化)平台工程超过200个，系统建设质效全面提升。

基于CMMI(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4级开展过程改进，加大度量和效能管理，建立进度、质量、成本等10条基线和3个模型，预测研发过程异常风险并识别根本原因，实现定量管理与控制，通过流程优化提升研发

效能及敏捷研发灵活性。依托TMMi(测试成熟度模型集成)4级认证建立并落地测试度量体系，通过智能测试“星辰平台”推动测试过程的标准化、规范化，精准提升测试管理水平，实现产品高质量交付。

持续建设统一监控系统，提高网络监控能力，深化运维数据的价值挖掘和场景服务，更快捷、更精准发现系统运行问题，加强对分支机构的运维支撑，为客户提供更优质服务，运维的“望远镜”和“显微镜”作用明显加大。不断推进一体化运维平台建设，提升运维流程标准化、自动化、智能化水平，进一步夯实“监、管、控”三位一体运维体系。

强化数据能力

滚动修订大数据五年发展规划，更加聚焦业务贯通、数智决策、流通赋能，充分发挥数据要素驱动作用，助力本行数字化转型。

持续深耕数据资产管理。系统层面，不断夯实数据资产管理平台建设，发布105万余项数据资产，面向全行数据使用者建立查数和用数的快速通道，提供“一站式”数据服务；运营层面，聚焦核心业务领域，持续开展数据资产盘点，探索并逐步建设对公领域“个人数据电脑”，提供精准、敏捷、高效的数据服务。

持续提升数据服务能力。客户数据集市累计上线1,932个零售客户标签和533个对公客户标签，赋能客户精准营销。数据中台累计提供1,144个数据服务内容，重

点支持实时营销活动。搭建数据多方安全计算平台，提供隐私求交、匿踪查询、联合统计、联合计算四大业务功能，实现数据联合应用。

持续开展大数据应用分析场景实施落地和动态管理，重点支撑乡村振兴、精准营销、交易反欺诈等业务场景，为行内各类用户提供可视化产品、客户标签等差异化的数据服务。依托管理驾驶舱和大数据门户应用系统，深度打造智能化指标体系，研发部署“农村金融服务画像”“信用村可视化平台”等数据产品，服务全行五级机构经营决策需要。组织开展第四届数据建模大赛，创新赛制，在不断提升数据分析团队建模能力的同时，主动挖掘业务发展中的热点、难点问题，通过大赛推动优秀分析成果价值实现。



● 数据资产管理平台示意图

依数而治 依用而变 持续打造行业领先的数据治理能力

近年来，本行积极贯彻“树立数据权威，成就数据驱动”的大数据发展理念，以数据治理为根基、数据应用赋能为目标，不断提升数据“造血”能力，用数据重塑金融价值。

依数而治，打造规范化、流程化管控体系。本行科学规划数据治理工作实施路径，构建了全面覆盖、持续有效的数据治理体系，建立了多层次、相互衔接的运行机制，在数据质量、数据标准、元数据、数据架构、数据安全等领域实现了专业化、规范化、精细化的企业级数据管控机制、流程与规范。

依用而变，实现场景化、智能化资产沉淀。本行持续丰富数字化产品，为客户量身定制特色化、差异化、专业化的综合金融服务方案；依托智能风控、反欺诈等模型，不断提升线上审批效率，缩短业务办理时间，提升客户体验，并有效落实金融风险防控责任，为客户资金安全保驾护航；通过对行政村精准“画像”，助推信用村建设，用金融力量为乡村振兴助力。

2023年5月，本行成功获得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量化管理级证书，标志着本行数据管理能力达到了银行业先进水平。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模型(DCMM)是我国数据管理领域首个国家标准，是国内权威的数据管理成熟度认证体系。开展DCMM评估是引导企业增强数据管理意识、提升企业数据管理能力、推动企业数字化转型的重要手段。

本行将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不断深化改革创新，为打造数字生态银行注入强劲数据动能。持续加强数据能力建设，努力打造行业数据治理标杆。加快推进数据资产管理体系建设，完善数据资产价值发挥机制，为客户提供“数智化”体验。紧跟国家数据要素市场发展步伐，积极履行国有大行数据治理责任，以安全合规为前提推进数据开放共享，助力数字中国建设。



● 本行获得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量化管理级证书

创新技术应用

坚持创新驱动，不断深化新技术创新应用。以整体科技能力提升，促进创新赋能水平提升。依托科技创新能力，高标准赋能业务发展，发挥创新引擎作用，持续提升创新赋能“加速度”。

聚力科技创新，持续推进邮储大脑建设，多维度提升创新能力。邮储大脑“三大平台”之一的物联网平台成功上线，补齐邮储大脑数据感知及获取能力，拓展智慧物联新业务。实现对物联网设备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打通多模传感数据融合，应用智能算法挖掘数据价值。

深化总分协同，全力向分行输出创新技术能力，赋能业务发展。邮储大脑及RPA（机器人流程自动化）系统配合总分行上线超过30个创新应用场景。智能语言语音系统持续扩大智能外呼范围，智能外呼调用语音能力超过1.30亿次，调用成功率超过99%，可替代客户经理40%工作量。RPA系统已有流程场景1,078个，报告期内执行主任务41.11万次，达到过去累计执行次数的3倍以上；面向分行加大推广使用力度，目前已有

22家分行使用RPA系统进行流程自主开发，应用于报账影像下载、人行支付来账挂账处理、贷款业务批量单据打印等业务场景。积极探索数字员工、NLP（自然语言处理）对话机器人、预训练大模型等前沿技术领域课题研究，促进创新技术融合应用。

深耕邮储U链场景，借助区块链技术深入雄安新区特色场景建设，承接雄安新区至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快线（R1线）建设资金监管业务；扩大数字藏品NFT场景应用，发行“主动授信”“吉祥物数娃”等10款数字藏品，领取人次超过6万，极大提升了本行手机客户活跃度。

深化云计算应用，以筑牢“数智一体”金融服务底座为重点，加强云基础设施平台、多云管理平台、企业级云原生平台建设，全力打造“一体化、规模化、集成化、可进化”邮储金融云平台，建设覆盖两地四中心的金融生产云、开发测试云、分行托管云，有力支持本行金融科技创新，加速业务转型。

渠道建设



手机银行月活客户规模(MAU)突破**5,400**万户



加快“云柜”模式推广，在自助、柜面和移动展业三类渠道试点应用“云柜”



推出邮储信用卡APP5.0版

本行以数字化、集约化为抓手，持续优化物理渠道、电子银行渠道、远程服务渠道，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全面践行普惠金融，着力服务实体经济。

物理渠道

营业网点是本行传统优势所在，也是本行践行普惠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重要依托，为助力网点经营高质量发展，本行多措并举，持续提升营业网点综合竞争力。

本行持续提升网点服务形象。加强重点城市的网点布局，开展“品牌旗舰店”网点建设，提升城市网点可视性，增强网点洽谈、理财等服务的能力。截至报告期末，近3.2万个网点更换了新形象店招，超三千个网点进行了新形象室内改造。

本行持续优化网点服务体验。客户体验管理“灵悉”系统对接行内系统30个，监测22支重点零售客户旅程体验指标676个，主动获取客户场景化实时体验反馈。组织金融网点开展以“一规范、一标准、一演练、一提升”为重点的“四位一体”服务质量专项提升活动，推动网点软硬件服务规范落地实施。将网点服务规范及标准手册、服务示范片配发至网点一线，开展服务类培训和通关演练，持续实施“感动服务”。积极推进“邮爱”服务，通过在营业网点开辟“邮爱驿站”服务区，为户外劳动者提供休息歇脚、饮水供应、充电设施、医药箱、便民设施、卫生用品、公益宣传等贴心服务，同时还为特殊客群提供人性化无障碍服务和母婴关爱服务。本行福建龙岩市分行营业部荣获2022年度“银行业营业网点文明规范服务百佳示范单位”称号。

本行持续提高网点运营数字化水平。加快“云柜”模式推广，在自助、柜面和移动展业三类渠道试点应用“云柜”，深入推进网点集约化运营，提升网点运营效率。推广网点柜员、大堂经理岗位融合，已有超30%自营网点实施融合，推动运营人员逐步向综合型客户服务经理转型。推进网点柜员同城排班，结合智能排班产品运用，强化网点间人员的科学合理调配。移动展业试点远程视频作业模式，通过远程集约化方式，实现单人外拓，节约外拓人员占用，激发网点外拓活力。

本行持续推进线上线下渠道协同。优化对公开户线上预约功能，邮储银行新一代综合办公系统（邮连APP）新增尽职调查功能，便利客户经理尽调移动化；前置客户信息预处理，减少客户临柜等待时间；实现RPA账户自动报备及智能语音电话核实，账户服务效率进一步提升。个人账户业务柜面上线一键解除、非柜面支付限额等快捷办理功能，个人明细流水打印、存款证明、账户解管控、开卡预填单等功能实现手机银行线上办理。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有营业网点39,440个，其中自营网点7,715个，代理网点31,725个；本行在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以及参照“重点帮扶县”管理的新疆和西藏地区共有营业网点1,791个。

本行共有存量自助设备137,397台，其中智能柜员机（ITM）50,937台，在无现金类业务功能的自助设备中占比96.26%；移动展业在网设备68,951台。



客户使用“云柜”智能柜台办理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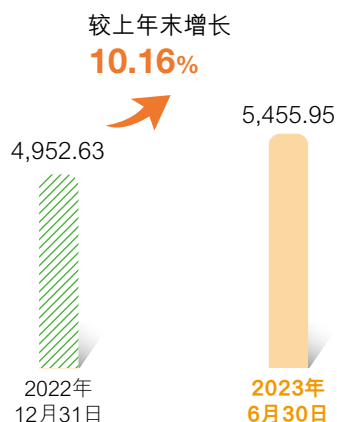
电子银行渠道

手机银行

本行持续提升手机银行服务水平，推进打造客户交互和经营主平台。提升“便捷性”体验，全新上线“收支分析”“退休待遇计算器”等服务，持续美化页面布局、完善基础功能及优化金融服务。创新“特色化”服务，基于区块链技术发行“智慧兔”等数字藏品，依托“本地服务”丰富地域特色场景。升级“无感式”风控，引入本机号码认证服务，上线免登录快速转账功能，强化精准识别与智慧风控能力。截至报告期末，手机银行客户3.53亿户，月活客户规模(MAU)达5,455.95万户，本年交易金额8.21万亿元。

本行持续提升对公客户移动端服务能力。构建差异化的用户认证体系，为不同客群提供“下载即可用”的综合金融服务；设置消息中心，打造移动端业务自助办理引导体系，助力企业便捷办公；推出智能语音交互，覆盖48个业务种类，让手机银行“能听会说”，提升“人性化”体验；新增远程核实客户开户意愿和尽职调查功能，优化客户开户旅程，实现服务靠前支撑。自2022年11月上线以来至2023年6月末，企业手机银行签约客户30.73万户，交易笔数2,100万笔。

手机银行月活客户规模(MAU)
(万户)



渠道建设

网上银行

本行不断提升对公客户线上服务水平。实现免临柜签约批量代发、票据承兑业务，打通业务全流程线上化服务的“最后一公里”；新增资产负债分析功能、支持节假日大额资金转账、整合批量交易模板、智能匹配交易汇路，提升资金结算效率；开展客户分群经营，通过大数据分析，向指定客群智能推荐金融产品。截至报告期末，企业网银签约客户达129.21万户，较上年末增长9.86%，网银开通率91.64%，较上年末提升1.84个百分点，交易金额7.94万亿元，同比增长25.63%。

本行持续优化个人网银客户体验，延长交易明细查询时长，优化登录、转账、批量代发等功能，提升操作友好性，个人网银客户数达2.48亿户。

信用卡APP

本行2023年6月推出邮储信用卡APP5.0版本，构建信用卡业务核心线上平台。重塑五大主页频道，完成核心功能流程改造，一键触达关键业务入口，用户体验实现跨越性提升；延续品牌文化，应用本行特色设计元素，带动APP视觉设计焕新升级；打造车主服务、白金服务等丰富的用卡场景，新增积分频道，通过加强活动引导，促进客户活跃；升级语音搜索、首页“摇一摇”、头像中心等创新功能，探索应用交互与使用的新模式。截至报告期末，邮储信用卡APP累计用户数2,086.75万户，较上年末增长25.64%；累计绑卡量2,380.88万张，较上年末增长31.60%。

远程服务渠道

远程银行服务

本行积极拓展远程服务半径、完善AI及数据运营服务体系，增强远程协同支撑能力。推出私行客服专线，拓宽视频客服业务范围，聚焦客群个性化需求，持续打造一站式远程综合服务，人工服务接通率达92.17%。依托“AI+数据”，提升集约化运营水平和服务输出能力，优化服务机器人、质检机器人等机器人矩阵及数据策略，增强AI服务精准性；上线新一代数字员工，探索虚拟营业厅建设，加快构建远程智能服务生态。

信用卡客服热线

本行信用卡客服热线以智能化和数字化为引领，不断赋能客户服务，实现远程音视频通话服务贯通，持续拓展咨询类业务服务场景，多视角深入开展全场景、全触点客服体验活动。上线智能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功能，完善全流程管控机制，开通多元解纷平台，拓增消费者权益保护专线，开启数字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新模式，更加及时、智能、便捷地响应消费者合理诉求。客服热线运行平稳，智能分流率84.16%，人工服务满意度达99.76%。

专栏

经营场景化 运营数字化 移动支付生态加速成型

下沉移动支付服务，助力县域消费生态建设。本行以县域金融生态圈建设为核心，打造移动支付受理示范县，根植本土产业，落实“一县一策”，并基于“统一收单系统”上线农产品收购服务，将金融服务嵌入县域特色场景。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县域商户占商户总量的55.24%，已打造380个移动支付受理示范县，覆盖零售商超、餐饮、医疗健康、交通出行等县域场景超22万个。

推广网点特色商圈，促进网点经营模式升级。本行围绕网点商户资源，以收单结算为切入点，延伸网点服务半径，通过线上线下联动，打造数字化“网点+商圈”服务新阵地，形成网点经营模式转型、高质量客户运营的新动力。例如，河南省洛阳市君山路支行以民宿场景为核心，打造重渡沟景区商圈，通过区域分包集中获客、精准定价综合开发，实现商圈商户对支行活期存款贡献度达47.86%，信贷贡献度18.23%。贵州省贵阳市花石路支行通过商户综合营销，实现商圈商户对支行活期存款贡献度达53.62%，AUM贡献度43.84%。山东省滕州市大同路支行强化商户维系与精准运营，实现客群渗透与价值挖掘，实现商圈商户对支行活期存款贡献度达84.35%，AUM贡献度53.65%。

拓展重点行业场景，构建商户综合解决方案。基于“走出去”与“引进来”相结合的策略，整合本行金融服务能力及合作方行业垂直应用能力，推动由单一支付结算服务向商户数字化解决方案升级，围绕社区便利店、连锁药店、景区、酒店等9大行业20个细分场景，提供一揽子“金融+生活”综合服务。本行在校园和食堂两大重点领域，已落地超800个智慧场景。

强化数字运营能力，打造客户精准运营工具。本行建设完善“智慧魔方”数字化运营平台，基于数据驱动，支持客群分析、策略配置与精准触达，实现智能化、精细化运营，赋能手机银行、快捷支付等客户深度经营，形成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数据洞察为手段、风险防控为防线、价值创造为结果的线上运营体系。本行借记卡快捷支付绑卡客户规模达2.91亿户，较上年末增加3.19%。

邮惠付



渠道建设

专栏

创新发展数字人民币业务 优化客户服务体验

本行在人民银行的指导下，加快推动数字人民币研发试点，充分发挥法定数字货币的安全、便捷、普惠、智能等优势，深挖客户需求，创新服务模式，加强产品研发，有效提升场景建设和运营能力，持续推进数字人民币业务创新发展。截至报告期末，通过数字人民币APP开立的个人钱包客户规模列运营机构首位。

拓宽场景应用领域，加快构建支付生态。本行积极推动数字人民币在政务服务场景深化应用，持续扩大数字人民币缴税业务覆盖面，累计缴税金额较2022年末增长14倍，助力地方政府通过数字人民币成功发放企业贷款纾困资金；创新推出数字人民币智能合约预付费产品，在电商、健身行业率先落地应用场景；拓宽信贷业务领域数字人民币支持范围，实现对公及零售6类信贷产品数字人民币放还款功能，累计通过数字人民币放款金额超17亿元；加快打造公共交通领域小额高频支付场景，已在福州、青岛、宁波、金华等17个城市的公交、地铁、高速等出行场景实现数字人民币支付，为客户提供更加便捷的出行服务。

强化科技创新引领，优化客户服务体验。利用数字人民币现金红包发放、领取及可通过社交媒体转发功能，打造MGM(客户转介)营销拓客模式，带动个人钱包新客裂变式增长近20万人；持续优化业务流程，为客户提供柜面一键签约服务，支持客户一站式完成钱包开立及账户绑定；针对政府补贴发放、税费缴纳等G端需求，打造数字人民币国库退库与实拨、国库联网自动兑出并缴税等功能，满足客户多样化支付需求。

本行加强数字人民币业务与传统业务的深度融合，为客户提供更全面、更开放的综合金融服务，在发展数字人民币业务的同时，丰富场景生态，拓宽获客渠道，促进客户活跃，持续赋能传统业务发展。

政府补贴发放：在雄安新区政府的指导下，本行成功为多家企业发放数字人民币企业贷款贴息资金，创新实现了数字人民币纾困资金发放，助力提升政府助企纾困工作成效。

缴税退税：在海南、湖南、四川等10余个地区实现数字人民币缴税；在长沙、青岛、海南落地数字人民币退税场景。

成功推出数字人民币智能合约预付费消费服务，在数字人民币App上线全国首个电商、健身行业预付费产品，可有效防范资金挪用风险，有利于提升交易透明度和资金管理的智能化水平，充分保障消费者资金安全，助力商户降本增效。



公司贷款：在江苏、福建、广西等地区实现数字人民币发放公司贷款，其中在南宁落地全国首个“碳减排支持工具+可持续发展挂钩+数字人民币贷款”场景。

票据贴现：在上海、浙江、四川、广东等地区落地绿色G贴数字人民币场景，其中在东莞落地全国首个“再贴现+绿票贴现+数字人民币”场景。

创业担保贷款：在河北落地省内首笔数字人民币创业担保贷款发放。

在浙江、山东落地高速MTC(半自动车道收费系统)通道数字人民币缴费场景；在浙江金华落地线上公交APP数字人民币充值、购买电子票及线下数字人民币APP扫码乘车支付功能。



人力资源和机构管理

人力资源管理

人才队伍建设方面，不断提升人才队伍素质水平，激发人才创造活力，为本行转型发展提供充足的人才资源保障。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强化一线营销人员队伍建设；健全总行级专业领军人才管理机制，充分发挥高端人才的引领示范作用。基于“管理+专业”的双通道晋升机制，大力开展员工岗位职级聘任管理，打造本行核心人才竞争优势。

人才培养方面，持续深化人才开发与培养，不断提升全行员工综合能力素质。紧扣经营管理与发展形势，完善以集中培训和远程培训为主体，党校培训、资格认证等多手段相辅相成的人才培养开发体系。报告期内，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要求，举办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党委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读书班，组织完成党员干部的二十大专题培训。不断优化精品培训项目，持续针对领导人员开展

“航计划”培训项目、总行机关员工“358”深耕·竞争力打造培训项目¹，提升培训的质量和成效，传导持续学习、终身学习的理念，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报告期内，共举办各类线上线下培训班20,000余期，培训员工160余万人次。

薪酬福利管理方面，基于本行战略和人力资源管理战略，突出业绩和价值创造导向，优化工资总额分配体系，提升人工成本效能。完善薪酬分配机制，强化薪酬分配的绩效考核导向，推动薪酬分配向一线员工和作出突出贡献的核心经营管理人才倾斜，激发员工队伍活力。持续完善福利保障体系，提高员工福利待遇水平，增强员工安全感、归属感、幸福感。

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有人员191,453人。其中，合同制员工176,300人(含控股子公司1,692人)，劳务派遣用工15,153人。本行离退休职工26,272人。

本行员工年龄划分情况

项目	员工数量(人)	占比(%)
30岁及以下	29,266	16.60
31—40岁	87,349	49.55
41—50岁	41,818	23.72
51岁及以上	17,867	10.13
合计	176,300	100.00

本行员工教育程度划分情况

项目	员工数量(人)	占比(%)
研究生及以上	17,295	9.81
本科	131,048	74.33
专科	24,645	13.98
其他	3,312	1.88
合计	176,300	100.00

1 总行机关员工“358”深耕·竞争力打造培训项目是指根据不同工作年限员工的培训需求，对入职总行1-3年、4-7年及8年以上的员工开展的分层分类赋能培训，旨在助力员工提升专业能力、培育创新思维，打造又精又专、创新引领的骨干人才队伍。

人力资源和机构管理

机构管理

本行的总部设在北京，是全行的决策和管理中心。本行的一级分行位于各省会城市、自治区首府、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一级分行作为其区域内的经营管理总部，负责管理其区域内的所有分支机构，并直接向总行汇报。本行的二级分行一般设在各省、自治区下辖的地级城市。除承担自身的经营管理职能外，本行的二级分行还负责对下一级分支机构的管理，并向其区域内的一级分行汇报。本行的一级支行主要承担具体业务经营及网点管理职能，并向其所隶属的二级分行汇报。本行的二级支行主要承担具体业务经营职能。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机构设置，助推本行战略实现和业务发展。在总行高级管理层下设立洗钱风险管理委员会，完善全行洗钱风险治理架构。根据业务集中运营安排，研究推进相关的机构调整，助力全行集约化运营转型，提升组织运行效率。开展二级分行内设机构人员优化试点工作，精简二级分行机构和人员配置，推动人员配置进一步向业务倾斜、向基层倾斜，加速“哑铃型”组织结构变革。持续优化分支机构布局，动态调整各级行内设机构设置，为业务转型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机构总数8,030家，包括总行、36个一级分行，324个二级分行，2,167个一级支行，5,499个二级支行，以及3个控股子公司。

本行分支机构和员工地区分布、资产规模情况

地区	资产规模	占比 ⁽¹⁾ (%)	机构数目(个)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及另有标注的除外		
				占比(%)	员工数量(人)	占比(%)
总行	10,505,603	39.70	1	0.01	7,343	4.16
长江三角洲	2,552,182	9.64	909	11.32	19,862	11.26
珠江三角洲	1,667,906	6.30	725	9.03	18,437	10.46
环渤海地区	2,566,879	9.70	1,122	13.97	25,930	14.71
中部地区	4,813,365	18.19	2,373	29.55	44,775	25.40
西部地区	3,216,394	12.15	2,112	26.30	40,244	22.83
东北地区	1,142,820	4.32	788	9.82	19,709	11.18
总计	15,123,107⁽²⁾	100.00	8,030	100.00	176,300	100.00

注(1)：各地区资产总额占比情况基于抵销前汇总数据计算。

注(2)：资产总额为内部抵销后金额，抵销金额为113,420.42亿元。

注(3)：除上述披露机构数量外，本行另有1个信用卡中心专营机构。

打造年轻化语态表达新范式

持续深耕“邮储新青年”文化IP。2023年，以五四青年节为契机，通过“邮储银行微工会”公众号发布《邮储新青年2》主题片，影片秉持着“让自带光芒的邮储年轻人被看见”的宗旨，选取展现了三位不同地域、不同岗位的青年员工的成长历程、奋斗精神和高光时刻，从一个个侧面反映新时代邮储新青年的精神风貌，引起全行广大青年员工强烈的情绪共振和内心共鸣。

底珈名

dijiaming



张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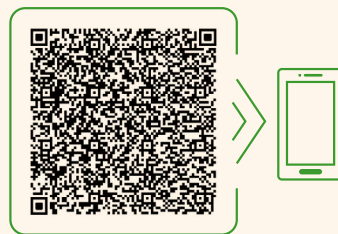
zhangxia



邮储新青年

黄博扬

huangboyang



扫码观看《邮储新青年2》主题片

风险管理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86
全面风险管理	88
信用风险	89
市场风险	96
流动性风险	98
操作风险	100
合规风险	100
信息科技风险	101
声誉风险	101
战略风险	102
国别风险	102
气候风险	102
风险并表管理	103



不良贷款率**0.81%**，较上年末下降**0.03**个百分点



零售信贷业务自动化审批应用率达**100%**



强化系统管控，持续提升内控合规数字化工作效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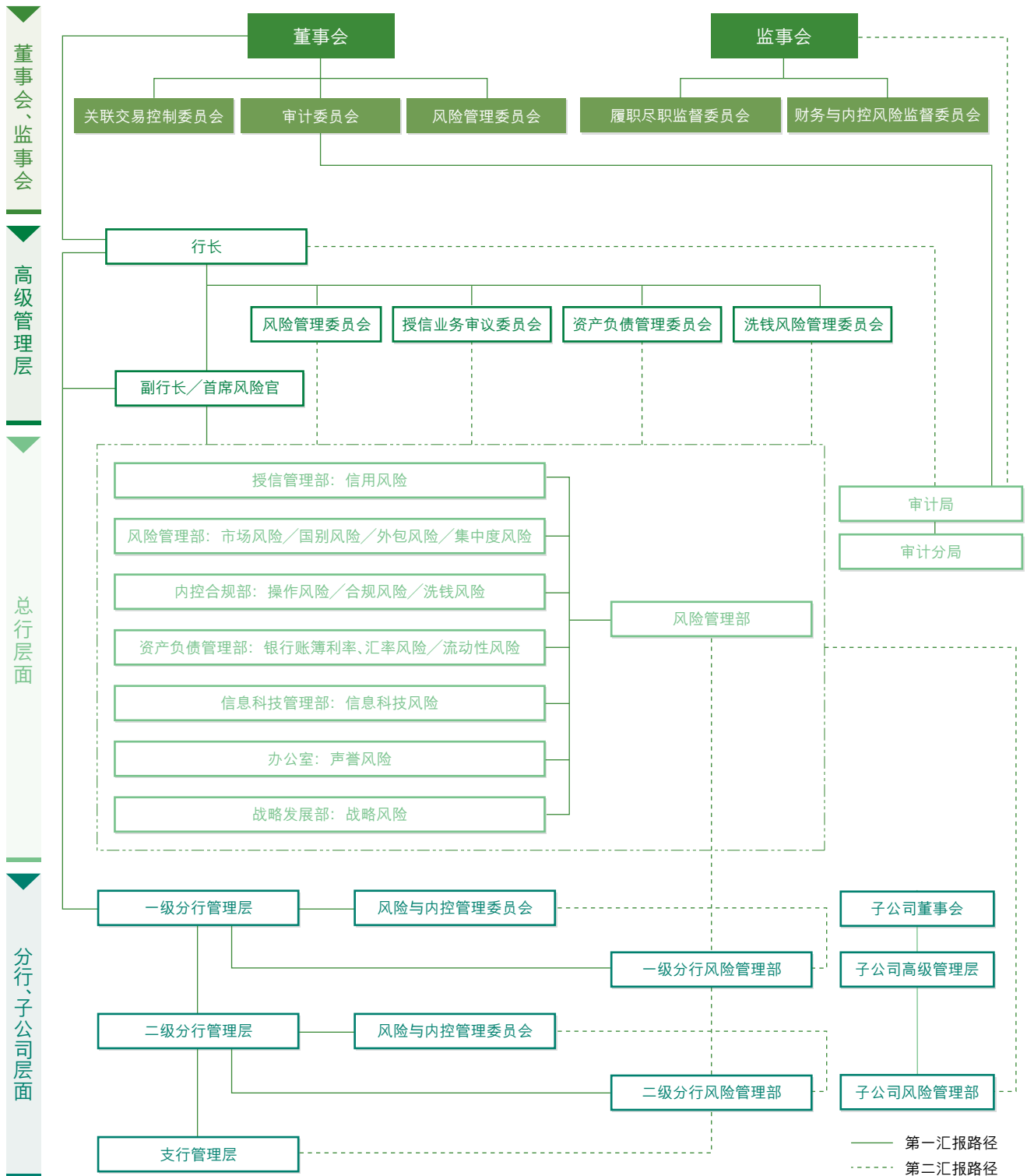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负责建立风险文化；制定批准风险管理策略；设定批准风险偏好和确保风险限额的设立；审批重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监督高级管理层开展全面风险管理；审议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审批全面风险和各类重要风险的信息披露；聘任首席风险官；其他与风险管理有关的职责。

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

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负责建立适应全面风险管理的经营管理架构，明确全面风险管理职能部门、业务部门以及其他部门在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分工，建立部门之间相互协调、有效制衡的运行机制；制定清晰的执行和问责机制，确保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得到充分传达和有效实施；根据董事会确定的风险偏好，制定风险限额，包括但不限于行业、区域、客户、产品等维度；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定期评估，必要时予以调整；评估全面风险和各类重要风险管理状况并向董事会报告；建立完备的管理信息系统和数据质量控制机制；对突破风险偏好、风险限额以及违反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的情况进行监督，根据董事会的授权进行处理；风险管理的其他职责。

风险管理组织结构图



注：除上述风险外的其他风险均已纳入本行全面风险管理框架

全面风险管理

面对复杂严峻的环境和风险挑战，本行积极践行国有大行担当，贯彻落实国家政策要求，始终秉承审慎稳健的风险偏好，持续打造优秀的风险管理能力，严守风险底线。报告期内，本行风险态势整体稳健，各项风险指标持续平稳。

本行坚持风控先行理念，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深化风险管理数字化转型，持续推进资本管理高级方法建设应用，全面提升风险管控质效。**夯实风险管控基础**，上线全面风险管理系统，构建风险全景监控和风险探查工具，强化风险并表管理，持续健全附属机构风险监测和评估机制，加强银行集团风险偏好传导。**发挥风险赋能作用**，持续健全授信政策体系，创新行业研究和应用，提升筛选优质客户的能力；深化智能风控工具应用，投产信贷反欺诈平台，完善客户风险分层管理，提升信用风险管理的前瞻性、精准性。**筑牢风险合规底线**，优化内控案防长效机制，强化“不能”违规的防范机制、“不敢”违规的惩戒机制、“不想”违规的自律机制，有效提升内控合规管理质效。

资本管理高级方法

持续推进资本管理高级方法建设，不断深化高级方法在信贷决策、差异化贷后、贷款定价、减值计提、经济资本、绩效考核等领域的应用。及时对标监管最新要求开展评估分析，按要求优化高级方法建设；开展分支机构资本管理高级方法应用情况调研，指导分行落实落细相关要求，积极发挥高级方法工具的支撑赋能作用，为基层减负提效。

风险偏好

秉承审慎稳健的总体风险偏好要求，以稳增长和防风险的长期均衡为目标，紧密结合内外部风险形势变化，紧抓重点领域风险防控，针对各类主要风险设定与银行集团、银行法人及附属机构战略定位相适应的管理目标，确保风险水平整体可控，持续赋能各项业务的稳健经营与高质量发展。

智能风控

持续推进风险管理数字化转型进程，智能风控能力显著提升，建立数字化风控分析体系，实现风控全流程量化管理，赋能业务高质量发展。在零售风控领域，初步建成主动授信业务模式，主动筛选优质客户、主动营销触达，实现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客户体验显著提升和业务风险有效控制三者的有效平衡；实施零售信贷自动化审批，在防控风险的同时为分支机构信贷审批人员节省一半的工作量；建成统一的信贷反欺诈平台，为全行信贷产品提供智能化、自动化欺诈检测服务。在智能合规领域，逐步深化应用，开发反洗钱个人客户可疑交易智能筛选模型，提升可疑交易精准度；上线消保审查智能辅助工具，有效提升消保审核质效；上线企业知识管理系统，提供外部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度的一键智能查询功能，提升法律风险与合规风险管理的智能化水平。

压力测试

积极应对严峻复杂的内外部风险形势，及时开展全面压力测试、房地产行业等重点风险领域专项压力测试，预设各种压力情景，对资产质量、盈利能力、资本水平和流动性水平进行审慎评估与研判。压力测试结果显示，在各压力情景下，本行整体抗压能力均较强，各类风险均处于可控范围内，净利润及资本充足水平未受明显影响。

三道防线

本行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三道防线”，按照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主要风险进行分类，将各机构、各部门划分到“三道防线”之中。

相关风险的经营管理部门、一级支行和二级支行、代理营业机构是第一道防线，承担风险防控的首要责任。风险管理部门、内控合规部门、相关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等是第二道防线，承担风险内控的统筹、督导、审核把关工作。审计部门和纪检部门是第三道防线，对第一、二道防线进行监督。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或其信用评级、履约能力降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信用风险的主要来源包括：贷款、资金业务（含存放同业、拆放同业、买入返售、企业债券和金融债券投资、同业投资等）、表外信用业务（含担保、承诺等）。

本行信用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包括：董事会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监事会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负责执行董事会批准的信用风险有关决议；高级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授信业务审议委员会，分别负责在授权范围内履行信用风险管理、授信审批职责；各业务部门承担信用风险防控首要责任，按照职能分工执行本业务领域的信用风险管理政策、标准和要求；授信管理、风险管理、信用审批、内控合规、法律事务等部门负责信用风险防控的统筹、督导、审核，其中授信管理部门是信用风险牵头管理部门，内部审计部门对信用风险管理履职情况进行独立、客观的监督。

信用风险管理

多措并举，守牢资产质量防线

持续推进三道防线协同联动，共同守牢资产质量防线。完善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制度，优化大额授信风险客户名单制管理机制，强化预警管理，多渠道整合风险信息，发挥总分联动、条线协同合力，前瞻性做好风险防控。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质量稳中向好，不良贷款率0.81%，较上年末下降0.03个百分点；年化不良贷款生成率0.78%，较上年末下降0.07个百分点。

紧盯重点，强化风险监测

加强房地产、建筑业、PPP项目等重点领域的深度分析与排查，针对性做深做实监督检查；系统分析重点零售信贷产品情况，组织开展网贷合作机构年检；持续完善“金睛”信用风险监控系統功能，丰富数据接入，新增和优化司法、涉税、交易异动、资金流向、企业生产经营状态、财务、舆情等领域的风险监测指标，迭代预警规则和模型，不断细化风险提示的颗粒度。

降本增效，加强不良处置

持续深化不良资产经营处置，推动不良资产处置提质增效。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处置不良贷款表内外本息267.10亿元，同比增长12.11%。其中：现金清收本息125.13亿元，呆账核销本息82.65亿元，不良资产证券化58.65亿元，其他方式0.66亿元。

深化转型，赋能业务发展

上线零售信贷24个非现场检查数据模型，支持智能化监督检查；持续推进新一代担保管理系统、“一站式”不动产系统对接，完成新一代不良资产管理系统投产上线，持续推进科技赋能及数字化转型；投产上线企业级无纸化系统，秉承“便捷、可视、共享、自主可控”的建设理念，贯彻落实“五化”转型，实现了全机构、全产品、全流程的授信业务无纸化服务全覆盖，支持用户在线完成从调取、编辑、签名至归档的一体化无纸化服务，为邮储银行加快数字化转型，深化数智驱动的一体化风控奠定基础。

信用风险分析¹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不良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¹⁾	金额	占比(%) ⁽¹⁾
信用贷款	21,783	34.59	19,858	32.70
保证贷款 ⁽²⁾	9,481	15.05	8,158	13.43
抵押贷款 ⁽²⁾⁽³⁾	30,212	47.96	31,206	51.38
质押贷款 ⁽²⁾⁽⁴⁾	1,514	2.40	1,514	2.49
票据贴现	-	-	-	-
合计	62,990	100.00	60,736	100.00

注(1)：按每一类担保方式的不良贷款余额除以不良贷款总额计算。

注(2)：指每个类别中全部或部分由该担保方式担保的贷款总额。如有一笔贷款由一种以上的担保方式进行担保，则该笔贷款的全部金额将分配至主要担保方式的类别。

注(3)：指以借款人仍然保留占有的资产进行担保的贷款，主要包括以楼宇及附着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及交通工具担保的贷款。

注(4)：指以占有资产或登记成为其持有人进行担保的贷款，该等资产主要包括动产、存单、金融工具、知识产权以及获取未来现金流量的权利。

按逾期期限划分的逾期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贷款总额 百分比(%)	金额	占贷款总额 百分比(%)
逾期1天至90天	26,535	0.34	25,237	0.35
逾期91天至180天	12,257	0.16	11,744	0.16
逾期181天至1年	15,286	0.20	12,566	0.18
逾期1年至3年	14,380	0.18	12,574	0.18
逾期3年以上	6,320	0.08	6,031	0.08
合计	74,778	0.96	68,152	0.95

¹ 本报告“信用风险分析”部分所涉及的客户贷款余额均不包含应计利息。

按地区划分的已逾期客户贷款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行	5,296	7.08	5,898	8.65
长江三角洲	13,261	17.74	12,126	17.79
珠江三角洲	7,739	10.35	7,123	10.45
环渤海地区	8,558	11.44	7,387	10.84
中部地区	19,391	25.93	16,259	23.86
西部地区	16,374	21.90	15,028	22.05
东北地区	4,159	5.56	4,331	6.36
合计	74,778	100.00	68,152	100.00

贷款集中度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十大单一借款人	行业	金额	占贷款总额的百分比(%)	占资本净额的百分比(%) ⁽¹⁾
借款人A ⁽²⁾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60,819	2.06	14.66
借款人B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318	0.22	1.58
借款人C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852	0.19	1.35
借款人D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045	0.17	1.19
借款人E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232	0.16	1.12
借款人F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655	0.15	1.06
借款人G	制造业	10,253	0.13	0.93
借款人H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778	0.13	0.89
借款人I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549	0.12	0.87
借款人J	采矿业	9,401	0.12	0.86

注(1)：指贷款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的比例，资本净额按《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计算。

注(2)：最大单一客户贷款比例=最大一家客户贷款余额/资本净额*100%。最大一家客户是指期末各项贷款余额最高的一家客户。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最大的单一借款人为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本行对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的贷款余额为1,608.19亿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14.66%。本行对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的授信中包括本行历史上为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2,400亿元授信额度，该额度得到相关监管机构许可。截至报告期末，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在该额度下的贷款余额为1,445亿元，扣除该1,445亿元后，本行对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的贷款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的1.49%。

贷款五级分类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	7,691,134	98.57	7,089,573	98.60
关注	48,538	0.62	40,067	0.56
不良贷款	62,990	0.81	60,736	0.84
次级	18,333	0.24	20,415	0.28
可疑	18,824	0.24	15,739	0.22
损失	25,833	0.33	24,582	0.34
合计	7,802,662	100.00	7,190,376	100.00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不良贷款 余额	占比(%)	不良贷款率 (%) ⁽¹⁾	不良贷款 余额	占比(%)	不良贷款率 (%) ⁽¹⁾
个人贷款						
个人消费贷款						
个人住房贷款	11,535	18.31	0.50	12,878	21.20	0.57
个人其他消费贷款	10,493	16.66	2.25	9,913	16.32	2.14
个人小额贷款	21,292	33.80	1.62	19,203	31.62	1.70
信用卡透支及其他	3,526	5.60	1.83	3,541	5.83	1.95
小计	46,846	74.37	1.09	45,535	74.97	1.13
公司类贷款						
公司贷款 ⁽²⁾	9,870	15.67	0.47	8,883	14.63	0.47
小企业贷款	5,163	8.20	0.94	5,039	8.30	1.12
贸易融资	1,111	1.76	0.26	1,279	2.10	0.38
小计	16,144	25.63	0.53	15,201	25.03	0.57
票据贴现	-	-	-	-	-	-
合计	62,990	100.00	0.81	60,736	100.00	0.84

注(1)：按每类产品的不良贷款余额除以该产品类别的贷款总额计算。

注(2)：含一般公司贷款和垫款。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不良贷款生成率⁽¹⁾分布情况

项目			百分比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减)额
个人贷款			
个人消费贷款			
个人住房贷款	0.43	0.41	0.02
个人其他消费贷款	2.75	3.07	(0.32)
个人小额贷款	1.83	1.80	0.03
信用卡透支及其他	3.60	3.34	0.26
小计	1.23	1.24	(0.01)
公司类贷款			
公司贷款 ⁽²⁾	0.22	0.25	(0.03)
小企业贷款	0.95	1.21	(0.26)
贸易融资	—	0.41	(0.41)
小计	0.30	0.42	(0.12)
票据贴现	—	—	—
合计	0.78	0.85	(0.07)

注(1): 按每类产品期末不良贷款余额与期初不良贷款余额之差加回期间清收处置及上调金额后除以该产品类别的期初贷款总额计算, 对比期数据已重述。此处为年化后的不良生成率。

注(2): 含一般公司贷款和垫款。

按地区划分的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总行	3,528	5.60	3,543	5.83
长江三角洲	11,379	18.07	10,830	17.83
珠江三角洲	5,970	9.48	5,926	9.76
环渤海地区	6,320	10.03	6,374	10.49
中部地区	17,061	27.09	16,164	26.62
西部地区	15,164	24.07	13,801	22.72
东北地区	3,568	5.66	4,098	6.75
合计	62,990	100.00	60,736	100.00

按行业划分的境内公司类不良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不良贷款率(%)	金额	不良贷款率(%)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475	0.30	2,272	0.29
制造业	2,954	0.60	3,261	0.80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98	0.11	231	0.09
金融业	-	-	-	-
批发和零售业	3,190	1.42	3,039	1.70
建筑业	790	0.40	641	0.41
房地产业	2,457	1.01	3,059	1.45
采矿业	6	0.01	12	0.0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31	0.66	489	0.3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544	0.83	917	0.62
农、林、牧、渔业	974	4.33	807	5.57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85	0.54	70	0.55
住宿和餐饮业	119	1.66	153	3.64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69	1.58	67	1.89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2	0.22	43	0.35
其他 ⁽¹⁾	120	0.33	140	0.46
合计	16,144	0.53	15,201	0.57

注(1)：主要包括教育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及卫生、社会保障等。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客户贷款的减值准备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3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169,911	9,087	53,725	232,723
转移：				
转移至第1阶段	2,402	(1,570)	(832)	-
转移至第2阶段	(1,645)	2,743	(1,098)	-
转移至第3阶段	(1,567)	(3,647)	5,214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1,570)	4,604	15,893	18,927
终止确认或结清	(44,819)	(1,846)	(9,812)	(56,477)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56,347	-	168	56,515
重新计量	(5,405)	(30)	1,512	(3,923)
核销	-	-	(8,265)	(8,265)
2023年6月30日的减值准备	173,654	9,341	56,505	239,5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客户贷款的减值准备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3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1,253	1	168	1,422
转移：				
转移至第1阶段	-	-	-	-
转移至第2阶段	(4)	4	-	-
转移至第3阶段	-	-	-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	3	-	3
终止确认或结清	(853)	(1)	(168)	(1,022)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66	-	-	466
重新计量	(197)	(1)	-	(198)
核销	-	-	-	-
2023年6月30日的减值准备	665	6	-	671

大额风险暴露管理

本行严格贯彻落实《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要求，强化大额风险暴露管理相关信息系统支撑，完善大额风险暴露监测预警管理体系，严控客户集中度风险，加强大额风险暴露并表管理，不断提升信用风险精细化管理能力。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包括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包括黄金）。

本行严格遵循市场风险管理相关监管要求，建立与本行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董事会承担对市场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制定、定期审查和监督执行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程序；风险管理部负责组织开展市场风险管理，资产负债管理部负责开展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各业务部门负责按照职责分工开展本业务领域的市场风险管理工作。

本行积极应对市场波动，持续做好市场风险监测分析，加强资金交易业务关键流程风险监控，强化并表市场风险管理。报告期内，本行市场风险水平总体可控。

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划分

本行将表内外资产负债划分为银行账簿和交易账簿。交易账簿指为交易目的或对冲交易账簿其他项目的风险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和商品头寸，除此之外的其他头寸划入银行账簿。

交易账簿市场风险管理

本行采用敏感性分析、敞口分析、损益分析、限额管理和压力测试等多种方法对交易账簿市场风险进行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优化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完成国际基准利率曲线转换；跟踪金融市场利率、汇率波动，做好风险预警和重大风险事件应急总结，完善市场风险应急闭环管理；强化科技赋能，完善市场风险管理系统，搭建交易业务关键环节监测模型，推进新资本管理方法市场风险标准法实施系统建设。

银行账簿市场风险管理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利率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本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资产负债重定价期限的不匹配与定价基准变动的不一致。

本行主要通过重定价缺口分析、净利息收入和经济价值敏感性分析、限额管理、久期管理、压力测试以及主动调整资产负债结构等方法开展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报告期内，本行密切关注市场利率波动及境外银行利率风险相关事件的影响，加强风险动态监测与风险研判，充分开展专项压力测试，适度优化利率风险限额管理体系，强化重点业务风险限额管控，积极调整资产负债结构，不断丰富风险管理工具箱，持续提升利率风险主动控制与缓释能力。报告期内，本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水平整体稳定，各项风险指标均在监管要求范围内。

利率风险分析

利率风险缺口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计息
2023年6月30日	(2,876,343)	284,110	425,078	656,991	1,660,784	632,399
2022年12月31日	(333,680)	(795,752)	(831,211)	473,069	1,559,012	654,362

利率敏感性分析

假设市场利率平行上移或下移，贷款、定期存款等业务的重定价周期按合同确定，活期存款等无固定期限业务的重定价周期设置为隔夜。不考虑管理层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本行银行账簿利率敏感性分析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收益率基点变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利息净收入变动	利息净收入变动
上升100个基点	(23,983)	(13,143)
下降100个基点	23,983	13,143

汇率风险管理

汇率风险是指外汇资产与外汇负债不平衡产生的外汇敞口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蒙受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汇率风险相关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汇率风险整体可控。

报告期内，本行密切关注美联储多次加息对全球经济的影响，积极研判市场汇率波动及未来走势，动态监测分析外汇敞口相关风险限额，定期开展压力测试，探索外汇敞口主动管理，确保全行汇率风险在可接受范围内。

汇率风险分析

有关本行汇率风险分析的详情，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一、4.4汇率风险”。

货币集中度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合计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 (折合人民币)	
即期资产	88,406	920	7,559	96,885
即期负债	(33,477)	(2,693)	(1,186)	(37,356)
远期购入	73,739	6,006	840	80,585
远期出售	(102,811)	(3,648)	(9,232)	(115,691)
净长/(短)头寸	25,857	585	(2,019)	24,423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 (折合人民币)	合计
即期资产	78,939	854	6,581	86,374
即期负债	(40,886)	(242)	(1,034)	(42,162)
远期购入	35,823	1,376	480	37,679
远期出售	(49,599)	(1,407)	(6,218)	(57,224)
净长/(短)头寸	24,277	581	(191)	24,667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

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结构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治理结构由决策体系、执行体系和监督体系组成。其中，决策体系包括董事会及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执行体系包括流动性管理部门、各表内外业务牵头管理部门、风险管理部门、信息科技部门、运营管理部门及分支机构相关部门；监督体系包括监事会及审计局、法律合规等相关部门。各附属机构承担自身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主体责任。

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策略和政策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通过建立科学、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流动性风险，确保本行在正常经营及压力状态下，及时满足流动性需求和履行对外支付义务。本行坚持审慎、稳健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有效平衡资金来源与运用的总量、结构和节奏。根据监管政策要求、外部环境变化和自身业务特点，制定限额管理、日间流动性管理、压力测试、应急预案等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集中管理本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管理方法

本行积极关注宏观经济形势与货币政策变化，密切监测市场及全行流动性状况，加强趋势研判和对流动性影响因素的分析，严格执行限额管理，强化资产负债组合与匹配管理，有效控制期限错配风险。践行负债高质量发展理念，确保存款来源稳定，将同业负债作为流动性补充与调节工具，增强资金来源多元性。强化资金头寸管理，满足各项支付要求。加强流动性风险并表管理，确保集团流动性安全。持续优化流动性管理系统，提升信息化、智能化管理水平。

影响流动性风险的主要因素

除宏观经济形势、货币政策和市场流动性变化等影响因素外，引起本行流动性风险的事件或因素还包括：存款客户支取存款、贷款客户提款、债务人未按期偿还本息、资产负债期限过度错配、资产变现困难、融资能力下降等。

2023年上半年，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面临的形势复杂多变。本行重点关注宏观经济形势、市场流动性、资金价格变化等外部因素对流动性的影响；同时，密切关注行内资金来源波动、资产负债总量、结构与节奏匹配等情况，加强前瞻性、主动性管理，有效平衡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

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

本行按季度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检验压力情景下的风险承受能力，并根据监管和内部管理要求不断改进压力测试方法。报告期内，压力测试结果显示，在多种压力情景假设下，本行均能通过最短生存期测试。

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行资金来源以零售存款为主，负债稳定性强；资产中合格优质债券占比较高，资产变现能力较强；流动性状况整体充足、安全可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流动性比例87.38%，流动性覆盖率245.25%，净稳定资金比例163.41%，均满足监管要求。

流动性缺口分析 流动性净额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至1年	1-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2023年6月30日	18,516	(3,876,824)	(200,667)	(232,765)	(3,035,012)	2,322,482	4,559,995	1,227,294	783,019
2022年12月31日	15,586	(4,005,681)	(541,711)	(1,319,402)	(935,554)	1,948,002	4,357,384	1,207,176	725,800

流动性覆盖率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2,540,306	2,601,067
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	1,035,822	1,036,868
流动性覆盖率(%)	245.25	250.86

净稳定资金比例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用的稳定资金合计	12,526,993	12,568,022	12,035,369
所需的稳定资金合计	7,665,836	7,471,007	7,080,701
净稳定资金比例(%)	163.41	168.22	169.97

净稳定资金比例旨在确保商业银行具有充足的稳定资金来源，以满足各类资产和表外风险敞口对稳定资金的需求。《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规定，自2018年7月1日起，净稳定资金比例的最低监管标准为不低于100%。

净稳定资金比例的计算公式为：净稳定资金比例=可用的稳定资金/所需的稳定资金×100%

可用的稳定资金是指商业银行各类资本与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对应的可用稳定资金系数的乘积之和。所需的稳定资金是指商业银行各类资产项目的账面价值以及表外风险敞口与其对应的所需稳定资金系数的乘积之和。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的风险。本行可能面临的操作风险类别主要包括：内部欺诈，外部欺诈，就业制度和工作场所安全，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实物资产的损失，信息科技系统，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等。报告期内，本行操作风险及操作风险损失率均控制在较低水平。

本行持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推动提升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应用质效。开展年度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在关键风险指标重检基础上，新增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进一步完善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体系，实施标准化的操作风险事件及损失数据收集，夯实操作风险数据基础，提升操作风险的精细化管理水平；全面推进操作风险管理数字化转型，采用敏捷迭代方式优化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功能，研究接入法律事务系统等关联系统，拓展损失数据源，并开发上线全新操作风险“驾驶舱”，打造多维度数据分析看板，着力提升操作风险管理系统智能化水平；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提升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应用成效的通知》，从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关键风险指标、损失数据收集、信息报送、考核评价、能力建设六方面细化管理措施，优化操作风险管理机制；积极推动代理营业机构操作风险管理工具的常态化实施，提升操作风险管理质效。

法律风险

法律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因经营管理行为违反法律法规及合同约定，合同对方等他人的不合法与违约行为，以及外部法律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导致银行承担法律责任、丧失权利、损害声誉等不利法律后果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法律风险整体可控。

本行持续健全法律风险管理体系，提升法律风险管理水平和防控能力。编写法律审查指引，推进制式合同文本标准化建设，不断提升法律审查专业化和规范化水平；妥善应对重大诉讼及法律纠纷，有效防控诉讼风险；强化民事诉讼类案管理，常态化总结推广应诉经验，提升各级机构利用法律手段维权化险能力；强化授权管理，优化年度授权，提升授权管理精细化水平；加强知识产权管理，鼓励科技创新，促进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与保护；积极开展普法宣传，提升全行员工法律意识；优化法律事务系统，加强法律风险防控科技支撑。

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因没有遵循法律、规则和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员工合规意识不断增强，合规管理基础有效夯实，监管评价持续提升，全行业务保持合规经营、稳健发展态势，合规风险整体可控。

本行持续健全合规管理机制，不断推进新制度、新产品和新业务的合规审查，注重从源头防控合规风险，将合规审查作为规章制度制定、重大事项决策、重大项目运营等经营管理行为的必经程序；推进合规管理数字化建设，强化企业知识管理系统对合规管理工作的支持效能，优化外部法规和内部制度模块，完成160余万部外采法律法规和总行制度数据接入，实现多数据源智能检索、排序、聚类分组等，提升合规审查质效；全面开展制度梳理和制度重检工作，开放制度树状结构展示模块查询权限，提高全行制度制定和执行的科学性和规范性；实时跟踪监管部门相关法律、规则和准则以及内部制度的最新变化，编发监管动态和风险提示，解读政策新规，强化合规风险监测。筹建内控监测中心，推动合规管理系统监测风险信息核查集中上收工作，稳步开展上收试点工作，完善核查制度，统一核查标准，大幅提高核查质效；持续加强内控合规非现场监测分析体系建设，通过组织开展合规管理系统模型创建与优化活动，进一步完善模型体系，提升模型监测效力，并利用模型数据对邮银关键岗位员工等领域精准开展非现场检查。

反洗钱

洗钱风险是指由于业务、产品被违法犯罪分子利用，从事洗钱、恐怖融资和扩散融资等违法犯罪活动而引发的风险。本行围绕客户尽职调查、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可疑交易监测分析等核心任务，不断夯实管理机制，优化工作流程，持续推进洗钱风险管理数字化、集约化转型，提升洗钱风险管理水平。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洗钱风险事件，洗钱风险整体可控。

本行严格遵守反洗钱法律法规，践行风险为本的反洗钱管理理念，认真履行反洗钱法定义务和社会责任。完善反洗钱工作履职机制，加强反洗钱队伍建设，增强反洗钱履职基础和能力；进一步厘清客户尽职调查和洗钱风险管控职责边界，推动客户洗钱风险管控政策有效落地；深化机构洗钱风险自评估结果运用，完善业务洗钱风险评估管理办法，制定业务洗钱风险管理政策，持续加强名单监控及制裁合规风险管理；启动反洗钱可疑交易监测标准合规性和有效性改造咨询项目，不断优化完善可疑交易监测模型体系；加强可疑交易分析质量管理，提升可疑交易报告情报价值；实现新一代反洗钱系统正式上线，系统功能更加健全完备；启动反洗钱数据治理项目，强化反洗钱数据支撑。

信息科技风险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在运用信息科技的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报告期内，本行信息系统整体运行稳定，无重大安全事件发生，各项信息科技风险监测指标正常。

本行以“十四五”IT规划为引领，全力加快信息化建设，在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提质升级活动基础上，开展“强基固网”活动，进一步提升科技风险防控水平；打造坚实可靠的科技基础设施，优化完善运维“四大平台”（一体化运维管理平台、统一监控平台、安全管理平台、云计算管理平台），持续深化运维自动化和智能化建设；推进网络安全规划实施，落实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护要求；深化数据治理转型升级，提升数据资产价值，认真落实数据安全和个人金融信息保护有关要求；加强复杂场景真演实练，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做好重要时期和业务高峰保障。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银行机构行为、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银行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品牌价值，不利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整体舆情态势良好，未发生重大声誉事件，通过有效开展声誉风险管理工作，为全行转型发展与各项重点工作的开展营造了良好的外部舆论环境，同时也为银行业健康稳定发展、营造良好网络舆论环境贡献了积极力量。

本行秉持“标本兼治、重在治本”声誉风险管理理念，严格贯彻落实监管工作要求，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全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不断强化声誉风险与其他风险类别的协同管理，持续提升声誉风险管理能力及专业化水平。推进声誉风险管理关口前移，开展声誉风险排查，深入剖析声誉风险隐患，及时采取针对性措施进行控制；结合实际持续优化事前评估机制，稳步扩大评估事项范围，强化声誉风险源头管理及控制；持续运用信息化手段提升声誉风险管理质效，不断完善系统功能，有效发挥科技对声誉风险管理工作的支撑作用；完善声誉事件闭环管理机制，有序做好应对处置；以讲好“邮储银行故事”为主线，围绕支持实体经济、服务乡村振兴、助力小微企业、发展绿色金融、强化科技赋能、消费者权益保护等重点主题做好宣传，统筹运用各类媒介资源加强下沉市场和重点城市行宣传，取得传播企业形象、促进市场拓展、传递投资价值、助力经营发展的良好效果，持续积累声誉资本。

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因经营战略和管理策略不当、战略执行偏差或未能及时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对银行盈利、资本、声誉或市场地位等方面带来负面影响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整体的战略执行效果良好，战略风险整体可控。

本行围绕“十四五”规划战略目标和战略方针，践行“5+1”战略路径，以创新激发活力，切实推进各项关键战略举措落地，构建差异化发展新优势。通过全面评估战略执行情况，充分识别、监测战略实施过程中的各类风险因素，不断提高战略管理效能。

国别风险

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导致该国家或地区借款人或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银行债务，或使银行在该国家或地区的商业利益遭受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国别风险敞口主要集中在低风险国家或地区，国别风险水平整体可控。

本行严格遵循国别风险政策和相关监管要求，持续完善国别风险管理体系，通过国别风险评级、国别风险限额、国别风险敞口统计与监测、国别风险准备金计提等一系列管理工具对国别风险进行管理。在复杂多变的国际政治经济形势背景下，本行密切关注各国家或地区的国别风险变化，定期监测、报告国别风险限额执行情况和国别风险敞口变动情况，有效控制国别风险。

气候风险

气候风险是指气候变化对自然系统和经济社会系统可能造成的潜在不利影响，主要包括物理风险和转型风险。其中，物理风险是指发生气候异常、环境污染等事件，可能导致企业、家庭、银行、保险机构等市场主体的资产负债表严重受损，进而影响金融体系和宏观经济的风险；转型风险是指为应对气候变化和推动经济低碳转型，由于大幅收紧碳排放等相关政策，或出现技术革新，引发高碳资产重新定价和财务损失的风险。

深化环境与气候风险管理，连续七年开展ESG及气候风险排查。完善“金睛”信用风险监控系统中环境数据平台建设，接入企业客户碳排放数据、年度废水废气实际排放量及许可排放总量数据等。加快绿色金融数字化转型，顺利完成人民银行北京市分行（原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金融数据综合应用试点项目“基于大数据技术的绿色信贷服务”建设，强化环境与气候风险管理。

风险并表管理

风险并表管理是指对银行集团及附属机构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进行持续优化，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银行集团总体风险的管理过程。根据监管要求，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附属机构均已纳入风险并表管理范围，银行集团整体风险可控。

本行严格遵循国家政策及相关监管要求，持续加强银行集团风险并表管理体系建设。本行以银行集团风险偏好方案为抓手，加强风险偏好限额对附属机构风险管理的指导和约束；针对不同附属机构业务特点和风险特征制定适用的风险合规考核方案；建立附属机构风险监测长效机制，及时掌握附属机构的风险水平和风险管理状况；按照监管对理财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要求，督导中邮理财建立全面、制衡、匹配、审慎的内控管理机制和组织架构；督导中邮消费金融加强客群拓展及精细化运营，提升主动授信风控能力；督导邮惠万家银行坚守普惠金融初心，稳健推进基于真实场景的数据风控能力建设。同时，落实监管对银行集团风险隔离的管理要求，实现业务协同与风险隔离的协调统一，确保银行集团整体风险可控。

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目标为保持稳健、合理的资本充足水平，持续满足监管政策和宏观审慎要求；综合建立、运用以经济资本为核心的价值管理体系，强化资本约束，传导价值创造理念，不断夯实全行资本基础，持续增强内源性资本补充能力，积极拓宽外源性资本补充渠道。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资本管理体系，高效落实各项监管要求，强化资本精细化管理，内源资本补充能力稳步提升，外源资本补充合理有序开展，不断增强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有效支撑各项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内源方面，滚动制定资本规划，强化资本约束，完善资本配置、考核和评价体系，不断优化业务结构，增强内源资本补充能力；外源方面，合理有序通过定向增发、二级资本债等资本补充工具夯实资本实力。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各项资本指标良好，资本充足率与杠杆率持续满足包含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要求在内的各项监管要求，并保持在稳健合理水平。

资本充足率情况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配套政策文件要求，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分别为9.42%、11.19%及13.87%，资本充足情况如下表：

资本充足率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本集团	本行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744,708	722,651	679,887	658,372
一级资本净额	884,843	862,637	820,013	798,358
资本净额	1,096,748	1,073,679	1,003,987	981,608
风险加权资产	7,909,618	7,850,204	7,266,134	7,216,448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7,420,745	7,375,169	6,779,896	6,744,048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55,441	55,441	52,806	52,806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433,432	419,594	433,432	419,59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42	9.21	9.36	9.12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19	10.99	11.29	11.06
资本充足率(%)	13.87	13.68	13.82	13.60



市场风险资本要求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利率风险	2,311	2,230
汇率风险	2,125	1,994

杠杆率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根据《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计算的杠杆率为5.57%，满足监管要求，有关杠杆率情况的详情，请参见“附录一：补充财务资料”。

经济资本管理

本行持续提升经济资本管理精细化水平，加快推进“轻资本”转型发展。强化内部资本约束，促进资本集约使用；深化以RAROC为核心指标的资本配置机制，从严管控低效资本占用，深化资本节约；有序推进内部评级结果在经济资本计量、分配、绩效考核中的应用。报告期内，全行资本节约、价值创造意识持续增强，资本占用结构持续优化。

资本融资管理

本行在通过利润留存内源补充资本的基础上，综合运用外部融资工具补充资本。

根据资本需求及资本补充计划，本行于2023年3月非公开发行6,777,108,433股A股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6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约为人民币4,5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约为人民币4,498,015.9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核心一级资本。详情请参见“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本行于2023年5月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合计人民币200亿元二级资本债券，募集资金依据适用法律和主管部门的批准用于补充二级资本。

公司治理

-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08
- 公司治理运作 115
- 重要事项 118





邮储银行辽宁盘锦市分行 以金融服务创新 赋能农业现代化发展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普通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份总数为99,161,076,038股，其中：A股股份79,304,909,038股，占比79.98%；H股股份19,856,167,000股，占比20.02%。

股份变动情况表

	2022年12月31日		本次变动增减(+,-)					2023年6月30日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1,253,339,187	66.30	+6,777,108,433	-	-	-55,847,933,782	-49,070,825,349	12,182,513,838	12.29
1. 国家持股	-	-	-	-	-	-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61,253,339,187	66.30	+6,777,108,433	-	-	-55,847,933,782	-49,070,825,349	12,182,513,838	12.29
3. 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 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1,130,628,418	33.70	-	-	-	+55,847,933,782	+55,847,933,782	86,978,562,200	87.71
1. 人民币普通股	11,274,461,418	12.21	-	-	-	+55,847,933,782	+55,847,933,782	67,122,395,200	67.69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9,856,167,000	21.49	-	-	-	-	-	19,856,167,000	20.02
4. 其他	-	-	-	-	-	-	-	-	-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92,383,967,605	100.00	+6,777,108,433	-	-	-	+6,777,108,433	99,161,076,038	100.00

股，百分比除外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3年2月16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3〕340号),本行于2023年3月完成非公开发行6,777,108,433股A股普通股股票,签署认购协议当日(即2023年2月24日)的A股收市价为人民币4.54元/股。本行按照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6.64元,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约为人民币4,5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约为人民币4,498,015.9万元,每股可得净额约为人民币6.64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行股份总数由92,383,967,605股增加至99,161,076,038股。详情请参见本行2023年3月29日的公告。

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行完成非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发行后,本行股份总数股由92,383,967,605股增加至99,161,076,038股,新增股本6,777,108,433.00元,新增资本公积38,203,050,586.96元。

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3年1-6月	同口径 ⁽¹⁾
基本每股收益	0.46	0.48
稀释每股收益	0.46	0.4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7.55	7.62

注(1): 2023年1-6月同口径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2023年不发行股份的情况下计算。

报告期后至本报告披露日,本行普通股股份未发生变动。

限售股变动情况表

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55,847,933,782	55,847,933,782	-	-	A股首次公开发行承诺限售	2023年6月12日
	5,405,405,405	-	-	5,405,405,405	A股非公开发行承诺限售	2026年3月25日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	-	6,777,108,433	6,777,108,433	A股非公开发行承诺限售	2028年3月28日
合计	61,253,339,187	55,847,933,782	6,777,108,433	12,182,513,838	/	/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165,705名（其中包括163,209名A股股东及2,496名H股股东），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	普通股股份种类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62,255,549,280	62.78	5,405,405,405	-	国有法人	人民币普通股、境外上市外资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43,174,510	20.01	-	未知	境外法人	境外上市外资股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6,777,108,433	6.83	6,777,108,433	-	国有法人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730,893,405	1.75	-	-	国有法人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1,117,223,218	1.13	-	-	国有法人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45,339,434	0.85	-	-	境外法人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2,539,226	0.11	-	-	国有法人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1,121,435	0.09	-	-	其他	人民币普通股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104组合	89,241,576	0.09	-	-	其他	人民币普通股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8L—CT001沪	88,652,095	0.09	-	-	其他	人民币普通股

注(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报告期末，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H股股份合计数，其中包括控股股东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的80,700,000股H股。

注(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指定并代表其持有的A股股份(沪港通股票)。

注(3)：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4)：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情况未知外，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其余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

注(5)：上述股东不存在回购专户；不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况。

注(6)：2023年3月，本行完成非公开发行新股6,777,108,433股，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普通股股东。除此之外，本行不存在战略投资者、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

股东名称	持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56,850,143,875	人民币普通股	56,769,443,875
		境外上市外资股	80,700,00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43,223,51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9,843,223,51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730,893,405	人民币普通股	1,730,893,405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1,117,223,218	人民币普通股	1,117,223,21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45,339,434	人民币普通股	845,339,434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2,539,226	人民币普通股	112,539,22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1,121,435	人民币普通股	91,121,435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104组合	89,241,576	人民币普通股	89,241,576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8L－CT001沪	88,652,095	人民币普通股	88,652,095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79,345,100	人民币普通股	79,345,100

注(1):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 代表截至报告期末, 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H股股份合计数, 其中包括控股股东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的80,700,000股H股。

注(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指定并代表其持有的A股股份(沪港通股票)。

注(3):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 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4): 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情况未知外, 截至报告期末, 本行其余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

注(5): 上述股东不存在回购专户; 不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情况。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5,405,405,405	2026年3月25日	-	自本行2021年A股非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60个月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6,777,108,433	2028年3月28日	-	自本行2023年A股非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60个月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8日	-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行股份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本行任何股份。

主要股东情况

根据原中国银监会颁发的《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邮政集团和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因持有本行股份超过5%，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向本行派驻董事，均为本行主要股东。

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没有变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邮政集团。邮政集团成立于1995年10月4日，于2019年12月17日改制更名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依法经营各项邮政业务，承担邮政普遍服务义务，受政府委托提供邮政特殊服务。邮政集团注册资本1,376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为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3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000000000192465，法定代表人刘爱力。邮政集团经营的主要业务包括：国内、国际邮件寄递业务；报刊等出版物发行业务；邮票发行业务；邮政汇兑业务，依法经营邮政储蓄业务；机要通信业务；邮政金融业务；邮政物流、电子邮件等新兴业务；电子商务；各类邮政代理业务；国家规定开办的其他业务。

其他主要股东

中国移动集团全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China Mobile Communications Group Co., Ltd.)”，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由国家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3,000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为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9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50324，法定代表人杨杰。中国移动集团是按照国家电信体制改革的总体部署，于1999年7月22日成立的中央企业，是全球最大的移动通信服务供应商，拥有超9亿的移动用户，超2亿家庭客户。中国移动集团主要从事基础电信业务、增值电信业务，以及数字媒体内容、信息化解决方案等在内的创新数字化服务，并具有计算机互联网国际联网单位经营权和国际进出口经营权，可为包括个人、家庭、政府、企业等在内的客户提供优质的信息通信相关产品、服务及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

中国船舶集团全称“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China State Shipbuilding Corporation Limited)”，成立于2019年11月8日，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由国家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中国船舶集团注册资本1,100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为上海市黄浦区中华路889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FL70B67，法定代表人温刚。中国船舶集团拥有我国最大的造修船基地和最完整的船舶及配套产品研发能力，能够设计建造符合全球船级社规范、满足国际通用技术标准和安全公约要求的船舶海工装备，是全球最大的造船集团。中国船舶集团主要从事海军装备、民用船舶及配套、非船舶装备研发生产相关业务，是中国船舶行业中位居世界500强的企业之一。

上港集团全称“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hanghai International Port (Group) Co., Ltd.)”，是2003年1月由原上海港务局改制后成立的大型专业化集团企业，上海港公共码头的运营商。2005年6月，上港集团经整体改制，成立了股份制公司，2006年10月26日在上交所上市，成为全国首家整体上市的港口股份制企业，目前是我国大陆地区最大的港口类上市公司，也是全球最大的港口公司之一。上港集团注册资本约为232.79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同汇路1号综合大楼A区4楼，总部办公地为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358号(国际港务大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075806，法定代表人顾金山，最终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港集团主要从事港口相关业务，主营业务分为：集装箱板块、散杂货板块、港口物流板块和港口服务板块。

主要股东出质本行股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中国船舶集团质押本行普通股1,560,000,000股，占本行总股本的比例为1.57%，其他主要股东不存在出质本行股权的情况。

主要股东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将上述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等约1,700家机构作为本行关联方进行管理。报告期内，本行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交易类型主要包括授信类、资产转移类、服务类等，该等关联交易已纳入本行日常关联交易管理，按程序提交董事会及其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批或备案。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的权益和淡仓

截至报告期末，就本行董事、监事及行长所知，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所备存的登记册所记录，除如下披露外，并无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本行董事、监事及行长）或公司在本行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持有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二、三分部须向本行及香港联交所作出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股，百分比除外

股东名称	身份	股份类别	相关权益		占类别	占全部
			和淡仓	权益性质	发行股份 百分比(%)	已发行股份 百分比(%)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A股	62,174,849,280	好仓	78.40	62.70
	实益拥有人	H股	80,700,000	好仓	0.41	0.0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A股	6,777,108,433	好仓	8.55	6.83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	受控法团权益	H股	3,939,907,462	好仓	19.84	3.97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及受控法团权益	H股	3,702,921,041	好仓	18.65	3.73
	实益拥有人	A股	112,539,226	好仓	0.14	0.11
李嘉诚	受控法团权益	H股	1,774,700,000	好仓	8.94	1.79
	全权信托成立人	H股	196,138,000	好仓	0.99	0.20
李泽钜	受控法团权益	H股	1,774,700,000	好仓	8.94	1.79
	全权信托之可能受益人	H股	196,138,000	好仓	0.99	0.20
中国烟草总公司	实益拥有人	H股	1,296,000,000	好仓	6.53	1.31
Li Lu	受控法团权益	H股	1,274,411,000	好仓	6.42	1.29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受控法团权益	H股	1,203,366,000	好仓	6.06	1.21
BNP PARIBAS SA	受控法团权益	H股	1,545,250,830	好仓	7.78	1.56
	受控法团权益	H股	197,955,033	淡仓	1.00	0.20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受控法团权益	H股	1,652,007,744	好仓	8.32	1.67
	受控法团权益	H股	2,595,731,797	淡仓	13.07	2.62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注(1)：以上披露资料基于香港联交所网站提供的信息及本行截至报告期末掌握的信息作出。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倘若干条件达成，则本行股东须呈交披露权益表格。倘股东于本行的持股量变更，除非若干条件已达成，否则股东毋须知会本行及香港联交所，故股东于本行之最新持股量可能与呈交予香港联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 注(2)：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于合共3,939,907,462股H股（好仓）中拥有权益，包括受控法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重工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及中国船舶资本有限公司间接持有CSIC Investment One Limited以实益拥有人身份持有的3,777,884,462股H股（好仓），以及受控法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中国船舶资本有限公司以实益拥有人身份持有的162,023,000股H股（好仓）。
- 注(3)：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合共3,702,921,041股H股（好仓）中拥有权益，包括以实益拥有人身份持有的337,300,000股H股（好仓），受控法团上港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实益拥有人身份持有的3,215,660,360股H股（好仓），以及受控法团上港集团（香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上港集团BVI控股有限公司以实益拥有人身份持有的149,960,681股H股（好仓）。
- 注(4)：李嘉诚先生及李泽钜先生各自于合共1,970,838,000股H股（好仓）中拥有权益，包括受控法团Li Ka Shing (Canada) Foundation、Li Ka Shing (Global) Foundation、Li Ka Shing Foundation Limited及Silvery Ring Limited以实益拥有人身份分别持有的1,108,228,000股、397,221,000股、269,251,000股及196,138,000股H股（好仓）。
- 注(5)：Li Lu于受控法团LL Group, LLC间接持有Himalaya Capital Investors, L.P.以实益拥有人身份持有的1,274,411,000股H股（好仓）中拥有权益。Himalaya Capital Management LLC作为投资经理于1,274,411,000股H股（好仓）中拥有权益。
- 注(6)：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于合共1,203,366,000股H股（好仓）中拥有权益，包括受控法团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Capital International Sarl及Capital International, Inc.以实益拥有人身份持有的1,131,816,000股、6,523,000股及65,027,000股H股（好仓）。
- 注(7)：BNP PARIBAS SA因拥有多间企业的控制权而被视于合共1,545,250,830股H股（好仓）及197,955,033股H股（淡仓）中拥有权益，包括可供借出的1,297,692,946股H股（好仓），通过持有可转换文书的上市衍生工具而拥有的116,837,789股H股（好仓）和106,540,595股H股（淡仓），及通过持有以现金交收的非上市衍生工具而拥有的57,041,925股H股（好仓）。
- 注(8)：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因拥有多间企业的控制权而被视于合共1,652,007,744股H股（好仓）及2,595,731,797股H股（淡仓）中拥有权益，包括通过持有可转换文书的上市衍生工具而拥有的26,427,459股H股（好仓）和1,297,173,870股H股（淡仓），通过持有以实物交收的非上市衍生工具而拥有的327,826,130股H股（好仓）和1,297,753,870股H股（淡仓），及通过持有以现金交收的非上市衍生工具而拥有的804,057股H股（淡仓）。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股票及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股)	发行数量(股)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股)	交易终止日期
人民币普通股	2023年3月28日	6.64	6,777,108,433	2023年3月28日	6,777,108,433	-

报告期内，本行其他证券发行情况的详情，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一六、26应付债券”及“财务报表附注一六、29.2其他权益工具”。

本行无内部职工股。



公司治理运作



公司治理概况

报告期内，本行遵守法律法规，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机构关于公司治理的要求，以及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企业管治守则》内的原则和守则条文，结合本行的公司治理实践，持续优化管理机制，提升公司治理运作质效。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股东大会会议1次，审议通过了12项议案，听取了4项汇报。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年6月30日	决议公告于2023年6月3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香港交易所(www.hkexnews.hk)和本行网站	2023年6月30日	详见《邮储银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董事会会议4次（其中现场会议3次，书面传签会议1次），审议议案51项，听取汇报12项；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19次（其中董事会战略规划委员会会议4次，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1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3次，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5次，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会议4次，董事会社会责任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会议2次），审议议案51项，听取汇报9项。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监事会会议4次（其中现场会议3次，书面传签会议1次），审议议案及监督事项49项；召开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7次（其中监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1次，监事会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会议3次，监事会财务与内控风险监督委员会会议3次），审议议题19项。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构成情况如下：

本行董事会共有董事12名，包括执行董事2名，分别是刘建军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¹、姚红女士；非执行董事5名，分别是韩文博先生、陈东浩先生、魏强先生、刘悦先生和丁向明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5名，分别是温铁军先生、钟瑞明先生、胡湘先生、潘英丽女士和唐志宏先生。

本行监事会共有监事6名，包括监事长、股东代表监事陈跃军先生；股东代表监事赵永祥先生；外部监事2名，分别是白建军先生、陈世敏先生；职工监事2名，分别是李跃先生、谷楠楠先生。

本行共有高级管理人员7名，分别是刘建军先生、姚红女士、徐学明先生、杜春野先生、牛新庄先生、王飞女士和梁世栋先生。

1 为过渡期安排。关于本行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守则条文第C.2.1条规定的详情，请参见本行2022年年度报告“公司治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董事变动情况

2023年3月10日，经原中国银保监会核准及本行董事会决议，唐志宏先生担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席及委员、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三年。自唐志宏先生任职之日起，傅廷美先生不再担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详情请参见本行2022年10月26日、2023年3月16日的公告。

2023年4月19日，张学文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去本行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详情请参见本行2023年4月19日的公告。

2023年5月29日，本行董事会提名黄杰先生、李朝坤先生为本行非执行董事候选人。2023年6月30日，本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黄杰先生、李朝坤先生为本行非执行董事，两位董事任职资格尚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详情请参见本行2023年5月29日、2023年6月30日的公告。

监事变动情况

2023年5月29日，卜东升先生因任期届满，辞去本行职工监事、监事会财务与内控风险监督委员会委员职务。鉴于本行监事会现已满足外部监事比例要求，自卜东升先生辞任之日起，吴昱先生不再继续担任本行外部监事、监事会财务与内控风险监督委员会主席及委员职务。详情请参见本行2023年5月29日的公告。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23年4月19日，张学文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去本行副行长职务。详情请参见本行2023年4月19日的公告。

2023年4月19日，曲家文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去本行副行长职务。详情请参见本行2023年4月19日的公告。

2023年4月19日，王飞女士担任本行纪委书记。

2023年4月27日，本行董事会聘任牛新庄先生为本行副行长，2023年6月6日，牛新庄先生的任职资格获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详情请参见本行2023年4月27日、2023年6月8日的公告。

2023年5月29日，本行董事会聘任姚红女士兼任本行首席风险官，梁世栋先生不再担任本行首席风险官职务。详情请参见本行2023年5月29日的公告。

2023年5月29日，本行董事会聘任梁世栋先生为本行零售业务总监，2023年7月14日，梁世栋先生的任职资格获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详情请参见本行2023年5月29日、2023年7月21日的公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变动情况

董事简历变动情况

2023年6月，胡湘先生不再担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图灵智造机器人有限公司董事长，继续担任上海图灵智造机器人有限公司董事。

监事简历变动情况

2023年2月，赵永祥先生担任邮政集团党组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高级资深经理，不再担任邮政集团党组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二级正巡视专员。

2023年3月，陈世敏先生不再担任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年6月，白建军先生不再担任四川新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变动情况

2023年4月，杜春野先生兼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自然人会员代表（暨会员副会长）。

股东单位派驻的董事和监事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
刘建军	邮政集团	副总经理	2021年5月至今
韩文博	邮政集团	董事	2021年2月至今
陈东浩	邮政集团	董事	2021年2月至今
丁向明	上港集团	副总裁	2013年7月至今
		董事会秘书	2014年3月至今
		总法律顾问	2022年11月至今
赵永祥	邮政集团	党组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高级资深经理	2023年2月至今

注(1)：除上述已披露者外，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股东单位任职的情况。

利润及股利分配

本行于2023年6月30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行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99,161,076,038股普通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10股派发人民币2.579元（含税），派息总额约为人民币255.74亿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本行不宣派2023年中期股息，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重要事项



内部控制及内部审计

内部控制

本行建立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内控管理职能部门、内部审计部门、业务部门组成的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内部控制治理和组织架构。考虑到上述内部控制系统监控的目的在于管理而非消除未能达成业务目标的风险，董事会仅能合理而非绝对地保证上述系统及内部监控可防范任何重大失实陈述或损失。

本行持续深化内控体系建设，推进检查发现问题系统刚性管控，形成“发现问题—系统优化—回检评估—根源整改”的常态化、流程化、专业化的闭环治理工作机制。深入开展合规宣教，组织内控合规知识竞赛、十佳风险经理大赛、“合规文化下基层”等系列活动；建立案件警示教育巡回宣讲机制，充分发挥本行点多面广的优势，持续开展多层次、多渠道、多形式的防范非法集资宣传和常态化扫黑除恶工作，增强内部员工和客户的风险防范意识和能力。开发上线“员工风险画像”功能，构建多维、客观、综合的员工风险等级评价体系。强化违规问责管理，修订印发员工轻微违规积分管理办法，优化积分处理原则并更新违规积分词条；对严重违规行为为进一步明确了问责底线标准。

内部审计

本行实行内部审计制度，构建由总行审计局、审计分局和审计分部组成的独立垂直审计体系，形成适应本行经营发展和治理需要的审计管理架构，建立并有效落实内部审计报告制度和报告路线。总行审计局对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负责，定期向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和监事会报告工作，并通报高级管理层。

总行审计局负责管理全行审计工作，统筹协调全行审计资源，按照《商业银行内部审计指引》和本行审计章程，组织开展全行审计活动。总行审计局下设7家审计分局，并直接管理北京审计分部；7家审计分局按辖区划分分别管理28家审计分部。审计分局执行总行年度审计计划，负责调配辖内审计项目和审计资源，负责开展辖内一级分行及其所属机构的审计工作，负责实施驻地分行离任审计、属地监管要求审计等常规性审计项目。审计分部执行上级下达的审计任务，负责实施驻地分行离任审计、属地监管要求审计等常规性审计项目。

报告期内，本行内部审计坚持问题导向、风险为本、效能为先的审计理念，围绕中央决策部署、监管工作要求和全行经营战略，开展一系列审计活动，聚焦重要业务、重点领域、重大任务，在治理内控、风险防范、合规经营、财务收支、信息科技、高管履职、业务创新、转型发展、资产质量、政策落地等方面重点发力，积极发挥监督、评价和咨询作用，有效揭示突出问题和风险隐患，从制度流程、体制机制、系统运行、经营质效、管理内控等方面提出审计意见和建议，有效促进本行提升公司治理、完善内控合规、改善经营管理、强化风险管控，并持续督促跟踪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

报告期内，本行内部审计立足主责主业，强化审计体系建设。健全审计制度规范，严控审计质量；推进科技强审，促进审计数字化转型；加强审计队伍建设，提升专业能力；畅通审计成果运用，提高监督效果；不断拓展内部审计的广度和深度，为全行稳健经营和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行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即巩固本行的资本基础，以支持本行业务的持续增长。

本行历次发布的招股说明书和募集说明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规划，经核查与分析，其实施进度均符合规划内容。

重大诉讼及仲裁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和仲裁。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作为被告或仲裁被申请人，且标的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尚未审结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案件涉及的标的总金额约为62.85亿元。该等事项已计提相应预计负债，本行认为这些未决案件不会对本行的业务、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吸收合并事项。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资产的事项。

重大担保事项

担保业务属本行日常经营活动中常规的表外业务之一。报告期内，本行除人民银行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本行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对外担保决议程序订立担保合同的情形。

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本行及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重大诉讼案件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无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情形。

重要事项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本行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本行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邮政集团	关于股东持股期限的承诺	自A股上市之日起42个月	是	是
	其他	邮政集团	关于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本行	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邮政集团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长期	是	是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邮政集团	关于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入的土地、房产相关事项的确认证函	长期	是	是	
解决关联交易	邮政集团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与2021年A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认购与股份限售	邮政集团	关于进一步明确拟认购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数量的承诺	自A股非公开发行取得股权之日起5年	是	是
与2023年A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认购与股份限售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股份事宜的承诺	自A股非公开发行取得股权之日起5年	是	是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行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本行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分别负责对本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提供2023年度审计及相关服务。

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遵循监管法规，建立健全关联交易管理体系，完善关联交易运行机制，持续培育关联交易合规文化，进一步提升关联交易管理水平。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依法合规进行，符合本行及中小股东的整体利益。



关联交易的上限执行情况¹

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和香港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2021年10月28日，本行召开董事会2021年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预测2022-2024年关联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并在上交所和香港联交所网站分别公布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签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2022-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以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告持续关连交易及拟定2022至2024年年度上限》。因业务发展等原因，本行于2022年8月22日召开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2024年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向邮政集团及其关联人提供代理销售保险服务关联交易上限的议案》，同意对本行与邮政集团及其关联人之间2022-2024年代理销售保险服务关联交易金额上限进行调整，并在上交所和香港联交所网站分别公布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以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告持续关连交易及修订2022至2024年年度上限》。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关联交易均未超过预计年度上限。

与邮政集团及其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上限执行情况

授信类关联交易²

2023年，本行与邮政集团及其关联人之间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上限为14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与邮政集团及其关联人的授信余额为50亿元。

非授信类关联交易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与邮政集团及其关联人之间非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上限的执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亿元

关联交易类型	2023年度 上限金额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关联交易金额	
邮政集团及／或其关联人向本行出租若干房屋及附属设备	14.90		4.18
本行向邮政集团及／或其关联人出租若干房屋及附属设备	2.00		0.27
邮政集团及／或其关联人向本行销售邮品并提供邮寄服务	4.40		0.37
邮政集团及／或其关联人向本行销售邮品之外的其他商品	13.80		2.05
邮政集团及／或其关联人向本行提供存款业务营销及其他业务营销服务	19.50		4.47
邮政集团及／或其关联人向本行提供劳务	17.90		4.80
本行向邮政集团及／或其关联人提供代理销售保险服务	37.50		24.76
本行向邮政集团及／或其关联人提供代销(经销)贵金属业务	7.00		0.19
本行向邮政集团及／或其关联人销售生产材料及其他商品	2.50		0.23
本行向邮政集团及／或其关联人提供劳务	4.00		0.48

1 除本节披露的本行“与邮政集团及其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构成香港上市规则所述的关联交易外，本节披露的其他关联交易不构成香港上市规则项下的关联交易，且本行概无其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而须予披露的关联交易或持续关联交易。

2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14A.87条规定，对于经营银行业务的公司在日常业务中向关联人提供的财务资助如交易按照一般商务条款进行可根据香港上市规则获得全面豁免，因此本行与包括邮政集团在内的所有关联人按一般商务条款开展的授信类交易在香港上市规则项下获全面豁免。

重要事项



与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上限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与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之间日常关联交易上限的执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关联交易类型	2023年度 上限金额	人民币亿元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关联交易金额
本行与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清算服务－本行支付资金	32.50	6.56
本行与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清算服务－本行收取资金	78.50	24.20

本行与关联自然人的交易情况，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一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中的内容。

依据境内外法律法规和会计准则界定的关联方交易情况，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一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中的内容。

资产押记

报告期内，有关本行资产押记的情况，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一七、2抵质押资产和七、3接受的抵质押物”。

本行上市证券的购回、出售或赎回

报告期内，本行及子公司并无购回、出售或赎回本行的任何上市证券。

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

本行已就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采纳一套不低于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所规定标准的行为守则。本行董事和监事已确认于报告期内均遵守了上述守则。

董事及监事认购股份或债券之权利

报告期内，本行并无发给董事及监事任何认购股权或债券之权利，亦没有任何该等权利被行使；本行或本行的子公司亦无订立任何使董事及监事可因购买本行或其他公司的股份或债券而获利的协议或安排。

董事及监事在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中的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概无任何董事或监事在本行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须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会本行及香港联交所的任何权益或淡仓（包括他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该等规定被视为拥有的权益及淡仓），又或须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载入有关条例所述登记册内的权益或淡仓，又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的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须知会本行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有关本行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的权益及淡仓的详情，请参见“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的权益和淡仓”。

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或本行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立案调查、受到刑事处罚或重大行政处罚，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行政处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者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的情况；本行的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采取留置或强制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的情况。

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依据监管要求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详情，请参见本行刊登的公告。

半年度审阅情况

本行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23年中期财务报告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阅准则审阅。

本报告已经本行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财务报告及其他

- 审阅报告 126
- 中期财务报告 127
- 附录一：补充财务资料 262
- 附录二：资本构成情况 266
-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275
- 备查文件目录 276



是金山银山



邮储银行海南白沙黎族自治县支行 助力白沙茶产业发展壮大



德师报(阅)字(23)第R00031号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贵集团”)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6月30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中期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中期财务报表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中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贵集团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勃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小骏

中国注册会计师：沈小红

2023年8月30日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2023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六、1	1,276,264	1,263,951	1,275,791	1,263,786
存放同业款项	六、2	175,650	161,422	174,879	158,292
拆出资金	六、3	309,456	303,836	316,088	310,449
衍生金融资产	六、4	4,060	1,905	4,060	1,9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六、5	376,924	229,870	376,924	229,819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六、6	7,583,167	6,977,710	7,527,789	6,931,16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7	854,130	863,783	853,622	863,483
债权投资	六、8	3,889,153	3,669,598	3,884,294	3,667,138
其他债权投资	六、9	460,693	416,172	454,689	409,4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10	8,535	9,346	8,535	9,346
长期股权投资	六、11	660	653	15,115	15,115
固定资产	六、13	39,864	40,184	39,761	40,066
在建工程	六、14	13,747	13,088	13,737	13,081
使用权资产	六、15	10,279	10,632	10,027	10,324
无形资产	六、16	7,271	7,251	7,045	7,0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7	64,947	63,955	64,159	62,722
其他资产	六、18	48,307	33,926	47,718	33,414
资产总计		15,123,107	14,067,282	15,074,233	14,026,549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2023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2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六、19	33,963	24,815	33,963	24,8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六、20	83,754	78,770	84,362	80,714
拆入资金	六、21	67,365	42,699	31,558	11,389
衍生金融负债	六、4	5,662	2,465	5,662	2,4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六、22	330,814	183,646	330,814	183,646
吸收存款	六、23	13,301,591	12,714,485	13,296,765	12,712,659
应付职工薪酬	六、24	20,247	22,860	20,019	22,575
应交税费	六、25	6,633	7,240	6,492	6,596
应付债券	六、26	298,259	101,910	298,259	101,910
租赁负债	六、27	9,649	9,852	9,375	9,5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7	14	11	-	-
其他负债	六、28	74,465	52,715	73,979	51,619
负债合计		14,232,416	13,241,468	14,191,248	13,207,907
股东权益					
股本	六、29.1	99,161	92,384	99,161	92,384
其他权益工具	六、29.2				
永续债		139,986	139,986	139,986	139,986
资本公积	六、30	162,682	124,479	162,693	124,490
其他综合收益	六、44	6,059	4,918	6,009	4,878
盈余公积	六、31	58,478	58,478	58,478	58,478
一般风险准备	六、32	178,864	178,784	176,246	176,246
未分配利润	六、33	243,798	225,196	240,412	222,180
归属于银行股东权益合计		889,028	824,225	882,985	818,642
少数股东权益		1,663	1,589	-	-
股东权益合计		890,691	825,814	882,985	818,64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5,123,107	14,067,282	15,074,233	14,026,5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建军

法定代表人

徐学明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邓萍

财务会计部负责人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合并		银行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六、34	245,310	235,447	241,162	231,702
利息支出	六、34	(105,005)	(98,330)	(104,450)	(97,795)
利息净收入	六、34	140,305	137,117	136,712	133,90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六、35	34,006	30,074	33,537	29,32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六、35	(15,803)	(12,194)	(15,833)	(12,2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六、35	18,203	17,880	17,704	17,094
投资收益/(损失)	六、36	10,977	11,299	10,959	11,267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		1,325	195	1,322	19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六、37	6,285	1,997	6,284	1,996
汇兑收益/(损失)		669	4,714	669	4,714
其他业务收入		108	115	113	117
资产处置收益		3	12	3	12
其他收益	六、38	426	327	423	327
小计		176,976	173,461	172,867	169,434
二、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六、39	(1,495)	(1,396)	(1,459)	(1,361)
业务及管理费	六、40	(101,435)	(92,298)	(100,526)	(91,474)
信用减值损失	六、41	(19,316)	(27,099)	(17,107)	(25,03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	(9)	(1)	(9)
其他业务成本		(35)	(39)	(35)	(39)
小计		(122,282)	(120,841)	(119,128)	(117,915)
三、营业利润					
营业外收入		181	174	172	173
营业外支出	六、42	(144)	(101)	(144)	(101)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合并		银行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四、利润总额		54,731	52,693	53,767	51,591
所得税费用	六、43	(5,093)	(5,523)	(4,653)	(5,251)
五、净利润		49,638	47,170	49,114	46,340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		49,564	47,114	49,114	46,340
少数股东损益		74	56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44	1,149	(1,914)	1,139	(1,927)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退休福利重估损失		(22)	-	(22)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 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00)	(1,077)	(600)	(1,077)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1,885	(580)	1,875	(5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准备		(114)	(257)	(114)	(257)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787	45,256	50,253	44,413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综合收益		50,713	45,200	50,253	44,4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74	56	-	-
八、每股收益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六、45	0.46	0.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建军

法定代表人

徐学明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邓萍

财务会计部负责人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合并		银行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8,938	1,421	8,938	1,4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607,318	790,719	603,026	790,78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27,163	28,332	27,163	28,331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3,043	-	18,632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147,181	4,673	147,181	4,673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23,374	-	23,37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0,745	207,722	215,323	202,2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7	10,126	653	5,1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5,045	1,066,367	1,020,916	1,055,928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620,953)	(546,665)	(609,339)	(545,525)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36,585)	(108,328)	(39,758)	(104,432)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3,250)	(1,978)	(23,255)	(1,578)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1,133)	-	(1,783)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32)	-	(1,132)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8,276)	(147,840)	(137,306)	(147,12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486)	(29,160)	(31,003)	(28,8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92)	(18,795)	(13,968)	(18,1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174)	(65,554)	(84,486)	(64,4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1,548)	(919,453)	(940,247)	(911,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46	83,497	146,914	80,669	144,0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91,753	671,601	789,837	670,36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580	77,007	81,356	76,8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46	61	33	1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3,379	748,669	871,226	747,3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12,895)	(901,866)	(1,009,066)	(899,1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70)	(4,060)	(5,535)	(4,0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8,465)	(905,926)	(1,014,601)	(903,1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086)	(157,257)	(143,375)	(155,797)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合并		银行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附注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普通股股东投入的现金	45,000	-	45,000	-
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	30,000	-	3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11,530	40,000	211,530	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530	70,000	256,530	7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70)	(5,178)	(8,270)	(5,178)
偿付已发行债券支付的现金	(14,640)	(20,000)	(14,640)	(20,000)
为发行永续债所支付的现金	-	(3)	-	(3)
为发行债券所支付的现金	(1)	(3)	(1)	(3)
为发行股票所支付的现金	(20)	-	(20)	-
偿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支付的现金	(1,891)	(1,862)	(1,815)	(1,7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822)	(27,046)	(24,746)	(26,9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708	42,954	231,784	43,0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0	541	160	5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279	33,152	169,238	31,833
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期初余额	239,980	313,764	238,063	312,876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期末余额	六、46	410,259	407,301	344,7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建军
法定代表人

徐学明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邓萍
财务会计部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少数 股东权益	
一、2023年1月1日余额(经审计)		92,384	139,986	124,479	4,918	58,478	178,784	225,196	1,589	825,814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6,777	-	38,203	1,141	-	80	18,602	74	64,877
(一) 净利润		-	-	-	-	-	-	49,564	74	49,63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六、44	-	-	-	1,149	-	-	-	-	1,149
综合收益总额		-	-	-	1,149	-	-	49,564	74	50,787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六、29.1	6,777	-	38,203	-	-	-	-	-	44,980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六、32	-	-	-	-	-	80	(30,970)	-	(30,890)
2. 对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六、33	-	-	-	-	-	-	(25,574)	-	(25,574)
3. 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分配	六、33	-	-	-	-	-	-	(5,316)	-	(5,316)
(五) 其他		-	-	-	(8)	-	-	8	-	-
三、2023年6月30日余额(未经审计)		99,161	139,986	162,682	6,059	58,478	178,864	243,798	1,663	890,691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2022年1月1日余额(经审计)		92,384	47,869	109,986	125,486	12,054	50,105	157,367	198,840	1,458	795,549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30,000	(3)	(2,400)	-	84	17,952	56	45,689
(一) 净利润		-	-	-	-	-	-	-	47,114	56	47,17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六、44	-	-	-	-	(1,914)	-	-	-	-	(1,914)
综合收益总额		-	-	-	-	(1,914)	-	-	47,114	56	45,256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											
1. 发行永续债	六、29.2	-	-	30,000	(3)	-	-	-	-	-	29,997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六、32	-	-	-	-	-	-	84	(29,648)	-	(29,564)
2. 对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六、33	-	-	-	-	-	-	-	(22,856)	-	(22,856)
3. 对优先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	-	-	-	-	-	-	(2,430)	-	(2,430)
4. 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分配	六、33	-	-	-	-	-	-	-	(4,278)	-	(4,278)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六、10	-	-	-	-	(486)	-	-	486	-	-
三、2022年6月30日余额(未经审计)		92,384	47,869	139,986	125,483	9,654	50,105	157,451	216,792	1,514	841,238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少数 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2022年1月1日余额(经审计)		92,384	47,869	109,986	125,486	12,054	50,105	157,367	198,840	1,458	795,54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47,869)	30,000	(1,007)	(7,136)	8,373	21,417	26,356	131	30,265
(一) 净利润		-	-	-	-	-	-	-	85,224	131	85,35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6,650)	-	-	-	-	(6,650)
综合收益总额		-	-	-	-	(6,650)	-	-	85,224	131	78,70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7,869)	30,000	(1,007)	-	-	-	-	-	(18,876)
1. 赎回优先股		-	(47,869)	-	(1,004)	-	-	-	-	-	(48,873)
2. 发行永续债	六、29.2	-	-	30,000	(3)	-	-	-	-	-	29,997
(四) 利润分配		-	-	-	-	-	8,373	21,417	(59,354)	-	(29,564)
1. 提取盈余公积	六、31	-	-	-	-	-	8,373	-	(8,373)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六、32	-	-	-	-	-	-	21,417	(21,417)	-	-
3. 对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六、33	-	-	-	-	-	-	-	(22,856)	-	(22,856)
4. 对优先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六、33	-	-	-	-	-	-	-	(2,430)	-	(2,430)
5. 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分配	六、33	-	-	-	-	-	-	-	(4,278)	-	(4,278)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486)	-	-	486	-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六、10	-	-	-	-	(486)	-	-	486	-	-
三、2022年12月31日余额(经审计)		92,384	-	139,986	124,479	4,918	58,478	178,784	225,196	1,589	825,8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建军

法定代表人

徐学明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邓萍

财务会计部负责人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一般	未分配	合计
		股本	永续债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风险准备	利润	
一、2023年1月1日余额(经审计)		92,384	139,986	124,490	4,878	58,478	176,246	222,180	818,642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6,777	-	38,203	1,131	-	-	18,232	64,343
(一) 净利润		-	-	-	-	-	-	49,114	49,11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六、44	-	-	-	1,139	-	-	-	1,139
综合收益总额		-	-	-	1,139	-	-	49,114	50,253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六、29.1	6,777	-	38,203	-	-	-	-	44,980
(四) 利润分配									
1. 对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六、33	-	-	-	-	-	-	(30,890)	(30,890)
2. 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分配	六、33	-	-	-	-	-	-	(5,316)	(5,316)
(五) 其他		-	-	-	(8)	-	-	8	-
三、2023年6月30日余额(未经审计)		99,161	139,986	162,693	6,009	58,478	176,246	240,412	882,985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2022年1月1日余额(经审计)		92,384	47,869	109,986	125,497	12,004	50,105	156,771	195,377	789,993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30,000	(3)	(2,413)	-	-	17,262	44,846
(一) 净利润		-	-	-	-	-	-	-	46,340	46,34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六、44	-	-	-	-	(1,927)	-	-	-	(1,927)
综合收益总额		-	-	-	-	(1,927)	-	-	46,340	44,413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										
1. 发行永续债	六、29.2	-	-	30,000	(3)	-	-	-	-	29,997
(四) 利润分配										
1. 对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六、33	-	-	-	-	-	-	-	(29,564)	(29,564)
2. 对优先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	-	-	-	-	-	-	(22,856)	(22,856)
3. 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分配	六、33	-	-	-	-	-	-	-	(2,430)	(2,430)
3. 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分配	六、33	-	-	-	-	-	-	-	(4,278)	(4,278)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六、10	-	-	-	-	(486)	-	-	486	-
三、2022年6月30日余额(未经审计)		92,384	47,869	139,986	125,494	9,591	50,105	156,771	212,639	834,839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合计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2022年1月1日余额(经审计)		92,384	47,869	109,986	125,497	12,004	50,105	156,771	195,377	789,99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47,869)	30,000	(1,007)	(7,126)	8,373	19,475	26,803	28,649
(一) 净利润		-	-	-	-	-	-	-	83,729	83,72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6,640)	-	-	-	(6,640)
综合收益总额		-	-	-	-	(6,640)	-	-	83,729	77,089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7,869)	30,000	(1,007)	-	-	-	-	(18,876)
1. 赎回优先股		-	(47,869)	-	(1,004)	-	-	-	-	(48,873)
2. 发行永续债	六、29.2	-	-	30,000	(3)	-	-	-	-	29,997
(四) 利润分配		-	-	-	-	-	8,373	19,475	(57,412)	(29,564)
1. 提取盈余公积	六、31	-	-	-	-	-	8,373	-	(8,37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六、32	-	-	-	-	-	-	19,475	(19,475)	-
3. 对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六、33	-	-	-	-	-	-	-	(22,856)	(22,856)
4. 对优先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六、33	-	-	-	-	-	-	-	(2,430)	(2,430)
5. 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分配	六、33	-	-	-	-	-	-	-	(4,278)	(4,278)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六、10	-	-	-	-	(486)	-	-	486	-
三、2022年12月31日余额(经审计)		92,384	-	139,986	124,490	4,878	58,478	176,246	222,180	818,6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建军
法定代表人

徐学明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邓萍
财务会计部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系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邮政集团”)控股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本行的前身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邮储银行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7年3月6日, 是在改革邮政储蓄管理体制的基础上组建的商业银行。

2011年, 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及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准, 邮储银行有限公司进行股份制改制。

于2016年9月28日和2019年12月10日, 本行分别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有关本行股票发行的信息载列于附注六、29。

于2023年6月30日, 本行的普通股股数为991.61亿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本行经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持有编号为B0018H111000001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 并经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71093465XC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行的注册地址为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在中国境内经营, 经营范围包括: 个人金融业务、公司金融业务、资金业务及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金融监管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

于2023年6月30日, 本行已在全国设立一级分行共计36家, 二级分行共计324家。

本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五。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本集团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财务报表(以下简称“本中期财务报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要求列报和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中期财务报表并不包括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一套完整的年度财务报表所需的所有信息和披露内容, 因此本中期财务报表应与本集团经审计的2022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并生效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与本行于2023年6月30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政策变更

下述由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解释于本报告期生效, 采用该等企业会计准则及解释对本集团的主要影响列示如下:

财政部于2020年起先后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保险合同》以及相应的应用指南(以下简称“新保险准则”), 按照财政部的实施要求, 本集团已于2023年1月1日起适用上述新保险准则。经评估, 本集团认为采用该等企业会计准则对本中期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 规范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该解释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如本集团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 本集团就相关租赁交易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相关租赁负债的, 就租赁整体交易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确认递延所得税。本集团以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的净额为基础评估暂时性差异, 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于采用解释第16号后, 本集团对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 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经评估, 本集团认为采用该等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对本中期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本中期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除以上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解释以外, 与编制2022年度财务报表的会计政策相一致。

2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 管理层采用的重大判断、关键估计和假设, 与本集团在2022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采用的一致。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子公司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主体主要为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业务性质	本行 持股比例	本行持有 表决权比例	成立年份
中邮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1) 广东省广州市	30亿元	消费金融	70.50%	70.50%	2015
中邮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 北京市	80亿元	资产管理	100.00%	100.00%	2019
中邮邮惠万家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3) 上海市	50亿元	直销银行	100.00%	100.00%	2022

- (1) 于2015年11月19日, 本行与其他投资方联合发起成立中邮消费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邮消费金融”)。经营范围包括仅限于消费金融公司经营的下列人民币业务: 发放个人消费贷款; 接受股东境内子公司及境内股东的存款; 向境内金融机构借款; 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 境内同业拆借; 与消费金融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 代理销售与消费贷款相关的保险产品; 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 资产证券化业务; 经金融监管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

于2023年6月30日, 本行对中邮消费金融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均为70.50%(2022年12月31日: 70.50%)。

- (2) 于2019年12月3日, 本行收到原中国银保监会《关于中邮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开业的批复》。于2019年12月18日, 中邮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邮理财”)正式注册成立。经营范围包括: 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理财产品, 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 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理财产品, 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 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 经金融监管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

于2023年6月30日, 本行对中邮理财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均为100.00%(2022年12月31日: 100.00%)。

- (3) 于2021年12月16日, 本行收到原中国银保监会《关于中邮邮惠万家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开业的批复》。于2022年1月7日, 中邮邮惠万家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邮惠万家银行”)正式注册成立。经营范围包括: 吸收公众存款, 主要是个人及小微企业存款; 主要针对个人及小微企业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通过电子渠道办理国内外结算; 办理电子票据承兑与贴现; 发行金融债券;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 从事同业拆借; 买卖、代理买卖外汇; 从事银行卡业务;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于2023年6月30日, 本行对邮惠万家银行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均为100.00%(2022年12月31日: 100.0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现金	46,273	50,149	46,273	50,149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1)	1,213,981	1,189,962	1,213,667	1,189,857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2)	12,022	17,673	11,863	17,613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3,988	6,167	3,988	6,167
合计	1,276,264	1,263,951	1,275,791	1,263,786

(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主要是本集团按规定缴存中国人民银行(以下简称“中央银行”)的一般性存款准备金, 法定存款准备金不能用于本集团日常经营活动。于2023年6月30日, 本行人民币法定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9.25%(2022年12月31日: 9.50%), 本行外币法定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6.00%(2022年12月31日: 6.00%)。本行子公司的法定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按中央银行相关规定执行。

(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主要是本集团存入中央银行用于银行间往来资金清算的款项。

2 存放同业款项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存放境内同业	172,918	157,623	169,126	151,453
存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824	394	3,839	3,421
存放境外同业	2,593	4,212	2,593	4,212
总额	176,335	162,229	175,558	159,086
减值准备	(685)	(807)	(679)	(794)
账面价值	175,650	161,422	174,879	158,292

本集团于存放同业款项中收到的抵质押物在附注七、3“或有事项及承诺—接受的抵质押物”中披露。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 本集团未与交易对手签订净额结算的协议或类似安排。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拆出资金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拆放境内同业	2,073	2,367	2,073	2,367
拆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308,487	303,120	315,556	310,174
总额	310,560	305,487	317,629	312,541
减值准备	(1,104)	(1,651)	(1,541)	(2,092)
账面价值	309,456	303,836	316,088	310,449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印发的《黄金租借业务管理暂行办法》(银办发[2022]88号)规定, 自2023年起本集团与金融机构间开展的黄金租借业务, 从“其他资产”调整至“拆出资金”列报, 并相应调整比较期数据人民币5.26亿元。

4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主要以交易、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为目的叙做与汇率、利率及贵金属等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义金额及其公允价值列示如下。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义金额仅为资产负债表内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提供对比的基础, 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 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市场利率、外汇汇率和贵金属价格的波动, 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对本集团产生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 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按合约类型分析

	合并及银行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合同/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合同/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汇率合约	168,822	2,765	(4,056)	79,144	986	(1,569)
利率合约	679,688	1,289	(1,322)	300,700	876	(890)
贵金属合约	4,998	6	(284)	3,350	43	(6)
合计	853,508	4,060	(5,662)	383,194	1,905	(2,46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衍生金融工具(续)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分析

	合并及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违约风险加权资产		
汇率合约	1,298	791
贵金属合约	74	16
小计	1,372	807
信用估值调整风险加权资产	565	352
中央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37	257
合计	2,074	1,416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体现了与衍生交易相关的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 其计算参照原中国银保监会颁布并于2013年1月1日生效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于2019年1月1日生效的《衍生工具交易对手违约风险资产计量规则》的要求进行, 金额大小取决于交易对手的信用程度及各项合同的到期期限等因素。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担保物列示如下: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债券	299,600	128,615	299,600	128,564
票据	79,554	102,352	79,554	102,352
总额	379,154	230,967	379,154	230,916
减值准备	(2,230)	(1,097)	(2,230)	(1,097)
账面价值	376,924	229,870	376,924	229,819

本集团于买入返售交易中收到的抵质押物在附注七、3“或有事项及承诺—接受的抵质押物”中披露。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 本集团未与交易对手签订净额结算的协议或类似安排。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 按贷款类型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以摊余成本计量	(1)	6,871,700	6,375,343	6,816,322	6,328,795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2)	711,467	602,367	711,467	602,367
合计		7,583,167	6,977,710	7,527,789	6,931,162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消费贷款		2,793,821	2,728,645	2,738,882	2,678,231
— 个人住房贷款		2,324,062	2,261,763	2,324,062	2,261,763
— 个人其他消费贷款		469,759	466,882	414,820	416,468
个人小额贷款		1,321,885	1,135,194	1,316,975	1,135,104
信用卡透支及其他		193,388	182,266	193,388	182,266
小计		4,309,094	4,046,105	4,249,245	3,995,601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2,797,863	2,448,646	2,797,863	2,448,646
— 贴现		4,243	113,315	4,243	113,315
小计		2,802,106	2,561,961	2,802,106	2,561,9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7,111,200	6,608,066	7,051,351	6,557,562
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 第一阶段		173,654	169,911	171,113	167,776
— 第二阶段		9,341	9,087	8,804	8,567
— 第三阶段		56,505	53,725	55,112	52,4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871,700	6,375,343	6,816,322	6,328,79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1 按贷款类型分布情况列示如下:(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并及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274,952	220,716
— 贴现	436,515	381,6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711,467	602,367

6.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行业分布、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及逾期贷款和垫款情况 详见附注十一、3.7。

6.3 按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方式列示如下:

合并	2023年6月30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7,011,745	36,414	63,041	7,111,2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73,654)	(9,341)	(56,505)	(239,5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838,091	27,073	6,536	6,871,7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710,565	902	-	711,4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665)	(6)	-	(671)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3 按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方式列示如下:(续)

合并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511,299	36,102	60,665	6,608,06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69,911)	(9,087)	(53,725)	(232,7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341,388	27,015	6,940	6,375,3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02,037	162	168	602,3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253)	(1)	(168)	(1,422)
银行	2023年6月30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954,795	35,133	61,423	7,051,3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71,113)	(8,804)	(55,112)	(235,0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783,682	26,329	6,311	6,816,3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710,565	902	-	711,4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665)	(6)	-	(671)
银行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463,572	34,844	59,146	6,557,5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67,776)	(8,567)	(52,424)	(228,7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295,796	26,277	6,722	6,328,7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02,037	162	168	602,3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253)	(1)	(168)	(1,42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4 按账面余额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

合并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3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3,982,011	18,506	45,588	4,046,105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6,780	(3,947)	(2,833)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8,774)	19,035	(261)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5,001)	(7,852)	22,853	-
终止确认或结清	(952,558)	(5,225)	(11,076)	(968,859)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239,233	-	-	1,239,233
核销	-	-	(7,385)	(7,385)
2023年6月30日的账面余额	4,241,691	20,517	46,886	4,309,094

合并	2022年度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2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3,706,961	13,970	35,222	3,756,153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2,956	(1,682)	(1,274)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8,663)	18,709	(46)	-
转移至第三阶段	(32,878)	(4,072)	36,950	-
终止确认或结清	(1,420,072)	(8,419)	(10,630)	(1,439,121)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743,707	-	-	1,743,707
核销	-	-	(14,634)	(14,634)
2022年12月31日的账面余额	3,982,011	18,506	45,588	4,046,10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4 按账面余额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续)

银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3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3,934,284	17,248	44,069	3,995,601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6,750	(3,917)	(2,833)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7,153)	17,414	(261)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3,355)	(6,999)	20,354	-
终止确认或结清	(919,910)	(4,510)	(10,725)	(935,145)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194,125	-	-	1,194,125
核销	-	-	(5,336)	(5,336)
2023年6月30日的账面余额	4,184,741	19,236	45,268	4,249,245

银行	2022年度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2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3,663,767	12,930	34,186	3,710,883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2,952	(1,678)	(1,274)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7,426)	17,472	(46)	-
转移至第三阶段	(29,225)	(3,289)	32,514	-
终止确认或结清	(1,382,411)	(8,187)	(10,609)	(1,401,207)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696,627	-	-	1,696,627
核销	-	-	(10,702)	(10,702)
2022年12月31日的账面余额	3,934,284	17,248	44,069	3,995,601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4 按账面余额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贷款和垫款

合并及银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贷款和垫款				
2023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2,529,288	17,596	15,077	2,561,961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1,685	(1,680)	(5)	-
转移至第二阶段	(4,286)	5,340	(1,054)	-
转移至第三阶段	(2,479)	(1,537)	4,016	-
终止确认或结清	(632,237)	(3,822)	(1,167)	(637,226)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878,083	-	168	878,251
核销	-	-	(880)	(880)
2023年6月30日的账面余额	2,770,054	15,897	16,155	2,802,106

合并及银行	2022年度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贷款和垫款				
2022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2,068,445	17,653	17,441	2,103,539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2,482	(2,482)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7,773)	9,930	(2,157)	-
转移至第三阶段	(7,011)	(1,549)	8,560	-
终止确认或结清	(847,719)	(5,956)	(6,624)	(860,299)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320,864	-	-	1,320,864
核销	-	-	(2,143)	(2,143)
2022年12月31日的账面余额	2,529,288	17,596	15,077	2,561,961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4 按账面余额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并及银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3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602,037	162	168	602,367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	-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886)	886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	-	-
终止确认或结清	(408,471)	(146)	(168)	(408,785)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517,885	-	-	517,885
核销	-	-	-	-
2023年6月30日的账面余额	710,565	902	-	711,467

合并及银行	2022年度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2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593,110	1,287	10	594,407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	-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62)	162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68)	-	168	-
终止确认或结清	(593,110)	(1,287)	(8)	(594,405)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602,367	-	-	602,367
核销	-	-	(2)	(2)
2022年12月31日的账面余额	602,037	162	168	602,36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5 按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

合并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3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82,428	6,449	39,726	128,603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2,065	(1,237)	(828)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314)	1,436	(122)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417)	(3,410)	4,827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1,408)	4,359	13,820	16,771
终止确认或结清	(23,544)	(1,416)	(9,160)	(34,120)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25,078	-	-	25,078
重新计量	(7,525)	(8)	1,379	(6,154)
核销	-	-	(7,385)	(7,385)
2023年6月30日的减值准备	74,363	6,173	42,257	122,793
合并	2022年度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总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2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72,900	4,153	30,502	107,555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770	(440)	(330)	-
转移至第二阶段	(2,394)	2,414	(20)	-
转移至第三阶段	(5,624)	(1,368)	6,992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405)	3,889	22,601	26,085
终止确认或结清	(40,965)	(2,241)	(6,660)	(49,866)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7,360	-	-	47,360
重新计量	10,786	42	1,275	12,103
核销	-	-	(14,634)	(14,634)
2022年12月31日的减值准备	82,428	6,449	39,726	128,60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5 按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续)

银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3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80,293	5,929	38,425	124,647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2,052	(1,224)	(828)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224)	1,346	(122)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230)	(3,024)	4,254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1,404)	3,769	12,173	14,538
终止确认或结清	(22,329)	(1,161)	(8,888)	(32,378)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22,975	-	-	22,975
重新计量	(7,311)	1	1,186	(6,124)
核销	-	-	(5,336)	(5,336)
2023年6月30日的减值准备	71,822	5,636	40,864	118,322

银行	2022年度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2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71,149	3,721	29,608	104,478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768	(438)	(330)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937)	1,957	(20)	-
转移至第三阶段	(4,575)	(1,009)	5,584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405)	3,828	19,633	23,056
终止确认或结清	(39,529)	(2,173)	(6,643)	(48,345)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3,991	-	-	43,991
重新计量	10,831	43	1,295	12,169
核销	-	-	(10,702)	(10,702)
2022年12月31日的减值准备	80,293	5,929	38,425	124,64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5 按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贷款和垫款

合并及银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贷款和垫款				
2023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87,483	2,638	13,999	104,120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337	(333)	(4)	-
转移至第二阶段	(331)	1,307	(976)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50)	(237)	387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162)	245	2,073	2,156
终止确认或结清	(21,275)	(430)	(652)	(22,357)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31,269	-	168	31,437
重新计量	2,120	(22)	133	2,231
核销	-	-	(880)	(880)
2023年6月30日的减值准备	99,291	3,168	14,248	116,707

合并及银行	2022年度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贷款和垫款				
2022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88,723	3,325	17,297	109,345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449	(449)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400)	2,406	(2,006)	-
转移至第三阶段	(359)	(251)	610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283)	(1,089)	6,111	4,739
终止确认或结清	(47,446)	(1,054)	(5,801)	(54,301)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7,792	-	-	47,792
重新计量	(993)	(250)	(69)	(1,312)
核销	-	-	(2,143)	(2,143)
2022年12月31日的减值准备	87,483	2,638	13,999	104,12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5 按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并及银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3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1,253	1	168	1,422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	-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4)	4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	-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	3	-	3
终止确认或结清	(853)	(1)	(168)	(1,022)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66	-	-	466
重新计量	(197)	(1)	-	(198)
核销	-	-	-	-
2023年6月30日的减值准备	665	6	-	671

合并及银行	2022年度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2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3,477	156	10	3,643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	-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	1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	-	1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	-	167	167
终止确认或结清	(3,477)	(156)	(8)	(3,641)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255	-	-	1,255
重新计量	-	-	-	-
核销	-	-	(2)	(2)
2022年12月31日的减值准备	1,253	1	168	1,42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按发行人分析如下: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债券				
— 政府	3,432	3,660	3,432	3,660
— 金融机构	48,069	53,772	48,069	53,772
— 公司	27,114	21,360	27,114	21,360
债券合计	78,615	78,792	78,615	78,792
同业存单				
— 金融机构	115,140	111,980	115,140	111,980
资产支持证券				
— 金融机构	576	52	576	52
基金投资				
— 金融机构	603,452	616,591	603,214	616,490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 金融机构	54,308	54,191	54,308	54,191
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 金融机构	270	199	-	-
权益工具				
— 金融机构	13	13	13	13
— 公司	1,756	1,965	1,756	1,965
权益工具合计	1,769	1,978	1,769	1,978
合计	854,130	863,783	853,622	863,48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债权投资

8.1 按发行人分析如下: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债券				
— 政府	1,456,479	1,413,809	1,453,785	1,412,879
— 金融机构 (1)	1,784,282	1,673,179	1,782,826	1,672,097
— 公司	124,231	111,242	123,516	110,788
债券合计	3,364,992	3,198,230	3,360,127	3,195,764
同业存单				
— 金融机构	354,305	292,767	354,305	292,767
资产支持证券				
— 金融机构	146,352	149,341	146,352	149,341
债权融资计划				
— 公司	11,223	12,289	11,223	12,289
其他债务工具				
— 金融机构 (2)	41,061	45,137	41,061	45,137
总额	3,917,933	3,697,764	3,913,068	3,695,298
减值准备	(28,780)	(28,166)	(28,774)	(28,160)
账面价值	3,889,153	3,669,598	3,884,294	3,667,138

(1) 金融机构发行的债券包括国家开发银行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于2015年发行的人民币长期专项债券。于2023年6月30日, 上述专项债券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237.21亿元, 原始期限10年至20年(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414.95亿元, 原始期限10年至20年)。

(2) 其他债务工具主要包括信托投资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债权投资(续)

8.2 债权投资按账面余额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2023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3,669,511	8,095	20,158	3,697,764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	-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	19	(19)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	-	-
终止确认或结清	(409,392)	(12)	(656)	(410,060)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630,229	-	-	630,229
2023年6月30日的账面余额	3,890,348	8,102	19,483	3,917,933

合并	2022年度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2022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3,281,086	9,041	21,917	3,312,044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	-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	-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250)	250	-
终止确认或结清	(738,075)	(696)	(2,009)	(740,780)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126,500	-	-	1,126,500
2022年12月31日的账面余额	3,669,511	8,095	20,158	3,697,764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债权投资(续)

8.2 债权投资按账面余额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银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2023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3,667,045	8,095	20,158	3,695,298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	-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	19	(19)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	-	-
终止确认或结清	(409,392)	(12)	(656)	(410,060)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627,830	-	-	627,830
2023年6月30日的账面余额	3,885,483	8,102	19,483	3,913,068

银行	2022年度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2022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3,280,054	9,041	21,917	3,311,012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	-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	-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250)	250	-
终止确认或结清	(737,802)	(696)	(2,009)	(740,507)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124,793	-	-	1,124,793
2022年12月31日的账面余额	3,667,045	8,095	20,158	3,695,298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债权投资(续)

8.3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2023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4,633	3,424	20,109	28,166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	-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	19	(19)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	-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	(3)	-	(3)
终止确认或结清	(776)	(7)	(655)	(1,438)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347	-	-	1,347
重新计量	750	(60)	-	690
汇率变动	18	-	-	18
2023年6月30日的减值准备	5,972	3,373	19,435	28,780

合并	2022年度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2022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5,885	4,257	21,899	32,041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	-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	-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54)	54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	-	160	160
终止确认或结清	(2,247)	(342)	(2,007)	(4,596)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871	-	-	1,871
重新计量	(896)	(437)	3	(1,330)
汇率变动	20	-	-	20
2022年12月31日的减值准备	4,633	3,424	20,109	28,166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债权投资(续)

8.3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银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2023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4,627	3,424	20,109	28,160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	-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	19	(19)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	-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	(3)	-	(3)
终止确认或结清	(776)	(7)	(655)	(1,438)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345	-	-	1,345
重新计量	752	(60)	-	692
汇率变动	18	-	-	18
2023年6月30日的减值准备	5,966	3,373	19,435	28,774

银行	2022年度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2022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5,877	4,257	21,899	32,033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	-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	-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54)	54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	-	160	160
终止确认或结清	(2,245)	(342)	(2,007)	(4,594)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869	-	-	1,869
重新计量	(894)	(437)	3	(1,328)
汇率变动	20	-	-	20
2022年12月31日的减值准备	4,627	3,424	20,109	28,16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其他债权投资

按发行人分析如下: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债券				
— 政府	162,222	121,902	159,616	118,352
— 金融机构	205,214	212,772	202,220	209,738
— 公司	93,257	81,449	92,853	81,345
债券合计	460,693	416,123	454,689	409,435
同业存单				
— 金融机构	—	49	—	—
合计	460,693	416,172	454,689	409,435

本报告期内及2022年度, 本集团其他债权投资因阶段转移导致的减值准备变动金额不重大, 本集团减值准备的变动主要源自新增源生或购入、终止确认或结清的其他债权投资项目。

于2023年6月30日, 本集团及本行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余额分别为人民币16.04亿元及人民币15.98亿元(2022年12月31日: 分别为人民币10.06亿元及人民币10.00亿元), 主要为第一阶段的减值准备。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按发行人分析如下:

	合并及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权益工具		
— 金融机构	3,955	3,925
— 公司	4,580	5,421
合计	8,535	9,346

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投资指定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本报告期内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未确认该类权益投资的股利收入。

本报告期内, 本集团未处置该类权益投资(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处置该类权益投资金额为人民币9.39亿元, 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未分配利润的累计税后利得为人民币4.86亿元)。

11 长期股权投资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对子公司的投资(附注五)	-	-	15,115	15,115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1)	660	653	-	-
合计	660	653	15,115	15,115

- (1) 本集团持有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为本行子公司中邮理财作为发起人认购的国民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民养老保险”)的股权。于2022年3月22日, 国民养老保险正式注册成立,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1.50亿元, 本集团对国民养老保险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均为5.83%, 本集团可在国民养老保险的董事会中委派董事并参与对国民养老保险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决策, 所以本集团能够对该公司施加重大影响, 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结构化主体

12.1 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利益

(1) 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为发行和销售理财产品而成立的集合投资主体(“理财业务主体”), 本集团未对此等理财产品(“非保本理财产品”)的本金和收益提供任何承诺。理财业务主体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债券以及信贷资产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作为这些产品的管理人, 本集团代理客户将募集到的理财资金根据产品合同的约定投入相关基础资产, 根据产品运作情况分配收益给投资者。本集团所承担的与非保本理财产品收益相关的可变回报并不重大, 因此, 本集团未合并此类理财产品。

于2023年6月30日, 本集团管理的非保本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7,524.47亿元(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8,300.62亿元)。本集团于非保本理财产品中取得的收益主要为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附注六、35)。

于2023年6月30日, 本集团持有本集团管理的非保本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2.70亿元(2022年12月31日: 1.99亿元)。

于2023年6月30日, 本集团未与本集团作为发起人设立的非保本理财产品之间进行买入返售交易(2022年12月31日: 174.82亿元, 这些交易均按照正常的商业交易条款和条件进行)。

(2) 本集团为投资而持有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投资于部分其他机构发行并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并确认其产生的利息收入、投资收益以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投资、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和其他债务工具等。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 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 本集团由于持有以上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而产生的最大损失风险敞口涉及金额分析如下: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结构化主体(续)

12.1 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利益(续)

(2) 本集团为投资而持有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续)

合并	2023年6月30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合计
基金投资	603,452	-	603,452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54,308	-	54,308
资产支持证券	576	144,892	145,468
其他债务工具	-	24,356	24,356
合计	658,336	169,248	827,584

合并	2022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合计
基金投资	616,591	-	616,591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54,191	-	54,191
资产支持证券	52	147,816	147,868
其他债务工具	-	28,339	28,339
合计	670,834	176,155	846,989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结构化主体(续)

12.1 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利益(续)

(2) 本集团为投资而持有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续)

银行	2023年6月30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合计
基金投资	603,214	-	603,214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54,308	-	54,308
资产支持证券	576	144,892	145,468
其他债务工具	-	24,356	24,356
合计	658,098	169,248	827,346

银行	2022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合计
基金投资	616,490	-	616,490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54,191	-	54,191
资产支持证券	52	147,816	147,868
其他债务工具	-	28,339	28,339
合计	670,733	176,155	846,888

上述本集团为投资而持有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总体规模无公开可获得的市场信息。

于本报告期内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自上述未合并结构化主体取得的收益为:

	合并		银行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利息收入	3,190	3,519	3,190	3,519
投资收益	6,180	6,804	6,177	6,79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552	2,530	5,554	2,530
合计	14,922	12,853	14,921	12,846

12.2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利益

本集团发行及管理的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由于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由第三方信托公司设立的特定目的信托。本报告期内及2022年度, 本集团未向该特定目的信托提供财务支持。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固定资产

	合并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3年1月1日	60,973	12,100	1,306	4,578	78,957
本期增加	252	146	36	92	526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5	-	-	-	5
在建工程转入	1,389	266	-	144	1,799
本期减少	(40)	(345)	(66)	(137)	(588)
2023年6月30日	62,579	12,167	1,276	4,677	80,699
累计折旧					
2023年1月1日	(24,824)	(9,713)	(973)	(3,263)	(38,773)
本期增加	(1,542)	(767)	(67)	(214)	(2,590)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	-	-	-	(3)
本期减少	25	314	63	129	531
2023年6月30日	(26,344)	(10,166)	(977)	(3,348)	(40,835)
账面价值					
2023年1月1日	36,149	2,387	333	1,315	40,184
2023年6月30日	36,235	2,001	299	1,329	39,864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固定资产(续)

	合并				
	房屋及 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2年1月1日	58,132	10,266	1,308	4,390	74,096
本年增加	168	558	75	264	1,065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4	-	-	-	44
在建工程转入	2,968	2,337	-	216	5,521
本年减少	(339)	(1,061)	(77)	(292)	(1,769)
2022年12月31日	60,973	12,100	1,306	4,578	78,957
累计折旧					
2022年1月1日	(22,031)	(8,558)	(922)	(3,108)	(34,619)
本年增加	(2,981)	(2,162)	(125)	(433)	(5,701)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5)	-	-	-	(25)
本年减少	213	1,007	74	278	1,572
2022年12月31日	(24,824)	(9,713)	(973)	(3,263)	(38,773)
账面价值					
2022年1月1日	36,101	1,708	386	1,282	39,477
2022年12月31日	36,149	2,387	333	1,315	40,184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固定资产(续)

	银行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原值					
2023年1月1日	60,973	11,874	1,302	4,564	78,713
本期增加	252	131	36	92	511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5	-	-	-	5
在建工程转入	1,389	266	-	144	1,799
本期减少	(40)	(345)	(66)	(137)	(588)
2023年6月30日	62,579	11,926	1,272	4,663	80,440
累计折旧					
2023年1月1日	(24,824)	(9,599)	(969)	(3,255)	(38,647)
本期增加	(1,542)	(737)	(67)	(214)	(2,560)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	-	-	-	(3)
本期减少	25	314	63	129	531
2023年6月30日	(26,344)	(10,022)	(973)	(3,340)	(40,679)
账面价值					
2023年1月1日	36,149	2,275	333	1,309	40,066
2023年6月30日	36,235	1,904	299	1,323	39,761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固定资产(续)

	银行				合计
	房屋及 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	
原值					
2022年1月1日	58,132	10,181	1,304	4,377	73,994
本年增加	168	494	75	263	1,000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4	-	-	-	44
在建工程转入	2,968	2,260	-	216	5,444
本年减少	(339)	(1,061)	(77)	(292)	(1,769)
2022年12月31日	60,973	11,874	1,302	4,564	78,713
累计折旧					
2022年1月1日	(22,031)	(8,503)	(919)	(3,101)	(34,554)
本年增加	(2,981)	(2,103)	(124)	(432)	(5,640)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5)	-	-	-	(25)
本年减少	213	1,007	74	278	1,572
2022年12月31日	(24,824)	(9,599)	(969)	(3,255)	(38,647)
账面价值					
2022年1月1日	36,101	1,678	385	1,276	39,440
2022年12月31日	36,149	2,275	333	1,309	40,066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固定资产(续)

于2023年6月30日, 本集团尚有原值为人民币34.88亿元(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32.83亿元), 净值为人民币28.53亿元(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27.06亿元)的房屋及建筑物, 其房屋所有权证尚在办理中。

本集团认为, 使用上述房屋及建筑物进行有关业务活动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亦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14 在建工程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期/年初余额	13,088	15,192	13,081	15,181
本期/年增加	3,177	7,265	3,174	7,162
本期/年减少	(2,518)	(9,369)	(2,518)	(9,262)
期/年末余额	13,747	13,088	13,737	13,081

15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合并	银行
原值		
2023年1月1日	18,637	18,053
本期增加	1,857	1,853
本期减少	(1,639)	(1,639)
2023年6月30日	18,855	18,267
累计折旧		
2023年1月1日	(8,005)	(7,729)
本期增加	(1,887)	(1,827)
本期减少	1,316	1,316
2023年6月30日	(8,576)	(8,240)
账面价值		
2023年1月1日	10,632	10,324
2023年6月30日	10,279	10,02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使用权资产(续)

房屋及建筑物	合并	银行
原值		
2022年1月1日	17,832	17,264
本年增加	4,316	4,300
本年减少	(3,511)	(3,511)
2022年12月31日	18,637	18,053
累计折旧		
2022年1月1日	(7,168)	(7,007)
本年增加	(3,789)	(3,674)
本年减少	2,952	2,952
2022年12月31日	(8,005)	(7,729)
账面价值		
2022年1月1日	10,664	10,257
2022年12月31日	10,632	10,324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无形资产

	合并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3年1月1日	2,614	9,008	11,622
本期增加	-	506	506
本期减少	-	(1)	(1)
2023年6月30日	2,614	9,513	12,127
累计摊销			
2023年1月1日	(771)	(3,600)	(4,371)
本期增加	(31)	(455)	(486)
本期减少	-	1	1
2023年6月30日	(802)	(4,054)	(4,856)
账面价值			
2023年1月1日	1,843	5,408	7,251
2023年6月30日	1,812	5,459	7,271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无形资产(续)

	合并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2年1月1日	2,614	4,878	7,492
本年增加	1	4,136	4,137
本年减少	(1)	(6)	(7)
2022年12月31日	2,614	9,008	11,622
累计摊销			
2022年1月1日	(709)	(2,716)	(3,425)
本年增加	(63)	(890)	(953)
本年减少	1	6	7
2022年12月31日	(771)	(3,600)	(4,371)
账面价值			
2022年1月1日	1,905	2,162	4,067
2022年12月31日	1,843	5,408	7,251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无形资产(续)

	银行		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原值			
2023年1月1日	2,614	8,689	11,303
本期增加	-	502	502
本期减少	-	(1)	(1)
2023年6月30日	2,614	9,190	11,804
累计摊销			
2023年1月1日	(771)	(3,520)	(4,291)
本期增加	(31)	(438)	(469)
本期减少	-	1	1
2023年6月30日	(802)	(3,957)	(4,759)
账面价值			
2023年1月1日	1,843	5,169	7,012
2023年6月30日	1,812	5,233	7,04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无形资产(续)

	银行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2年1月1日	2,614	4,758	7,372
本年增加	1	3,937	3,938
本年减少	(1)	(6)	(7)
2022年12月31日	2,614	8,689	11,303
累计摊销			
2022年1月1日	(709)	(2,669)	(3,378)
本年增加	(63)	(857)	(920)
本年减少	1	6	7
2022年12月31日	(771)	(3,520)	(4,291)
账面价值			
2022年1月1日	1,905	2,089	3,994
2022年12月31日	1,843	5,169	7,012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当本集团依法有权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且相应所得税的征管属同一税务管辖区时,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以抵销后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列示。抵销后净额列示如下: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947	63,955	64,159	62,7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	(11)	-	-
合计	64,933	63,944	64,159	62,72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17.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列示如下:

	合并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1,435	64,803	248,856	62,214
已计提未发放的工资薪金	12,611	3,152	12,029	3,007
预计负债	7,020	1,755	7,031	1,75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667	417	635	159
租赁负债及其他	13,517	3,363	13,683	3,421
合计	296,250	73,490	282,234	70,559

	银行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5,864	63,966	243,767	60,942
已计提未发放的工资薪金	12,603	3,151	12,007	3,002
预计负债	7,020	1,755	7,031	1,75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664	416	636	159
租赁负债及其他	13,149	3,287	13,113	3,278
合计	290,300	72,575	276,554	69,139

17.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

	合并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3,703)	(5,926)	(15,391)	(3,848)
使用权资产及其他	(10,714)	(2,631)	(11,068)	(2,767)
合计	(34,417)	(8,557)	(26,459)	(6,61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17.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续)

	银行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3,637)	(5,909)	(15,342)	(3,836)
使用权资产	(10,027)	(2,507)	(10,324)	(2,581)
合计	(33,664)	(8,416)	(25,666)	(6,417)

17.3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预计负债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已计提未发放的工资薪金	使用权资产	租赁负债及其他	合计
2023年1月1日	62,214	1,758	(3,689)	3,007	(2,658)	3,312	63,944
计入损益	2,551	(3)	(1,391)	145	92	(14)	1,38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8	-	(429)	-	-	-	(391)
2023年6月30日	64,803	1,755	(5,509)	3,152	(2,566)	3,298	64,933
2022年1月1日	56,485	1,771	(5,013)	2,499	(2,666)	3,232	56,308
计入损益	5,138	(13)	(465)	508	8	80	5,25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91	-	1,789	-	-	-	2,380
2022年12月31日	62,214	1,758	(3,689)	3,007	(2,658)	3,312	63,944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17.3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银行							合计
	资产 减值准备	预计负债	金融工具 公允价值 变动	已计提 未发放的 工资薪金	使用权 资产	租赁负债 及其他		
2023年1月1日	60,942	1,758	(3,677)	3,002	(2,581)	3,278	62,722	
计入损益	2,986	(3)	(1,391)	149	74	9	1,82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8	-	(425)	-	-	-	(387)	
2023年6月30日	63,966	1,755	(5,493)	3,151	(2,507)	3,287	64,159	
2022年1月1日	55,674	1,771	(4,998)	2,496	(2,563)	3,214	55,594	
计入损益	4,678	(13)	(466)	506	(18)	64	4,75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90	-	1,787	-	-	-	2,377	
2022年12月31日	60,942	1,758	(3,677)	3,002	(2,581)	3,278	62,722	

18 其他资产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11,994	5,141	11,928	5,106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6,463	3,460	6,433	3,352
其他应收款	6,280	4,243	5,898	3,973
待摊费用	5,652	4,277	5,621	4,241
应收利息	5,395	4,908	5,367	4,881
继续涉入资产(附注八、3)	4,450	4,450	4,450	4,450
预付账款	3,228	2,099	3,214	2,082
贵金属	1,621	3,040	1,621	3,040
低值易耗品	394	480	394	479
抵债资产(1)	129	175	129	175
投资性房地产	6	8	6	8
其他	4,407	3,322	4,364	3,298
总额	50,019	35,603	49,425	35,085
减值准备	(1,712)	(1,677)	(1,707)	(1,671)
净额	48,307	33,926	47,718	33,414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其他资产(续)

(1) 抵债资产

	合并及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抵债资产按类别列示:		
— 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及建筑物	129	175
总额	129	175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39)	(42)
抵债资产账面价值	90	133

1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合并及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	33,963	24,815

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为本行与中央银行开展的专项再贷款业务及碳减排支持工具。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	41,900	28,882	39,400	28,882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41,854	49,888	44,962	51,832
合计	83,754	78,770	84,362	80,714

21 拆入资金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	62,748	37,425	26,941	6,115
境外同业	4,617	5,274	4,617	5,274
合计	67,365	42,699	31,558	11,389

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对应担保物列示如下:

	合并及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债券	296,115	154,328
票据	34,699	29,318
合计	330,814	183,646

于卖出回购交易中, 本集团用作抵押物的担保物在附注七、2“或有事项及承诺—抵质押资产”中披露。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吸收存款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个人客户	2,979,065	3,185,218	2,978,313	3,184,692
— 公司客户	970,965	924,174	970,963	924,174
小计	3,950,030	4,109,392	3,949,276	4,108,866
定期存款				
— 个人客户	8,855,069	8,096,979	8,850,997	8,095,679
— 公司客户	493,542	505,392	493,542	505,392
小计	9,348,611	8,602,371	9,344,539	8,601,071
其他存款	2,950	2,722	2,950	2,722
合计	13,301,591	12,714,485	13,296,765	12,712,659

于2023年6月30日, 本集团吸收存款中包含存入保证金人民币481.05亿元(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425.70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按类别列示如下:

合并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928	19,114	(22,075)	16,967
职工福利费	74	1,028	(1,098)	4
社会保险费	222	1,758	(1,676)	304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19	1,686	(1,605)	300
生育保险费	2	31	(31)	2
工伤保险费	1	41	(40)	2
住房公积金	25	2,165	(2,159)	3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81	560	(557)	1,284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669	4,161	(3,850)	980
其中: 基本养老保险	116	2,597	(2,560)	153
失业保险费	5	86	(86)	5
年金计划	548	1,478	(1,204)	822
应付补充退休福利和内部退养福利	(1) 661	32	(16)	677
其他	-	7	(7)	-
合计	22,860	28,825	(31,438)	20,247

合并	2022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142	43,946	(40,160)	19,928
职工福利费	-	2,698	(2,624)	74
社会保险费	162	3,336	(3,276)	22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59	3,194	(3,134)	219
生育保险费	2	63	(63)	2
工伤保险费	1	79	(79)	1
住房公积金	18	4,200	(4,193)	2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53	1,089	(1,161)	1,281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758	7,680	(7,769)	669
其中: 基本养老保险	118	5,049	(5,051)	116
失业保险费	5	89	(89)	5
年金计划	635	2,542	(2,629)	548
应付补充退休福利和内部退养福利	(1) 638	55	(32)	661
其他	-	39	(39)	-
合计	19,071	63,043	(59,254)	22,86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职工薪酬(续)

应付职工薪酬按类别列示如下(续)

银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688	18,766	(21,683)	16,771
职工福利费	74	1,019	(1,089)	4
社会保险费	221	1,736	(1,653)	304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18	1,664	(1,582)	300
生育保险费	2	31	(31)	2
工伤保险费	1	41	(40)	2
住房公积金	25	2,133	(2,127)	3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55	549	(551)	1,253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651	4,115	(3,787)	979
其中: 基本养老保险	113	2,563	(2,522)	154
失业保险费	5	84	(84)	5
年金计划	533	1,468	(1,181)	820
应付补充退休福利和内部退养福利	(1) 661	32	(16)	677
其他	-	7	(7)	-
合计	22,575	28,357	(30,913)	20,019

银行	2022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987	43,334	(39,633)	19,688
职工福利费	-	2,677	(2,603)	74
社会保险费	162	3,299	(3,240)	221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59	3,158	(3,099)	218
生育保险费	2	63	(63)	2
工伤保险费	1	78	(78)	1
住房公积金	17	4,144	(4,136)	2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37	1,066	(1,148)	1,255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747	7,582	(7,678)	651
其中: 基本养老保险	118	4,986	(4,991)	113
失业保险费	5	88	(88)	5
年金计划	624	2,508	(2,599)	533
应付补充退休福利和内部退养福利	(1) 638	55	(32)	661
其他	-	39	(39)	-
合计	18,888	62,196	(58,509)	22,57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职工薪酬(续)

(1) 应付补充退休福利和内部退养福利

离退休及内退人员福利义务为本集团按照精算“预期单位成本法”计算确认的补充退休福利和内退福利负债, 其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的净负债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及银行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2022年度
期/年初余额	661	638
利息费用	10	20
精算损益	22	35
— 计入损益	-	38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2	(3)
已支付福利	(16)	(32)
期/年末余额	677	661

精算所使用的主要假设如下: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折现率 — 退休福利计划	2.75%	3.00%
折现率 — 内退福利计划	2.25%	2.50%
平均医疗费用年增长率	8.00%	8.00%
退休人员费用年增长率	3%及0%	3%及0%
内退人员费用年增长率	6%、3%及0%	6%、3%及0%
正常退休年龄		
— 男性	60	60
— 女性	55、50	55、50

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 未来死亡率的假设基于2016年12月28日发布的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年)确定。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应交税费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2,039	2,868	1,978	2,289
增值税	3,740	3,353	3,693	3,3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2	261	309	258
教育费附加	226	189	224	187
其他	316	569	288	547
合计	6,633	7,240	6,492	6,596

26 应付债券

		合并及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其中: 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2021年8月发行)	(1)	51,466	50,612
15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2021年8月发行)	(2)	10,320	10,134
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2022年3月发行)	(3)	35,386	36,011
15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2022年3月发行)	(4)	5,058	5,153
15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2023年5月发行)	(5)	20,087	-
应付金融债券	(6)	10,004	-
应付同业存单	(7)	165,938	-
合计		298,259	101,91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应付债券(续)

- (1) 经原中国银保监会和中央银行批准, 本集团于2021年8月发行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面值为人民币500亿元, 票面年利率为3.44%, 每年付息一次。在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批准且满足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赎回条件时, 本集团有权选择于2026年8月按面值部分或全额赎回该债券。如本集团不行使赎回权, 则自2026年8月起, 票面年利率维持3.44%不变。
- (2) 经原中国银保监会和中央银行批准, 本集团于2021年8月发行15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面值为人民币100亿元, 票面年利率为3.75%, 每年付息一次。在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批准且满足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赎回条件时, 本集团有权选择于2031年8月按面值部分或全额赎回该债券。如本集团不行使赎回权, 则自2031年8月起, 票面年利率维持3.75%不变。
- (3) 经原中国银保监会和中央银行批准, 本集团于2022年3月发行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面值为人民币350亿元, 票面年利率为3.54%, 每年付息一次。在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批准且满足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赎回条件时, 本集团有权选择于2027年3月按面值部分或全额赎回该债券。如本集团不行使赎回权, 则自2027年3月起, 票面年利率维持3.54%不变。
- (4) 经原中国银保监会和中央银行批准, 本集团于2022年3月发行15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面值为人民币50亿元, 票面年利率为3.74%, 每年付息一次。在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批准且满足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赎回条件时, 本集团有权选择于2032年3月按面值部分或全额赎回该债券。如本集团不行使赎回权, 则自2032年3月起, 票面年利率维持3.74%不变。
- (5) 经原中国银保监会和中央银行批准, 本集团于2023年5月发行15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面值为人民币200亿元, 票面年利率为3.39%, 每年付息一次。在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批准且满足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赎回条件时, 本集团有权选择于2033年5月按面值部分或全额赎回该债券。如本集团不行使赎回权, 则自2033年5月起, 票面年利率维持3.39%不变。

上述债券具有二级资本工具的减记特征, 当发生发行文件中约定的监管触发事件时, 本集团有权对上述债券的本金进行全额减记, 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积应付利息亦将不再支付。依据金融监管总局相关规定, 上述二级资本债券符合合格二级资本工具条件。

- (6) 经原中国银保监会和中央银行批准, 本集团于2023年3月发行3年期固定利率绿色金融债券, 面值为人民币50亿元, 票面年利率为2.79%, 每年付息一次。本集团于2023年3月发行3年期固定利率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 面值为人民币50亿元, 票面年利率为2.80%, 每年付息一次。
- (7) 2023年上半年, 本集团累计发行了总面值为人民币1,815.30亿元的同业存单。已发行同业存单原始期限为一个月至一年, 票面年利率为1.98%-2.50%。于2023年6月30日, 本集团发行的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面值总额为人民币1,668.90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租赁负债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247	317	245	314
1至3个月	550	456	517	422
3个月至1年	2,080	2,328	1,973	2,230
1至2年	2,887	2,904	2,750	2,770
2至5年	3,129	3,671	3,098	3,559
5年以上	1,521	1,409	1,521	1,409
未折现租赁负债合计	10,414	11,085	10,104	10,704
租赁负债账面价值	9,649	9,852	9,375	9,519

28 其他负债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应付股利	25,574	-	25,574	-
预计负债 (1)	13,499	13,664	13,499	13,664
代理业务负债	10,768	13,666	10,615	13,476
继续涉入负债(附注八、3)	4,450	4,450	4,450	4,450
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4,423	3,558	4,423	3,558
应付邮政集团及其他关联方(附注十、4.1(4))	2,312	2,284	2,241	2,233
合同负债	2,147	1,976	2,147	1,976
长期不动存款	2,127	1,905	2,127	1,905
应付工程款	892	943	785	830
应解汇兑款	755	881	755	881
其他	7,518	9,388	7,363	8,646
合计	74,465	52,715	73,979	51,619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其他负债(续)

(1) 预计负债

合并及银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期初 账面余额	本期转回	本期支付	期末 账面余额
担保及承诺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i)	6,633	(154)	-	6,479
案件诉讼及其他	(ii)	7,031	(2)	(9)	7,020
合计		13,664	(156)	(9)	13,499

合并及银行		2022年度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转回	本年支付	年末 账面余额
担保及承诺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i)	8,171	(1,538)	-	6,633
案件诉讼及其他	(ii)	7,083	-	(52)	7,031
合计		15,254	(1,538)	(52)	13,664

(i) 担保及承诺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合并及银行	2023年6月30日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总计
2023年6月30日的减值准备	6,413	56	10	6,479

合并及银行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总计
2022年12月31日的减值准备	6,604	28	1	6,633

(ii) 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 本集团根据预计可能的经济利益流出的最佳估计确认与未决案件诉讼相关的预计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股本及其他权益工具

29.1 股本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股份数(百万)	金额	股份数(百万)	金额
境内上市(A股)	79,305	79,305	72,528	72,528
境外上市(H股)	19,856	19,856	19,856	19,856
合计	99,161	99,161	92,384	92,384

A股是指境内上市的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H股是指获准在香港上市的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港币认购和交易的股票。本行发行的所有H股和A股均为普通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享有同等权益。

2011年12月23日, 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方案的批复(财金[2011]181号)》, 同意邮政集团作为发起人独家发起设立本行, 设置发起人股份450亿股, 本行实收资本为人民币450亿元。邮政集团于2013年12月和2014年12月分别对本行增资人民币20亿元和人民币100亿元。

2015年12月8日, 根据原中国银保监会《关于邮政储蓄银行增资扩股暨引进战略投资者的批复》, 原中国银保监会同意本行向瑞士银行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加拿大养老基金投资公司、浙江蚂蚁小微金融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摩根大通中国投资第二有限公司、富敦管理私人有限公司、国际金融公司、星展银行有限公司以及深圳市腾讯网域计算机网络有限公司等10家机构(以下简称“战略投资者”)非公开募集不超过116.04亿股的股份。增资扩股后, 本行股份合计686.04亿股。

2016年9月28日, 本行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并于当年完成超额配售, 本行股份增至810.31亿股。

经原中国银保监会《关于邮储银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和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银保监复[2019]565号)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1991号文)核准, 本行于2019年12月完成首次公开发行51.72亿股A股股票工作(不含超额配售)。本次初始发行A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5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0.01亿元, 其中股本人民币51.72亿元, 资本公积人民币228.29亿元。A股上市完成后, 本行股份增至862.03亿股。

联席主承销商于2020年1月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 超额配售发行7.76亿股A股股票,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5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05亿元, 其中股本人民币7.76亿元, 资本公积人民币34.29亿元。A股超额配售完成后, 本行股份增至869.79亿股。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股本及其他权益工具(续)

29.1 股本(续)

2021年3月, 本行向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54.05亿股A股股票,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55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9.85亿元, 其中股本人民币54.05亿元, 资本公积人民币245.80亿元。本次A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 本行股份增至923.84亿股。

2023年3月, 本行向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67.77亿股A股股票,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6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9.80亿元, 其中股本人民币67.77亿元, 资本公积人民币382.03亿元。本次A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 本行股份增至991.61亿股。

于2023年6月30日, 本行普通股股份总数为991.61亿股,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121.82亿股, 无限售条件股869.79亿股(于2022年12月31日, 本行普通股股份总数为923.84亿股,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612.53亿股, 无限售条件股311.31亿股)。

29.2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初始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百万张)	币种	金额 (百万元)	到期日	赎回/ 减记情况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2020年3月16日	权益工具	3.69%	100元/张	800	人民币	80,000	无到期日	无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2021年3月19日	权益工具	4.42%	100元/张	300	人民币	30,000	无到期日	无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2022年1月14日	权益工具	3.46%	100元/张	300	人民币	30,000	无到期日	无
募集资金合计							140,000		

于2023年6月30日, 本行发行的永续债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计入永续债的余额为人民币1,399.86亿元(于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1,399.86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股本及其他权益工具(续)

29.2 其他权益工具(续)

(1) 期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情况表(续)

(a) 有条件赎回权

本行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 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以下简称“永续债债券”)。在永续债债券发行后, 如发生不可预计的监管规则变化导致永续债债券不再计入其他一级资本, 本行有权全部而非部分地赎回永续债债券。

本行须在得到金融监管总局批准并满足下述条件的前提下行使赎回权:(1)使用同等或更高质量的资本工具替换被赎回的工具, 并且只有在收入能力具备可持续性的条件下才能实施资本工具的替换;(2)或者行使赎回权后的资本水平仍明显高于金融监管总局规定的监管资本要求。

(b) 受偿顺序

永续债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永续债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 本行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 永续债债券与本行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后续修订或相关法律法规对本行适用的债务受偿顺序另行约定的, 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c) 减记条款

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 本行有权在无需获得永续债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 将永续债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永续债债券按照存续票面金额在设有同一触发事件的所有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存续票面总金额中所占的比例进行减记。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金融监管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 本行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 本行将无法生存。减记部分不可恢复。

触发事件发生日指金融监管总局或相关部门认为触发事件已发生, 并且向本行发出通知, 同时发布公告的日期。

触发事件发生后两个工作日内, 本行将就触发事件的具体情况、永续债债券将被减记的金额、减记金额的计算方式、减记的执行日以及减记执行程序予以公告, 并通知永续债债券持有人。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股本及其他权益工具(续)

29.2 其他权益工具(续)

(1) 期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情况表(续)

(d) 票面利率

永续债债券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 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 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发行时的票面利率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确定。永续债债券票面利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

(e) 利息发放

本行有权取消全部或部分永续债债券派息, 且不构成违约事件, 本行在行使该项权利时将充分考虑永续债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永续债债券利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取消全部或部分永续债债券派息除构成对普通股的股息分配限制以外, 不构成对本行的其他限制。若取消全部或部分永续债债券派息, 需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并及时通知投资者。

如本行全部或部分取消永续债债券的派息, 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次日起, 直至决定重新开始向永续债债券持有人全额派息前, 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收益分配。对普通股股东停止收益分配, 不会构成本行取消派息自主权的限制, 也不会对本行补充资本造成影响。

永续债债券派息必须来自于可分配项目, 且派息不与本行自身评级挂钩, 也不随着本行未来评级变化而调整。永续债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 即未向永续债债券持有人足额派息的差额部分, 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永续债债券不含有利率跳升机制及其他赎回激励。

(2) 发行在外的永续债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2023年6月30日	
	债券数量 (百万张)	募集资金 (百万元)	债券数量 (百万张)	募集资金 (百万元)	债券数量 (百万张)	募集资金 (百万元)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1,400	140,000	-	-	1,400	140,00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股本及其他权益工具(续)

29.2 其他权益工具(续)

(3)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相关信息

项目	合并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1.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权益	889,028	824,225
(1) 归属于银行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749,042	684,239
(2) 归属于银行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139,986	139,986
其中: 净利润	5,316	6,708
当期/年已分配股利/利息	(5,316)	(6,708)
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1,663	1,589
(1)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1,663	1,589
(2) 归属于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	-

项目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1.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权益	882,985	818,642
(1) 归属于银行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742,999	678,656
(2) 归属于银行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139,986	139,986
其中: 净利润	5,316	6,708
当期/年已分配股利/利息	(5,316)	(6,708)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资本公积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银行股份制改制净资产评估增值	3,448	3,448	3,448	3,448
战略投资者股本溢价	33,536	33,536	33,536	33,536
公开发行H股股本溢价	37,675	37,675	37,675	37,675
对控股子公司股权比例变动	(11)	(11)	-	-
公开发行A股股本溢价	26,258	26,258	26,258	26,258
非公开发行A股股本溢价(附注六、29.1)	62,783	24,580	62,783	24,580
其他资本公积	(1,007)	(1,007)	(1,007)	(1,007)
合计	162,682	124,479	162,693	124,490

31 盈余公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行章程, 本行需要按当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确认的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行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 可不再提取。

32 一般风险准备

	合并		银行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2022年度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2022年度
期/年初余额	178,784	157,367	176,246	156,771
本期/年计提	80	21,417	-	19,475
期/年末余额	178,864	178,784	176,246	176,246

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 本行从净利润中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用于部分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 一般风险准备余额不应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1.5%。

本行子公司亦根据监管要求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未分配利润

	合并		银行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2022年度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2022年度
期/年初未分配利润	225,196	198,840	222,180	195,377
加: 本期/年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	49,564	85,224	49,114	83,729
可供分配利润	274,760	284,064	271,294	279,106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8	486	8	486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8,373	-	8,37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0	21,417	-	19,475
分配普通股股利 (1)	25,574	22,856	25,574	22,856
分配优先股股利	-	2,430	-	2,430
向永续债持有者派息 (2)	5,316	4,278	5,316	4,278
期/年末未分配利润	243,798	225,196	240,412	222,180

(1) 经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批准本行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2.579元(含税)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普通股股东派发2022年度现金股利合计人民币255.74亿元(含税)。本行已于2023年7月13日派发上述A股现金股利, 于2023年8月10日派发上述H股现金股利。

经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批准本行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2.474元(含税)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普通股股东派发2021年度现金股利合计人民币228.56亿元(含税)。本行已于2022年7月12日派发上述A股现金股利, 于2022年8月10日派发上述H股现金股利。

(2) 于2023年1月, 本行按照永续债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重置日前的初始利率3.46%计算, 支付2022年发行的永续债利息人民币10.38亿元。于2023年3月, 本行按照永续债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重置日前的初始利率3.69%及4.42%计算, 分别支付2020年及2021年发行的永续债利息共计人民币42.78亿元。

于2022年3月, 本行按照永续债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重置日前的初始利率3.69%及4.42%计算, 分别支付2020年及2021年发行的永续债利息共计人民币42.78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利息净收入

	合并		银行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910	9,405	9,908	9,405
存放同业款项	2,196	1,444	2,153	1,414
拆出资金	4,962	4,901	5,081	5,0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70	2,748	2,369	2,74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8,110	153,499	154,045	149,763
其中：个人贷款和垫款	101,917	101,785	97,852	98,049
企业贷款和垫款	56,193	51,714	56,193	51,714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61,392	57,881	61,327	57,858
其他债权投资	6,370	5,569	6,279	5,459
小计	245,310	235,447	241,162	231,702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51)	(162)	(251)	(16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03)	(630)	(510)	(634)
拆入资金	(940)	(706)	(424)	(1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85)	(788)	(1,285)	(788)
吸收存款	(99,612)	(94,343)	(99,566)	(94,343)
应付债券	(2,414)	(1,701)	(2,414)	(1,701)
小计	(105,005)	(98,330)	(104,450)	(97,795)
利息净收入	140,305	137,117	136,712	133,90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合并		银行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代理业务	(1)	17,790	11,733	17,875	11,840
银行卡业务		6,154	5,973	6,154	5,973
结算与清算	(2)	5,257	4,687	5,257	4,687
投资银行业务	(3)	1,633	1,172	1,633	1,172
理财业务		1,525	5,416	995	4,582
托管业务		564	593	564	593
其他		1,083	500	1,059	48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4,006	30,074	33,537	29,32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	(15,803)	(12,194)	(15,833)	(12,2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8,203	17,880	17,704	17,094

- (1)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主要包括代理保险、代销基金、代销国债、代收付类业务等各项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 (2)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是本集团为机构或个人办理各项结算业务而取得的手续费收入, 包括电子支付手续费、单位结算与清算手续费、个人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
- (3)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收入主要包括债券承销、分销, 资产证券化, 银团贷款, 顾问及咨询等业务产生的手续费收入。
- (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主要为代理及结算业务而发生的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包括支付给邮政集团的由其代为办理各项中间业务而发生的支出(参见附注十、4.1)。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投资收益/(损失)

	合并		银行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其中: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549	9,943	8,545	9,9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970	1,030	966	1,0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产生的损益	1,325	195	1,322	195
其他	126	131	126	131
合计	10,977	11,299	10,959	11,267

3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合并		银行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389	2,038	6,388	2,037
衍生金融工具	(104)	(41)	(104)	(41)
合计	6,285	1,997	6,284	1,996

38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是指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及本行收到此类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人民币4.26亿元及人民币4.23亿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均为人民币3.27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 税金及附加

	合并		银行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3	598	594	579
教育费附加	452	439	439	426
房产税	295	252	295	252
其他	135	107	131	104
合计	1,495	1,396	1,459	1,361

40 业务及管理费

		合并		银行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储蓄代理费及其他(附注十、4.1)		56,076	49,667	56,076	49,667
员工费用	(1)	28,519	27,123	28,052	26,810
折旧与摊销		5,447	4,987	5,336	4,895
其他支出	(2)	11,393	10,521	11,062	10,102
合计		101,435	92,298	100,526	91,474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业务及管理费(续)

(1) 员工费用具体列示如下:

	合并		银行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830	18,312	18,483	18,067
设定提存计划	4,161	3,753	4,115	3,725
住房公积金	2,165	1,993	2,133	1,977
社会保险费	1,758	1,620	1,736	1,608
职工福利费	1,028	938	1,019	93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0	483	549	472
退休福利及其他	17	24	17	24
合计	28,519	27,123	28,052	26,810

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包括在补充退休福利和内部退养福利负债的变动中(参见附注六、24(1))。

(2) 本报告期内, 其他支出中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费为人民币2.82亿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人民币3.25亿元)。

41 信用减值损失

	合并		银行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存放同业款项	(122)	608	(115)	598
拆出资金	(547)	(130)	(551)	(1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33	374	1,133	37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729	26,098	14,519	24,041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1,139	(464)	1,137	(465)
其他债权投资	598	161	598	161
信贷承诺	(154)	(22)	(154)	(22)
其他金融资产	540	474	540	474
合计	19,316	27,099	17,107	25,03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营业外支出

	合并及银行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罚款和赔偿金支出	14	21
案件及诉讼预计损失本期冲回	(2)	(1)
其他	132	81
合计	144	101

43 所得税费用

	合并		银行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当期所得税	6,473	10,344	6,477	10,055
递延所得税(附注六、17.3)	(1,380)	(4,821)	(1,824)	(4,804)
合计	5,093	5,523	4,653	5,251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如下:

	合并		银行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利润总额	54,731	52,693	53,767	51,591
按适用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683	13,173	13,442	12,898
减: 减免税收入及利息支出抵扣的影响	9,253	8,104	9,230	8,089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41	454	441	442
子公司税率变化的影响	285	-	-	-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3)	-	-	-
所得税费用	5,093	5,523	4,653	5,251

本集团的减免税收入主要包括根据税法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 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证券投资基金分配取得的收入; 减计征收企业所得税的铁道债及农户小额贷款利息收入; 以及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专项债券利息收入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50号)的规定, 减计征收企业所得税的国家开发银行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发行专项债券的利息收入。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4 其他综合收益

(1)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情况表

合并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收益/(损失)	退休福利重估损失	合计
2022年1月1日	12,343	(289)	12,054
本年变动	(7,139)	3	(7,136)
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5,204	(286)	4,918
本期变动	1,163	(22)	1,141
2023年6月30日	6,367	(308)	6,059

银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收益/(损失)	退休福利 重估损失	合计
2022年1月1日	12,293	(289)	12,004
本年变动	(7,129)	3	(7,126)
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5,164	(286)	4,878
本期变动	1,153	(22)	1,131
2023年6月30日	6,317	(308)	6,009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4 其他综合收益(续)

(2)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情况表

	合并		银行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 6个月期间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退休福利重估损失	(22)	-	(22)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00)	(1,436)	(800)	(1,436)
减: 所得税影响	(200)	(359)	(200)	(359)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487	(681)	2,473	(699)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年转出 所得税影响	(27)	92	(27)	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89)	76	(89)	76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年转出 所得税影响	63	419	63	419
	(38)	(86)	(38)	(86)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合计	1,149	(1,914)	1,139	(1,92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是以本行普通股股东享有的净利润除以本期间内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	49,564	47,114
减: 归属于本行优先股股东的净利润	-	2,430
减: 归属于本行永续债持有者的净利润	5,316	4,278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248	40,406
普通股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95,773	92,384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46	0.44

本行于2022年9月27日赎回了全部发行的非累积型优先股, 于本报告期内本行未发行非累积型优先股, 故本行无潜在摊薄普通股。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行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本行于2017年发行了非累积型优先股,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转股的触发事件并未发生, 故本行并无潜在摊薄普通股, 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现金及原始期限在3个月以内的以下项目: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6月30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6月30日
现金	46,273	46,255	46,273	46,255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2,021	11,953	11,862	11,953
存放同业款项	9,012	16,942	6,213	14,735
拆出资金	7,039	23,457	7,039	23,4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6,847	248,109	306,847	248,109
短期债券投资	29,067	200	29,067	200
合计	410,259	346,916	407,301	344,709

(2)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合并		银行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净利润	49,638	47,170	49,114	46,340
调整:				
信用减值损失	19,316	27,099	17,107	25,03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	9	1	9
固定资产及使用权资产折旧	4,477	4,304	4,387	4,212
无形资产及待摊费用摊销	970	683	949	6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净损失/(收益)	4	(9)	4	(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285)	(1,997)	(6,284)	(1,996)
非经营活动产生的利息收支净额	(65,348)	(61,749)	(65,192)	(61,616)
投资收益	(7,809)	(9,003)	(7,791)	(8,971)
递延所得税变动	(1,380)	(4,821)	(1,824)	(4,804)
未实现汇兑损益	(1,194)	(2,356)	(1,194)	(2,3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671,218)	(600,814)	(663,264)	(601,3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762,325	748,398	754,656	748,9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97	146,914	80,669	144,06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或有事项及承诺

1 资本性承诺

	合并		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已签订但未履行的合同	6,177	4,031	6,036	3,913

本集团的资本性承诺主要包括购置固定资产及装修工程的已签订但未履行的合同。

2 抵质押资产

本集团部分资产被用作回购业务的抵质押物, 该等交易按相关业务的常规条款进行。

	合并及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债券	310,589	159,816
票据	34,812	29,418
合计	345,401	189,234

本集团部分债权投资中的债券由于其他业务需要作为抵质押物。于2023年6月30日, 此类抵质押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520.65亿元(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1,033.96亿元)。

3 接受的抵质押物

本集团在发放贷款和垫款中, 收到的抵质押物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等。本集团在抵质押物所有权人不违约的情况下未将前述抵质押物出售或再抵押。于2023年6月30日, 本集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相应抵质押物覆盖的敞口为人民币313.92亿元(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312.69亿元)。

对于质押式存放同业款项, 质押物主要为政策性金融债或国债。本集团在抵质押物所有权人不违约的情况下未将前述抵质押物出售或再抵押。

对于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担保物主要为债券或票据。根据部分买入返售协议的条款, 本集团在与同业进行相关买入返售业务中会接受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的债券或票据作为抵质押物。于2023年6月30日, 本集团与同业进行相关买入返售业务中接受的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的债券账面价值为11.17亿元(2022年12月31日: 无); 于2023年6月30日, 接受的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的票据的票面金额为人民币451.07亿元(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420.24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或有事项及承诺(续)

4 国债兑付承诺

本集团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承销部分国债。该等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取持有的国债, 而本集团有义务履行承兑责任。财政部对持有人已向本集团提前兑取的该等国债不会即时兑付, 但将在国债到期时或定期结算时一次性兑付本金和利息。本集团可能承担的国债提前兑取金额为本集团承销并卖出的国债本金及根据提前兑取国债发行文件确定的应付利息。

于2023年6月30日, 本集团具有承兑义务的国债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259.87亿元(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1,196.16亿元)。上述国债的原始期限为一至五年不等。本集团认为在该等国债到期日前, 本集团所需承兑的金额并不重大。

5 法律诉讼及索赔

本集团在正常业务经营中存在若干法律诉讼与索赔事项。本集团计提的案件及诉讼预计损失参见附注六、28(1)。

6 财务担保及信贷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数额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财务担保及信贷承诺	273,247	207,332

信用风险加权数额根据原中国银保监会发布的指引计算, 视交易对手方的状况和到期期限的特质而定。

7 信贷承诺

	合并及银行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贷款承诺		
— 原到期日在1年以内	2,147	1,998
— 原到期日在1年以上(含1年)	71,439	89,595
小计	73,586	91,593
银行承兑汇票	98,199	95,218
开出保函及担保	68,123	56,229
开出信用证	91,662	65,535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441,042	390,287
合计	772,612	698,862

本集团信贷承诺包括对客户提供的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和一般信用额度, 该一般信用额度可以通过贷款或开出信用证、开出保函及担保或银行承兑汇票等形式实现。

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 本集团信贷承诺主要集中于第一阶段。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资产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 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特殊目的信托。这些金融资产转移若全部或部分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报酬时, 相关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 本集团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上述资产。

1 买断式卖出回购

本集团在卖出回购交易中, 作为抵押品而转移的金融资产未终止确认。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 本集团及本行无存量买断式卖出回购业务。

2 证券借出交易

证券借出交易下, 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 可以将交易中借出的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 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对于上述交易, 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 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于2023年6月30日, 本集团及本行在证券借出交易中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均为人民币408.64亿元(2022年12月31日: 本集团及本行均为人民币441.80亿元)。

3 信贷资产证券化

本集团开展了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 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的资产证券化业务。本集团在该等信贷资产转让业务中可能会持有部分优先档和次级档投资, 从而对所转让信贷资产保留了部分风险和报酬。本集团会按照风险和报酬的转移程度, 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

对于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 本集团全部终止确认已转移的信贷资产。本报告期内通过该等信贷资产证券化交易转让的信贷资产于转让日的面值为人民币54.73亿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人民币16.18亿元)。鉴于与信贷资产所有权有关的绝大部分风险及报酬均已转移, 本集团已终止确认该等证券化信贷资产的全部金额。

对于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所转让信贷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 且保留了对该信贷资产控制的,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上会按照本集团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资产, 其余部分终止确认。继续涉入所转让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本集团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本报告期内, 本集团无新增继续涉入的证券化信贷资产(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于转让日面值人民币33.46亿元)。于2023年6月30日, 本集团继续确认的相关资产价值合计人民币44.50亿元(于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44.50亿元)。同时, 本集团由于该事项确认了相同金额的继续涉入资产和继续涉入负债。本集团作为上述特定目的信托的贷款服务机构, 对转让予特定目的信托的信贷资产进行管理, 并作为贷款资产管理人收取相应手续费。本报告期内及2022年度, 本集团未向上述特定目的信托提供财务支持。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分部报告

1 经营分部

本集团从业务和地区两方面对业务进行管理。从业务角度, 本集团主要通过四大经营分部提供金融服务, 具体列示如下:

个人银行业务

向个人客户提供的服务包括储蓄存款、个人贷款、信用卡及借记卡、支付结算、理财产品、代销基金和代理保险等。

公司银行业务

向公司客户、政府机关和金融机构提供的服务包括活期账户结算、存款、透支、贷款、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其他信贷服务、外币业务、理财产品等。

资金业务

该分部涵盖存放同业、同业拆借交易、回购及返售交易、各类债务工具投资、权益工具投资等业务。该分部也包括发行债务证券。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分部是指不包括在上述报告分部中的其他业务或不能按照合理基准进行划分的业务。

本集团监控各经营分部的经营成果, 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和评价其业绩。编制分部信息与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自2023年起, 本集团根据管理情况, 对债券承销等业务在分部间进行了调整, 并同口径调整比较期相关数据。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分部报告(续)

1 经营分部(续)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个人银行	公司银行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外部利息收入	104,954	57,190	83,166	-	245,310
外部利息支出	(90,069)	(9,543)	(5,393)	-	(105,005)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支出)	98,743	(22,621)	(76,122)	-	-
利息净收入	113,628	25,026	1,651	-	140,30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493	3,256	1,454	-	18,203
投资收益/(损失)	-	-	10,970	7	10,97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	-	6,285	-	6,285
汇兑收益/(损失)	222	187	260	-	669
其他业务收入	24	-	-	84	108
资产处置收益	3	-	-	-	3
其他收益	426	-	-	-	426
税金及附加	(772)	(340)	(383)	-	(1,495)
业务及管理费	(79,975)	(11,299)	(10,161)	-	(101,435)
信用减值损失	(5,097)	(12,256)	(1,963)	-	(19,31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	-	-	-	(1)
其他业务成本	-	-	-	(35)	(35)
营业利润	41,951	4,574	8,113	56	54,694
营业外收入	30	-	-	151	181
营业外支出	-	-	-	(144)	(144)
利润总额	41,981	4,574	8,113	63	54,731
补充信息					
折旧及摊销	4,338	991	118	-	5,447
资本性支出	4,479	1,035	56	-	5,57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分部报告(续)

1 经营分部(续)

	2023年6月30日				
	个人银行	公司银行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分部资产	4,703,130	3,722,046	6,632,324	660	15,058,1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947
资产总额					15,123,107
分部负债	(11,936,333)	(1,488,865)	(807,173)	(31)	(14,232,4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
负债总额					(14,232,416)
补充信息					
信贷承诺	441,042	331,570	-	-	772,61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分部报告(续)

1 经营分部(续)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个人银行	公司银行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外部利息收入	104,780	51,866	78,801	-	235,447
外部利息支出	(85,785)	(8,558)	(3,987)	-	(98,330)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支出)	93,768	(18,046)	(75,722)	-	-
利息净收入	112,763	25,262	(908)	-	137,11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089	1,896	4,895	-	17,880
投资收益/(损失)	-	-	11,299	-	11,29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	-	1,997	-	1,997
汇兑收益/(损失)	344	168	4,202	-	4,714
其他业务收入	53	-	-	62	115
资产处置收益	12	-	-	-	12
其他收益	327	-	-	-	327
税金及附加	(839)	(424)	(133)	-	(1,396)
业务及管理费	(73,281)	(9,708)	(9,309)	-	(92,298)
信用减值损失	(19,626)	(6,924)	(549)	-	(27,09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9)	-	-	-	(9)
其他业务成本	-	-	-	(39)	(39)
营业利润	30,833	10,270	11,494	23	52,620
营业外收入	10	-	-	164	174
营业外支出	-	-	-	(101)	(101)
利润总额	30,843	10,270	11,494	86	52,693
补充信息					
折旧及摊销	4,027	858	102	-	4,987
资本性支出	3,306	711	43	-	4,06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分部报告(续)

1 经营分部(续)

	2022年12月31日				
	个人银行	公司银行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分部资产	4,424,365	3,369,946	6,208,363	653	14,003,3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955
资产总额					14,067,282
分部负债	(11,368,137)	(1,450,284)	(423,036)	-	(13,241,4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
负债总额					(13,241,468)
补充信息					
信贷承诺	390,287	308,575	-	-	698,862

2 地区分部

地区分部具体列示如下:

- 总行
- 长江三角洲: 包括上海、江苏、浙江、宁波
- 珠江三角洲: 包括广东、深圳、福建、厦门
- 环渤海地区: 包括北京、天津、河北、山东、青岛
- 中部地区: 包括山西、河南、湖北、湖南、安徽、江西、海南
- 西部地区: 包括内蒙古、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
- 东北地区: 包括辽宁、黑龙江、吉林、大连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续)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合计
	总行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外部利息收入	91,220	30,949	23,863	22,785	40,170	28,124	8,199	245,310
外部利息支出	(4,237)	(17,892)	(8,210)	(15,870)	(31,257)	(20,626)	(6,913)	(105,005)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支出)	(108,099)	13,204	5,477	17,428	37,695	24,872	9,423	-
利息净收入	(21,116)	26,261	21,130	24,343	46,608	32,370	10,709	140,30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1)	3,000	2,663	3,584	4,743	3,127	1,117	18,203
投资收益/(损失)	9,258	372	206	242	394	310	195	10,97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6,553	-	(11)	(6)	(61)	(13)	(177)	6,285
汇兑收益/(损失)	359	54	150	51	13	18	24	669
其他业务收入	-	31	7	21	20	27	2	108
资产处置收益	-	3	-	(6)	-	5	1	3
其他收益	6	27	9	9	21	343	11	426
税金及附加	(130)	(299)	(204)	(224)	(304)	(247)	(87)	(1,495)
业务及管理费	(6,603)	(13,964)	(10,791)	(13,873)	(27,826)	(20,760)	(7,618)	(101,435)
信用减值损失	(2,840)	(3,312)	(3,862)	(1,717)	(3,844)	(3,206)	(535)	(19,31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	-	-	-	-	-	-	(1)
其他业务成本	-	(15)	(3)	(5)	(6)	(6)	-	(35)
营业利润	(14,545)	12,158	9,294	12,419	19,758	11,968	3,642	54,694
营业外收入	8	31	12	32	54	35	9	181
营业外支出	15	(8)	(6)	(8)	(96)	(22)	(19)	(144)
利润总额	(14,522)	12,181	9,300	12,443	19,716	11,981	3,632	54,731
补充信息								
折旧及摊销	1,170	742	551	766	933	978	307	5,447
资本性支出	1,739	432	504	675	1,337	665	218	5,570

	2023年6月30日								合计
	总行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抵销	
分部资产	10,505,603	2,552,182	1,667,906	2,566,879	4,813,365	3,216,394	1,142,820	(11,406,989)	15,058,1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947
资产总额									15,123,107
分部负债	(9,808,545)	(2,529,623)	(1,649,684)	(2,536,469)	(4,783,646)	(3,195,028)	(1,137,301)	11,407,894	(14,232,4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
负债总额									(14,232,416)
补充信息									
信贷承诺	441,042	75,090	57,356	84,949	46,542	55,715	11,918	-	772,61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续)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合计
	总行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外部利息收入	84,694	30,788	22,317	22,154	39,774	27,679	8,041	235,447
外部利息支出	(2,239)	(16,496)	(8,305)	(15,148)	(29,940)	(19,661)	(6,541)	(98,330)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支出)	(91,554)	9,862	5,146	14,754	32,294	21,499	7,999	-
利息净收入	(9,099)	24,154	19,158	21,760	42,128	29,517	9,499	137,11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451	2,046	2,198	3,273	3,575	2,490	847	17,880
投资收益/(损失)	10,312	343	112	145	260	74	53	11,299
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损失)	2,105	-	(30)	(6)	(59)	(16)	3	1,997
汇兑收益/(损失)	4,644	10	27	18	4	5	6	4,714
其他业务收入	(6)	30	7	20	26	35	3	115
资产处置收益	-	-	-	5	5	2	-	12
其他收益	18	7	10	5	21	259	7	327
税金及附加	(160)	(262)	(179)	(196)	(277)	(241)	(81)	(1,396)
业务及管理费	(5,930)	(12,405)	(10,128)	(12,667)	(24,984)	(19,231)	(6,953)	(92,298)
信用减值损失	(6,055)	(5,821)	(4,806)	(1,823)	(4,199)	(3,434)	(961)	(27,09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	-	-	(5)	(4)	(9)
其他业务成本	-	(15)	(2)	(6)	(7)	(8)	(1)	(39)
营业利润	(720)	8,087	6,367	10,528	16,493	9,447	2,418	52,620
营业外收入	5	13	16	71	34	30	5	174
营业外支出	16	(6)	(18)	(38)	(31)	(20)	(4)	(101)
利润总额	(699)	8,094	6,365	10,561	16,496	9,457	2,419	52,693
补充信息								
折旧及摊销	914	715	509	720	883	932	314	4,987
资本性支出	896	362	343	728	1,020	591	120	4,060

	2022年12月31日							抵销	合计
	总行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分部资产	10,103,690	2,408,977	1,575,657	2,420,624	4,569,518	3,069,031	1,099,094	(11,243,264)	14,003,3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955
资产总额									14,067,282
分部负债	(9,450,421)	(2,388,890)	(1,560,747)	(2,393,121)	(4,544,397)	(3,051,838)	(1,096,072)	11,244,029	(13,241,4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
负债总额									(13,241,468)
补充信息									
信贷承诺	390,287	74,625	56,510	77,356	41,699	52,088	6,297	-	698,86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邮政集团 中国, 北京市	国内、国际邮件寄递业务; 报刊等出版物发行业务; 邮票发行业务; 邮政汇兑业务, 依法经营邮政储蓄业务; 机要通信业务; 邮政金融业务; 邮政物流、电子邮件等新兴业务; 电子商务; 各类邮政代理业务; 国家规定开办的其他业务等。

财政部代表国务院履行对邮政集团的出资人职责。

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 母公司邮政集团注册资本均为人民币1,376亿元。

于2023年6月30日, 邮政集团对本行的直接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为62.78% (2022年12月31日: 67.39%)。

2 本行的控股子公司

与本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控股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详细情况见附注五所述。本行与控股子公司的交易根据正常的商业条件, 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 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1) 本行与子公司往来余额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存放同业款项	3,016	3,028
拆出资金	7,810	7,811
其他资产	114	5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109	1,944
其他负债	-	46

(2) 本行与子公司的交易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利息收入	172	201
利息支出	3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6	152
其他业务收入	4	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3 主要关联方情况

企业名称	与本行的关系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
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集团控制的企业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集团控制的企业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邮政集团控制的企业
上海邮乐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邮政集团控制的企业
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集团控制的企业
宁夏中邮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邮政集团控制的企业
江苏省邮电印刷有限公司	邮政集团控制的企业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集团的联营企业
木垒县统原宏燊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引发的关联方
中国船舶工业物资华南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引发的关联方
镶黄旗盛世鑫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引发的关联方
安徽海马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引发的关联方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关联自然人引发的关联方
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关联自然人引发的关联方

本集团关联自然人包括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行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他关联自然人。本集团其他关联方还包括邮政集团的其他关联方、本行主要股东的其他关联方及关联自然人引发的其他关联方等。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与关联方进行交易, 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本集团与关联方发生的常规银行业务以外的交易, 其定价原则遵循一般商业条款, 经双方协商确定。

4.1 与邮政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邮政集团合营及联营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1) 接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代理银行业务服务

本行除自有营业网点开展商业银行业务外, 还委托邮政集团及各省邮政公司利用其下设的经批准取得金融许可证的网点, 作为代理营业机构, 代理部分商业银行业务, 主要包括: 吸收本外币储蓄存款、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受理信用卡还款业务、电子银行业务、代理发行、兑付政府债券、提供个人存款证明服务、代销基金、个人理财产品及本行委托的其他业务。

根据原中国银保监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代理营业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本行与邮政集团及各省邮政公司通过签订《代理营业机构委托代理银行业务框架协议》规范各项委托代理业务, 并确定代理业务收费依据。

对于吸收人民币储蓄存款委托代理业务, 本行与邮政集团及各省邮政公司以“固定费率、分档计费”的方式, 按分档存款余额和相应费率进行计算, 即针对不同期限储蓄存款分档适用不同的储蓄代理费率(“分档费率”)。“固定费率、分档计费”的公式如下:

某网点月代理费 = $\sum(\text{该网点当月各档次存款日积数} \times \text{相应档次存款费率} / 365) - \text{该网点当月现金(含在途)日积数} \times 1.5\% / 365$ 。

本行按收取的代理储蓄存款支付储蓄代理费, 扣除代理网点保留的备付金及在途代理储蓄存款, 于有关期间内按分档费率计算。自2022年11月1日起, 分档费率在0.00%至2.33%之间。

为有效管控付息成本、保持储蓄存款规模稳定增长, 本行推出促进存款发展的相关机制, 包括存款利率上浮利息成本分担和存款激励两个安排。本行和邮政集团约定, 存款激励金额在任何情况下将不高于存款利率上浮利息成本分担机制下邮政集团需承担的金额。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4.1 与邮政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邮政集团合营及联营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续)

(1) 接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代理银行业务服务(续)

对于吸收外币储蓄存款委托代理业务, 其金额不重大, 本行与邮政集团参考银行间外汇市场利率等确定其代理费率。

对于代理营业机构代理的结算业务以及销售业务等, 代理费用按照相关业务取得的收入扣除全部直接税费后确定。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储蓄代理费及其他	(i)	56,076	49,667
代理销售及其他佣金支出	(ii)	10,754	7,099
代理储蓄结算业务支出		3,461	3,555
合计		70,291	60,321

(i) 本报告期内, 储蓄代理费(包括人民币及外币存款业务)为人民币564.03亿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人民币509.71亿元), 本行促进存款发展的相关机制结算净额为人民币-3.27亿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人民币-13.04亿元)。根据本行与邮政集团之间的结算约定, 储蓄代理费及其他以净额结算, 并按净额列报。

(ii) 代理销售及其他佣金支出包括代理网点开展代理销售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保险业务产生的手续费。该等代理保险业务手续费先在本行确认收入(附注六、35), 再按照“谁办理谁受益”的原则, 由本行向邮政集团支付手续费及佣金。代理网点其余代销保险手续费根据与其他保险公司签订的合同通过本行或直接与邮政集团结算。

(2) 与邮政集团及其关联方的租赁

(a) 本集团与邮政集团及其关联方在日常业务经营中相互租赁房屋、附属设备及其他资产

提供租赁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房屋及其他	27	37

接受租赁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房屋及其他	418	478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4.1 与邮政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邮政集团合营及联营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续)

(2) 与邮政集团及其关联方的租赁(续)

(b) 因接受邮政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的租赁而确认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接受租赁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使用权资产	1,077	1,045
租赁负债	1,017	1,011

(3) 与邮政集团及其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其他综合服务及交易

(a) 向邮政集团及其关联方提供其他综合服务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代理销售保险 (i)	2,476	1,168
提供劳务 (ii)	48	47
销售业务材料	23	26
代理销售贵金属	10	12
合计	2,557	1,253

(i) 代理销售保险为本行自营网点为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代理服务确认的收入。

(ii) 本集团向邮政集团及其关联方提供的劳务主要包括托管服务、押钞寄库、设备维护和其他服务。

(b) 接受邮政集团及其关联方提供其他综合服务的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接受劳务 (i)	480	460
接受营销服务	447	344
购买材料及商品	205	153
购买邮品及接受邮寄服务	37	50
贵金属货款	9	2
合计	1,178	1,009

(i) 邮政集团及其关联方提供的劳务包括押钞寄库、设备维护、广告商函、物业、培训和其他服务。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4.1 与邮政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邮政集团合营及联营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续)

(4) 与邮政集团及其关联方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

交易余额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i)	5,000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ii)	8,058	8,132
债权投资	(iii)	200	189
其他债权投资	(iii)	91	1,318
其他资产		1,839	310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i)	2,447	2,455
吸收存款	(iv)	12,741	6,381
其他负债(附注六、28)		2,312	2,284

交易内容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利息收入	42	100
利息支出	126	12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0	3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	4

- (i) 于2023年6月30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主要是与邮政集团之间产生的交易余额,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主要是与邮政集团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的交易余额(于2022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主要是与邮政集团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的交易余额)。
- (ii) 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是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产生的交易余额。
- (iii) 于2023年6月30日, 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是与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邮证券”)之间产生的交易余额(于2022年12月31日, 债权投资主要是与中邮证券之间产生的交易余额,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是与邮政集团及中邮证券之间产生的交易余额)。
- (iv) 于2023年6月30日, 吸收存款中包括与邮政集团之间产生的交易余额人民币72.01亿元(于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35.31亿元), 与邮政集团控制的企业及邮政集团的联营企业之间产生的交易余额人民币55.40亿元(于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28.50亿元)。于2023年6月30日, 上述吸收存款利率区间分别为0.20%至2.025%(于2022年12月31日: 0.25%至2.7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4.2 与本行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

交易余额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31	1,108
其他资产	3	-
负债		
吸收存款	2,972	85
其他负债	7	1

交易内容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利息收入	20	19
利息支出	32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	-
业务及管理费	123	-

于2023年6月30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为与木垒县统原宏燊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镶黄旗盛世鑫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安徽海马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交易余额。于2022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为与木垒县统原宏燊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镶黄旗盛世鑫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交易余额。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4.3 与本行关联自然人引发的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

交易余额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4,625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152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	468	451
其他资产		35	31
负债			
吸收存款	(3)	5,181	4,620
其他负债		1	10

交易内容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利息收入	89	-
利息支出	61	6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 2,422	2,25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 656	575
业务及管理费	40	17

- (1) 于2023年6月30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是与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之间产生的交易余额。
- (2) 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是对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
- (3) 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 吸收存款主要是与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产生的交易余额。
- (4) 本报告期内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与支出主要是与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清算业务收取和支付的资金。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4.4 与本行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关联交易

交易余额	2023年	2022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85	94
负债		
吸收存款	195	174

交易内容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利息收入	1	3
利息支出	1	2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及责任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令和控制本集团的活动的人士, 包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	5

本报告期内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关键管理人员的部分薪酬待考核后发放。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

1 概述

本集团秉承审慎风险偏好, 强调通过稳健经营, 承担适度风险, 兼顾适当规模、适中速度和良好质量, 确保风险调整后的收益和资本充足状况达到良好的水平。

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以及操作风险。其中, 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包括黄金)。

本附注包括本集团面临的以上风险的状况, 本集团计量和管理风险的目标、政策和流程, 以及本集团资本管理的情况。

本集团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金额、规模不重大, 因此以下内容主要针对本集团面临的金融风险进行分析。

2 金融风险管理框架

本集团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负责建立风险文化; 制定批准风险管理策略; 设定批准风险偏好和确保风险限额的设立; 审批重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 监督高级管理层开展全面风险管理; 审议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审批全面风险和各类重要风险的信息披露; 聘任首席风险官; 其他与风险管理有关的职责。

本集团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 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

本集团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 执行董事会的决议。负责建立适应全面风险管理的经营管理架构, 明确全面风险管理职能部门、业务部门以及其他部门在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分工, 建立部门之间相互协调、有效制衡的运行机制; 制定清晰的执行和问责机制, 确保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得到充分传达和有效实施; 根据董事会确定的风险偏好, 制定风险限额, 包括但不限于行业、区域、客户、产品等维度; 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 定期评估, 必要时予以调整; 评估全面风险和各类重要风险管理状况并向董事会报告; 建立完备的管理信息系统和数据质量控制机制; 对突破风险偏好、风险限额以及违反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的情况进行监督, 根据董事会的授权进行处理; 风险管理的其他职责。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或其信用评级、履约能力降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来源包括: 贷款业务、资金业务(含存放同业、拆放同业、买入返售、企业债券和金融债券投资以及同业投资等)、表外信用业务(含担保、承诺等)。

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包括董事会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监事会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 高级管理层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 负责执行董事会批准的信用风险有关决议; 高级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授信业务审议委员会, 分别负责在授权范围内履行信用风险管理职责、审批授信事项; 各业务部门承担信用风险防控首要责任, 按照职能分工执行本业务领域的信用风险管理政策、标准和要求; 授信管理、风险管理、信用审批、内控合规、法律事务等部门负责信用风险防控的统筹、督导、审核, 其中授信管理部门是信用风险牵头管理部门, 内部审计部门对各部门在信用风险管理中的履职情况进行独立、客观的监督。

3.1 发放贷款和垫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

贷款业务风险是指贷款到期时借款人不能按时足额偿还本息, 导致银行收益不确定或贷款损失的风险。由于贷款业务是本集团主要的资产业务之一, 因此贷款业务风险是本集团面临的主要信用风险。

3.2 债券及其他债务工具

债券和其他债务工具的信用风险源于信用利差、违约率和损失率以及基础资产信用质量等的变化。

本集团的债券投资业务采取稳健的投资风格, 主要投资集中在政府债券、金融机构债券等低风险的债券品种上; 其他债务工具主要为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

本集团对公司债券及其他债务工具的发行人实行评级准入制度, 并定期进行后续风险管理。

3.3 同业往来业务

本集团主要考虑同业规模、财务状况及内、外部信用风险评级结果确定交易对手的信用情况。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4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集团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以及信贷承诺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 将信用风险敞口划分为下列三个风险阶段,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 金融工具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第二阶段: 金融工具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以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作为主要依据,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划分为第三阶段。

本集团可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和预期未来现金流折现方法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评估预期信用损失使用了前瞻性信息, 并构建了较为复杂的模型, 其中涉及大量的管理层判断和假设, 包括:

- 风险分组;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
- 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 前瞻性信息;
- 管理层叠加;
- 使用现金流折现方法的贷款和金融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4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1) 风险分组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时, 本集团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归类。在进行风险分组时, 本集团考虑了借款人类型、产品类型、行业类别等信息, 并将定期监控并复核分组结果, 确保信用风险分组划分的恰当性与可靠性。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相关金融工具评估其信用风险是否自初始确认后发生显著增加, 考虑因素主要包括: 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情况、贷款合同条款等。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 通过比较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资产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信用风险特征和风险管理现状, 设置定量和定性标准, 主要包括内部评级自初始确认后变化超过一定幅度且触及一定阈值、信用风险分类是否改变和本金或利息逾期天数是否超过30天等, 以判断金融资产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

(3)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 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定义为已发生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本金或利息逾期90天以上、信用风险敞口风险分类低于一定等级或信用主体内部评级低于一定阈值等。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4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4) 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PD)、违约风险敞口(EAD)及违约损失率(LGD)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PD): 是指在未来某个特定时期内, 如未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间, 债务人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偿还本息或履行相关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违约概率以内部评级模型计算结果或对于未采用内部评级法的金融资产, 采用历史数据测算法, 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合测算得到的客户历史违约数据为基础, 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的“时点型”债务人违约概率。

违约损失率(LGD): 是指债务人如果发生违约将给债权人所造成的损失金额占债权金额的比率, 即损失的严重程度。本集团违约损失率为内部评级模型计算结果或对于未采用内部评级法的金融资产, 采用历史数据测算法, 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合, 按照客户类型、担保方式、历史不良贷款清收经验等因素, 逐笔统计违约资产的回收金额和回收时间, 计算自违约之日起未来一段期间内该资产组合的违约损失情况。

违约风险敞口(EAD): 是指预期违约时的表内和表外风险敞口总额。

本集团通过预计未来各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 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将这三者相乘并对其存续性进行调整(如发生违约), 再将各期间的计算结果折现至资产负债表日并加总确定预期信用损失金额。预期信用损失计算中使用的折现率为实际利率或其近似值。

本集团定期监控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并根据评估结果做出必要的更新与调整。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4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5) 前瞻性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 识别出影响计算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主要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消费者信心指数等。

这些经济指标及其对违约概率的影响, 对不同的资产组合有所不同。本集团在此过程中也应用了专家判断。本集团定期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基准经济情景”), 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之间的关系, 以理解这些指标历史上的变化对违约概率的影响。

本集团结合宏观数据、统计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 确定乐观、基准和悲观的情景及其权重。于本报告期, 基准情景占比最高, 乐观和悲观占比均不高于30%。

于2023年6月30日, 本集团参考内外部权威专家对宏观经济的预测确定基准经济情景。其中,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在基准情景下的预测范围值为5%-6%。

本集团定期复核并监控上述假设的恰当性, 并根据评估结果做出必要的更新与调整。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所使用的宏观经济情景权重、宏观经济因子预测值、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等涉及较多的管理层判断。由于模型内在的复杂性, 以上关键输入的变动势必引起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化。本集团针对宏观经济因子预测值的增减变动分析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敏感性。

假设关键经济预测指标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率上浮或下浮10%, 本集团于2023年6月30日计提的减值准备余额变动比例不超过5%。

(6) 管理层叠加

由于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存在固有限制, 也未反映暂时性系统风险, 本集团额外对减值准备进行增提, 以应对潜在风险因素, 提高本集团的风险抵补能力。于2023年6月30日, 因考虑管理层叠加而增提的减值准备金额相对于整体减值准备余额不重大。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4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7) 使用现金流折现方法的贷款和金融资产的未來现金流预测

本集团在每个测试时点预计与该笔资产相关的未来各期现金流入, 并按照一定的折现率折现后加总, 获得该笔资产未来现金流入的现值。

(8) 核销政策

本集团在采取必要措施和实施必要程序后, 金融资产仍未能合理预期可收回时, 按照呆账核销政策将其进行核销。本集团有可能核销仍然处于强制执行中的金融资产。本报告期内, 本集团已核销资产对应的未结清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82.65亿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人民币52.39亿元)。

(9) 合同现金流的修改

为了实现最大程度的收款, 本集团有时会与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如期还款的借款人重新商定合同条款, 包括考虑到借款人的财务困难与借款人达成协议或者依据法院的裁定而做出了让步。这类合同修改包括贷款期限、还款方式以及利率等。基于管理层对客户很可能继续还款的研判, 本集团制定了贷款的具体重组政策和操作实务, 且对该政策持续进行复核。重组贷款应当经过至少6个月的观察期, 并达到对应阶段分类标准后才能回调。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 本集团已减值的重组贷款和垫款金额不重大。

3.5 信用风险限额控制和缓释政策

本集团各风险管理和业务部门按照风险政策和限额要求, 制定风险管理措施并优化业务流程, 分解并监控风险控制指标执行情况。

为降低风险, 本集团在适当的情况下要求客户提供抵质押品或保证。本集团通过建立抵质押品管理体系和规范抵质押品操作流程, 为特定类别抵质押品的可接受性制定指引。同时, 对抵质押品价值、结构及法律文件做定期审核, 确保其合法有效, 并符合市场惯例。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6 信用风险敞口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未考虑任何抵质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对于表内资产,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以资产负债表中账面净额列示。

合并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表内资产项目相关的信用风险敞口如下: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29,991	1,213,802
存放同业款项	175,650	161,422
拆出资金	309,456	303,836
衍生金融资产	4,060	1,9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76,924	229,870
发放贷款和垫款	7,583,167	6,977,71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	852,361	861,805
债权投资	3,889,153	3,669,598
其他债权投资	460,693	416,172
其他金融资产	34,861	23,922
小计	14,916,316	13,860,042
表外资产项目相关的信用风险敞口如下:		
信贷承诺	772,612	698,862
合计	15,688,928	14,558,904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风险集中度

(a)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行	341,488	4%	351,522	5%
中部地区	1,939,032	25%	1,772,273	25%
长江三角洲	1,605,897	21%	1,464,429	20%
西部地区	1,329,655	17%	1,217,601	17%
环渤海地区	1,177,686	15%	1,079,811	15%
珠江三角洲	1,014,947	13%	946,038	13%
东北地区	413,962	5%	378,759	5%
总额	7,822,667	100%	7,210,433	100%

(b)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贷款类型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个人贷款和垫款	4,309,094	55%	4,046,105	56%
企业贷款和垫款				
其中: 公司类贷款	3,072,815	39%	2,669,362	37%
票据贴现	440,758	6%	494,966	7%
总额	7,822,667	100%	7,210,433	10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7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1) 发放贷款和垫款风险集中度(续)

(c)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消费贷款				
— 个人住房贷款	2,324,062	30%	2,261,763	31%
— 个人其他消费贷款	469,759	6%	466,882	6%
个人小额贷款	1,321,885	17%	1,135,194	16%
信用卡透支及其他	193,388	2%	182,266	3%
小计	4,309,094	55%	4,046,105	56%
公司类贷款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35,823	11%	780,283	11%
制造业	495,732	6%	409,673	6%
金融业	283,028	4%	254,629	4%
电力、热力、燃气及 水生产和供应业	267,490	4%	254,075	4%
房地产业	243,966	3%	211,525	3%
批发和零售业	224,259	3%	179,418	2%
建筑业	195,398	2%	154,868	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85,598	2%	148,482	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57,056	2%	128,776	1%
采矿业	83,737	1%	70,036	1%
其他行业	100,728	1%	77,597	1%
小计	3,072,815	39%	2,669,362	37%
票据贴现	440,758	6%	494,966	7%
总额	7,822,667	100%	7,210,433	100%

于2023年6月30日,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贷款中包括本行贷予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1,608.19亿元(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1,656.59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7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1) 发放贷款和垫款风险集中度(续)

(d)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贷款	2,197,547	28%	1,924,623	26%
保证贷款	609,409	8%	507,223	7%
抵押贷款	3,809,881	48%	3,576,468	50%
质押贷款	765,072	10%	707,153	10%
票据贴现	440,758	6%	494,966	7%
总额	7,822,667	100%	7,210,433	100%

(e)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逾期情况列示如下:

逾期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和逾期天数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2023年6月30日				
	逾期 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 91天至1年 (含1年)	逾期 1年至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7,891	11,798	5,129	1,175	25,993
保证贷款	1,965	2,162	2,203	1,217	7,547
抵押贷款	16,602	13,558	6,940	2,726	39,826
质押贷款	144	44	113	1,203	1,504
合计	26,602	27,562	14,385	6,321	74,870

合并	2022年12月31日				
	逾期 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 91天至1年 (含1年)	逾期 1年至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8,945	10,601	3,492	1,144	24,182
保证贷款	1,993	1,526	2,661	814	6,994
抵押贷款	14,330	12,175	6,308	2,869	35,682
质押贷款	28	29	119	1,204	1,380
合计	25,296	24,331	12,580	6,031	68,238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8 债务工具

(1)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下表列示了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2023年6月30日			
	阶段一(i)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债权投资	3,884,376	4,729	48	3,889,153
其他债权投资	460,693	-	-	460,693
合计	4,345,069	4,729	48	4,349,846

	2022年12月31日			
	阶段一(i)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债权投资	3,664,878	4,671	49	3,669,598
其他债权投资	416,172	-	-	416,172
合计	4,081,050	4,671	49	4,085,77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8 债务工具(续)

(1)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续)

(i) 阶段一的债务工具

合并	2023年6月30日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政府债券	1,456,479	162,222	1,618,701
金融机构债券	1,782,887	205,214	1,988,101
公司债券	119,732	93,257	212,989
同业存单	354,305	-	354,305
资产支持证券	145,325	-	145,325
其他债务工具	20,397	-	20,397
债权融资计划	11,223	-	11,223
合计	3,890,348	460,693	4,351,041
减: 减值准备	5,972	-	5,972
阶段一的债务工具账面价值	3,884,376	460,693	4,345,069

合并	2022年12月31日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政府债券	1,413,809	121,902	1,535,711
金融机构债券	1,671,779	212,772	1,884,551
公司债券	106,093	81,449	187,542
同业存单	292,767	49	292,816
资产支持证券	148,314	-	148,314
其他债务工具	24,460	-	24,460
债权融资计划	12,289	-	12,289
合计	3,669,511	416,172	4,085,683
减: 减值准备	4,633	-	4,633
阶段一的债务工具账面价值	3,664,878	416,172	4,081,05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8 债务工具(续)

(2) 债务工具按照信用评级进行分类

本集团采用信用评级方法监控持有的债务工具组合信用风险状况, 具体评级以债务工具发行机构所在国家主要评级机构的评级结果为参照。于资产负债表日债务工具账面余额按投资评级分布如下:

合并	2023年6月30日					合计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政府债券	808,314	810,609	3,000	210	-	1,622,133
金融机构债券	1,855,242	156,443	1,653	9,737	14,490	2,037,565
公司债券	68,786	154,249	1,551	14,849	5,167	244,602
同业存单	357,528	109,386	2,531	-	-	469,445
资产支持证券	10,298	136,630	-	-	-	146,928
债权融资计划	11,223	-	-	-	-	11,223
基金投资	603,452	-	-	-	-	603,452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54,308	-	-	-	-	54,308
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270	-	-	-	-	270
其他债务工具	41,061	-	-	-	-	41,061
合计	3,810,482	1,367,317	8,735	24,796	19,657	5,230,987

合并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政府债券	740,511	798,653	-	207	-	1,539,371
金融机构债券	1,784,439	134,212	1,606	4,504	14,962	1,939,723
公司债券	70,127	121,865	-	16,278	5,781	214,051
同业存单	404,796	-	-	-	-	404,796
资产支持证券	2,813	146,580	-	-	-	149,393
债权融资计划	12,289	-	-	-	-	12,289
基金投资	616,591	-	-	-	-	616,591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54,191	-	-	-	-	54,191
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199	-	-	-	-	199
其他债务工具	45,137	-	-	-	-	45,137
合计	3,731,093	1,201,310	1,606	20,989	20,743	4,975,741

本集团持有的未评级债务工具主要为国债、政策性银行及国家开发银行债券、同业存单、基金投资及其他债务工具, 其中其他债务工具主要包括由其他金融机构、第三方保证人提供担保或存单质押及其他资产支持的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

4.1 概况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包括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包括黄金)。

本集团对市场风险实行统一集中管理, 涵盖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全流程。本集团已经制定了市场风险管理办法、银行账簿和交易账簿划分、金融资产财务估值管理等基本规章制度, 严格按照划分标准进行银行账簿和交易账簿划分, 并分别采取相应的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方法。

本集团亦承担代客衍生投资组合的市场风险, 并通过与其他金融机构间的背对背交易对冲该风险。

4.2 市场风险的计量技术和限额设置

(1) 交易账簿

本集团交易账簿的市场风险是指市场利率、汇率的不利变动导致交易账簿金融工具遭受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采用限额管理、敏感性分析、敞口分析、压力测试等多种方法管理交易账簿市场风险, 将风险敞口控制在可接受范围内。

(2) 银行账簿

本集团银行账簿的利率风险包括因为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的不利变动可能给本集团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造成损失的风险, 以资产负债的缺口风险和基准利率风险为主。

本集团目前通过利率敏感性缺口, 主要是重定价缺口分析, 来对银行账簿资产与负债的重新定价和期限匹配特征进行静态测量, 对利率的潜在变化进行评估, 调整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的重定价期限结构和组合匹配, 改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敞口的管理。

利息净收入的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通过衡量利率变动对利息净收入的影响进行敏感性分析。该分析假设所有期限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以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结构保持不变, 未将客户行为、基准利率或债券提前偿还的期权等变化考虑在内。在假定人民币与外币收益率平行移动的情况下, 本集团计算预计未来一年内利息净收入的变动。

下表列示利率向上或向下平行移动100个基点对本集团利息净收入的潜在影响。由于实际情况与假设可能存在不一致, 以下分析对本集团利息净收入的影响可能与实际结果不同。

	利息净收入(减少)/增加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各收益率曲线向上平移100个基点	(23,983)	(13,143)
各收益率曲线向下平移100个基点	23,983	13,14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4.3 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

根据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中的较早者, 按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分类列示如下:

合并	2023年6月30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计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23,494	-	-	-	-	52,770	1,276,264
存放同业款项	23,069	22,727	128,754	-	-	1,100	175,650
拆出资金	12,215	40,419	163,703	92,505	-	614	309,456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4,060	4,0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12,950	30,098	33,167	-	-	709	376,924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2,006	744,456	5,876,944	460,005	79,751	20,005	7,583,167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323	45,120	82,009	10,396	35,217	662,065	854,130
债权投资	135,284	416,942	478,187	1,151,071	1,660,871	46,798	3,889,153
其他债权投资	26,964	46,398	64,082	310,887	6,345	6,017	460,6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8,535	8,535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34,861	34,861
金融资产总额	2,155,305	1,346,160	6,826,846	2,024,864	1,782,184	837,534	14,972,893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976	30,737	-	-	250	33,96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82,919	-	501	100	-	234	83,754
拆入资金	25,024	12,960	28,812	50	-	519	67,365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5,662	5,6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00,823	16,229	13,621	-	-	141	330,814
吸收存款	4,579,044	992,650	6,240,566	1,352,149	-	137,182	13,301,591
应付债券	43,609	36,725	85,604	10,000	119,991	2,330	298,259
其他金融负债	229	510	1,927	5,574	1,409	58,817	68,466
金融负债总额	5,031,648	1,062,050	6,401,768	1,367,873	121,400	205,135	14,189,874
利率风险缺口	(2,876,343)	284,110	425,078	656,991	1,660,784	632,399	783,019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4.3 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续)

合并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计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05,140	-	-	-	-	58,811	1,263,951
存放同业款项	12,683	26,107	121,533	-	-	1,099	161,422
拆出资金	34,699	31,118	162,363	75,275	-	381	303,836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1,905	1,9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2,921	37,820	68,650	-	-	479	229,870
发放贷款和垫款	3,521,115	754,780	2,213,020	387,710	81,028	20,057	6,977,71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48	33,364	92,877	13,451	38,841	675,102	863,783
债权投资	186,736	397,740	463,779	1,045,067	1,522,004	54,272	3,669,598
其他债权投资	5,905	21,764	45,376	318,290	18,381	6,456	416,1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9,346	9,346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23,922	23,922
金融资产总额	5,099,347	1,302,693	3,167,598	1,839,793	1,660,254	851,830	13,921,515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699	49	19,028	-	-	39	24,8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69,455	5	8,710	101	-	499	78,770
拆入资金	10,898	6,089	25,368	-	-	344	42,699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2,465	2,4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4,305	10,322	8,864	-	-	155	183,646
吸收存款	5,182,388	2,081,575	3,934,770	1,360,779	-	154,973	12,714,485
应付债券	-	-	-	-	99,990	1,920	101,910
其他金融负债	282	405	2,069	5,844	1,252	37,073	46,925
金融负债总额	5,433,027	2,098,445	3,998,809	1,366,724	101,242	197,468	13,195,715
利率风险缺口	(333,680)	(795,752)	(831,211)	473,069	1,559,012	654,362	725,80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4.4 汇率风险

下表按币种列示了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 本集团受外汇汇率变动影响的风险敞口, 人民币敞口仅用于比较; 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及表外信贷承诺按原币以等值人民币账面价值列示。

本集团的经营的货币主要为人民币, 其他货币主要包括美元、欧元、港币及英镑等。

合并	2023年6月30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货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74,178	1,882	204	1,276,264
存放同业款项	171,863	2,857	930	175,650
拆出资金	309,167	289	-	309,456
衍生金融资产	1,289	2,729	42	4,0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76,924	-	-	376,924
发放贷款和垫款	7,564,732	15,804	2,631	7,583,167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850,578	3,552	-	854,130
债权投资	3,828,815	59,601	737	3,889,153
其他债权投资	458,243	2,450	-	460,6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535	-	-	8,535
其他金融资产	33,604	1,257	-	34,861
金融资产总额	14,877,928	90,421	4,544	14,972,893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3,963	-	-	33,96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3,754	-	-	83,754
拆入资金	48,558	18,807	-	67,365
衍生金融负债	1,322	4,023	317	5,6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0,814	-	-	330,814
吸收存款	13,256,833	41,566	3,192	13,301,591
应付债券	298,259	-	-	298,259
其他金融负债	68,333	130	3	68,466
金融负债总额	14,121,836	64,526	3,512	14,189,874
资产负债表内敞口净额	756,092	25,895	1,032	783,019
衍生金融工具的净名义金额	33,031	(28,794)	(6,213)	(1,976)
信贷承诺	756,057	11,977	4,578	772,61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4.4 汇率风险(续)

合并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货币 折合人民币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61,936	1,964	51	1,263,951
存放同业款项	155,749	4,598	1,075	161,422
拆出资金	302,516	1,320	-	303,836
衍生金融资产	876	973	56	1,9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9,870	-	-	229,870
发放贷款和垫款	6,961,053	14,138	2,519	6,977,71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863,783	-	-	863,783
债权投资	3,618,216	51,239	143	3,669,598
其他债权投资	412,408	3,764	-	416,1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46	-	-	9,346
其他金融资产	23,080	839	3	23,922
金融资产总额	13,838,833	78,835	3,847	13,921,515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4,815	-	-	24,8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8,769	1	-	78,770
拆入资金	35,417	7,282	-	42,699
衍生金融负债	890	1,558	17	2,4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3,646	-	-	183,646
吸收存款	12,681,321	32,661	503	12,714,485
应付债券	101,910	-	-	101,910
其他金融负债	45,983	937	5	46,925
金融负债总额	13,152,751	42,439	525	13,195,715
资产负债表内敞口净额	686,082	36,396	3,322	725,800
衍生金融工具的净名义金额	17,537	(12,411)	(5,779)	(653)
信贷承诺	686,747	7,650	4,465	698,86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4.4 汇率风险(续)

汇率敏感性分析: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日期美元对人民币汇率变动5%产生外汇折算差异对本集团净利润的潜在影响:

汇率变动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美元对人民币升值5%	(558)	613
美元对人民币贬值5%	558	(613)

对净利润的影响来自于人民币汇率变动对外币资产与负债的净头寸的影响。对净利润的影响是基于对本集团于报告期末的净外汇保持不变的假设确定的。本集团基于管理层对外币汇率变动走势的判断, 通过积极调整外币敞口以降低外汇风险。因此, 上述敏感性分析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5 流动性风险

5.1 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 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引起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的事件或因素包括: 存款客户支取存款、贷款客户提款、债务人未按期偿还本息、资产负债期限过度错配、资产变现困难、融资能力下降等。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通过建立科学、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 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流动性风险, 确保本集团在正常经营及压力状态下, 及时满足流动性需求和履行对外支付义务。本集团坚持审慎、稳健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 有效平衡资金来源与运用的节奏和结构。

本集团按季度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 识别潜在流动性风险, 并根据监管和内部管理要求不断改进压力测试方法。压力测试结果显示, 在多种压力情景假设下, 本集团均能通过监管规定的最短生存期测试。

本集团资金来源以零售存款为主, 负债稳定性强; 资产中合格优质债券占比较高, 变现能力较强, 包括存放同业款项和政府债券。本报告期内, 本集团各项流动性监管指标运行正常, 流动性整体充足、安全可控。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流动性风险(续)

5.2 到期日分析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合并	2023年6月30日								
	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58,294	-	551	743	-	-	1,216,676	1,276,264
存放同业款项	-	9,024	14,218	22,953	129,455	-	-	-	175,650
拆出资金	-	-	12,237	40,718	163,996	92,505	-	-	309,456
衍生金融资产	-	-	398	710	1,862	1,090	-	-	4,0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13,157	30,317	33,450	-	-	-	376,92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469	-	331,615	496,227	2,333,471	1,708,593	2,696,792	-	7,583,167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	130,705	21,700	75,754	218,365	244,509	161,318	1,769	854,130
债权投资	36	-	51,803	161,008	492,591	1,367,096	1,816,619	-	3,889,153
其他债权投资	-	-	27,929	47,977	65,032	313,250	6,505	-	460,6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	8,535	8,535
其他金融资产	2,001	20,762	578	5,860	215	479	4,652	314	34,861
金融资产总额	18,516	218,785	773,635	882,075	3,439,180	3,727,522	4,685,886	1,227,294	14,972,893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3,005	30,958	-	-	-	33,963
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77,950	5,183	-	509	112	-	-	83,754
拆入资金	-	-	25,079	13,161	29,075	50	-	-	67,365
衍生金融负债	-	-	1,271	1,054	2,226	1,111	-	-	5,6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300,904	16,276	13,634	-	-	-	330,814
吸收存款	-	4,007,350	586,821	1,010,483	6,309,404	1,387,533	-	-	13,301,591
应付债券	-	-	43,609	38,516	86,143	10,000	119,991	-	298,259
其他金融负债	-	10,309	11,435	32,345	2,243	6,234	5,900	-	68,466
金融负债总额	-	4,095,609	974,302	1,114,840	6,474,192	1,405,040	125,891	-	14,189,874
流动性净额	18,516	(3,876,824)	(200,667)	(232,765)	(3,035,012)	2,322,482	4,559,995	1,227,294	783,019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流动性风险(续)

5.2 到期日分析(续)

合并	2022年12月31日								
	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67,821	-	592	-	-	-	1,195,538	1,263,951
存放同业款项	-	9,578	3,138	26,385	122,321	-	-	-	161,422
拆出资金	-	-	34,731	31,376	162,454	75,275	-	-	303,836
衍生金融资产	-	-	235	328	593	749	-	-	1,9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23,030	38,000	68,840	-	-	-	229,87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634	-	384,087	539,989	1,972,629	1,509,579	2,557,792	-	6,977,71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	184,201	10,290	66,613	230,897	202,103	167,691	1,978	863,783
债权投资	36	-	100,396	101,914	508,944	1,243,711	1,714,597	-	3,669,598
其他债权投资	-	-	6,913	23,319	47,432	320,127	18,381	-	416,1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	9,346	9,346
其他金融资产	1,906	13,232	338	2,812	194	475	4,651	314	23,922
金融资产总额	15,586	274,832	663,158	831,328	3,114,304	3,352,019	4,463,112	1,207,176	13,921,515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5,702	51	19,062	-	-	-	24,815
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69,547	283	6	8,823	111	-	-	78,770
拆入资金	-	-	11,005	6,158	25,536	-	-	-	42,699
衍生金融负债	-	-	377	401	912	775	-	-	2,4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64,407	10,358	8,881	-	-	-	183,646
吸收存款	-	4,200,104	1,008,742	2,125,488	3,983,662	1,396,489	-	-	12,714,485
应付债券	-	-	-	1,168	752	-	99,990	-	101,910
其他金融负债	-	10,862	14,353	7,100	2,230	6,642	5,738	-	46,925
金融负债总额	-	4,280,513	1,204,869	2,150,730	4,049,858	1,404,017	105,728	-	13,195,715
流动性净额	15,586	(4,005,681)	(541,711)	(1,319,402)	(935,554)	1,948,002	4,357,384	1,207,176	725,80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流动性风险(续)

5.3 未经折现合同现金流按到期日分析

本集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表中披露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 本集团以预期的未折现现金流为基础管理短期固有流动性风险。

合并	2023年6月30日								
	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58,294	-	551	743	-	-	1,216,676	1,276,264
存放同业款项	-	9,024	14,231	23,329	131,422	-	-	-	178,006
拆出资金	-	-	12,250	42,759	168,580	94,341	-	-	317,9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13,271	30,466	33,844	-	-	-	377,58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470	-	352,821	537,090	2,525,103	2,331,381	3,839,977	-	9,604,84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	130,705	22,423	76,419	220,476	248,464	165,107	1,769	865,373
债权投资	36	-	52,793	168,277	568,465	1,728,748	2,086,311	-	4,604,630
其他债权投资	-	-	27,978	48,436	70,210	327,992	6,781	-	481,3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	8,535	8,535
其他金融资产	-	20,762	578	5,860	215	479	4,652	314	32,860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18,516	218,785	796,345	933,187	3,719,058	4,731,405	6,102,828	1,227,294	17,747,418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3,013	31,260	-	-	-	34,273
同业及其他	-	-	-	-	-	-	-	-	-
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77,950	5,242	1	515	118	-	-	83,826
拆入资金	-	-	25,099	13,296	29,642	53	-	-	68,0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300,954	16,327	13,821	-	-	-	331,102
吸收存款	-	4,007,350	587,278	1,013,958	6,391,092	1,459,104	-	-	13,458,782
应付债券	-	-	43,720	39,255	88,394	27,355	143,674	-	342,398
其他金融负债	-	10,309	11,453	32,385	2,396	6,676	6,012	-	69,231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	4,095,609	973,746	1,118,235	6,557,120	1,493,306	149,686	-	14,387,702
流动性净额	18,516	(3,876,824)	(177,401)	(185,048)	(2,838,062)	3,238,099	5,953,142	1,227,294	3,359,716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									
按净额结算的									
衍生金融工具	-	-	(5)	396	(12)	(23)	-	-	356
按总额结算的									
衍生金融工具	-	-	(800)	(312)	(780)	-	-	-	(1,892)
流入	-	-	64,640	39,046	79,331	-	-	-	183,017
流出	-	-	(65,440)	(39,358)	(80,111)	-	-	-	(184,909)
合计	-	-	(805)	84	(792)	(23)	-	-	(1,536)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流动性风险(续)

5.3 未经折现合同现金流按到期日分析(续)

合并	2022年12月31日								
	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67,821	-	592	-	-	-	1,195,538	1,263,951
存放同业款项	-	9,578	3,142	26,696	123,939	-	-	-	163,355
拆出资金	-	-	34,758	33,174	166,471	76,855	-	-	311,2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23,072	38,199	69,900	-	-	-	231,17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540	-	408,001	588,739	2,155,307	2,134,029	3,747,764	-	9,049,38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	184,201	10,299	66,774	233,171	208,374	174,155	1,978	878,962
债权投资	36	-	102,508	108,288	572,361	1,592,057	1,999,448	-	4,374,698
其他债权投资	-	-	7,175	23,942	52,646	346,284	20,302	-	450,3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	9,346	9,346
其他金融资产	-	13,232	338	2,812	194	475	4,651	314	22,016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15,586	274,832	689,293	889,216	3,373,989	4,358,074	5,946,320	1,207,176	16,754,486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5,709	70	19,349	-	-	-	25,128
同业及其他	-	-	-	-	-	-	-	-	-
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69,547	284	6	9,307	119	-	-	79,263
拆入资金	-	-	11,011	6,233	26,004	-	-	-	43,2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64,440	10,391	8,940	-	-	-	183,771
吸收存款	-	4,200,104	1,009,622	2,132,547	4,033,889	1,470,643	-	-	12,846,805
应付债券	-	-	-	1,426	2,095	14,084	118,320	-	135,925
其他金融负债	-	10,862	14,388	7,151	2,489	7,373	5,895	-	48,158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	4,280,513	1,205,454	2,157,824	4,102,073	1,492,219	124,215	-	13,362,298
流动性净额	15,586	(4,005,681)	(516,161)	(1,268,608)	(728,084)	2,865,855	5,822,105	1,207,176	3,392,188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									
按净额结算的									
衍生金融工具	-	-	(3)	8	9	(30)	-	-	(16)
按总额结算的									
衍生金融工具	-	-	(163)	(91)	(399)	-	-	-	(653)
流入	-	-	23,653	15,888	42,951	2	-	-	82,494
流出	-	-	(23,816)	(15,979)	(43,350)	(2)	-	-	(83,147)
合计	-	-	(166)	(83)	(390)	(30)	-	-	(669)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流动性风险(续)

5.4 表外项目

本集团表外项目按合同的剩余期限在下表中列示, 财务担保合同按最早的合同到期日以名义金额列示。

合并	2023年6月30日			合计
	不超过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贷款承诺	36,097	32,154	5,335	73,586
银行承兑汇票	98,199	-	-	98,199
开出保函及担保	38,491	24,950	4,682	68,123
开出信用证	91,662	-	-	91,662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441,042	-	-	441,042
合计	705,491	57,104	10,017	772,612

合并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不超过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贷款承诺	32,187	51,181	8,225	91,593
银行承兑汇票	95,218	-	-	95,218
开出保函及担保	28,382	23,370	4,477	56,229
开出信用证	65,535	-	-	65,535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390,287	-	-	390,287
合计	611,609	74,551	12,702	698,862

6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不当行为和信息科技系统故障, 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的风险。本集团可能面临的的操作风险类别主要包括内部欺诈, 外部欺诈, 就业制度和工作场所安全, 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 实物资产的损失, 信息科技系统故障, 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等七类。

本集团按照董事会确定的操作风险偏好要求, 由高级管理层制定操作风险政策与限额, 持续完善内部控制机制, 加强监督检查, 提升信息科技水平, 夯实营运管理基础, 强化监测报告, 规范员工行为, 培育操作风险管理文化和主动合规意识, 保障各项业务运行安全。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7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大部分资产负债项目是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非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对本集团整体的财务状况和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本报告期内及2022年度, 本集团没有属于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或负债项目。

7.1 估值技术、输入参数和流程

本集团根据以下方式确定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拥有标准条款和条件并在活跃流通市场上交易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参考市场标价确定。
- 对于非期权类的衍生金融工具, 其公允价值利用工具期限内适用的收益率曲线按折现现金流分析确定。
- 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根据公认定价模型或采用对类似工具可观察的当前市场标价根据折现现金流分析确定。如不存在对类似工具可观察的市场交易标价, 则使用净资产进行估值, 且管理层对此价格进行了分析。

本集团对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建立了独立的估值流程。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 分别负责估值、模型验证及账务处理工作。

7.2 公允价值的层级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在估值方面分为以下三个层级:

第一层级, 采用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计量(未经调整)。

第二层级, 使用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计量的公允价值。

第三层级, 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计量的公允价值。

当无法从公开市场获取报价时, 本集团通过一些估值技术来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7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7.3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及应付债券。

下表列出了债权投资及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 这些公允价值未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

合并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3,889,153	3,983,684	-	3,582,269	401,415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298,259	300,244	-	300,244	-

合并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3,669,598	3,820,801	-	3,410,676	410,125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101,910	101,537	-	101,537	-

除上述金融资产和负债外, 在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法确定其公允价值, 其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无重大差异。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7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7.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列示了在资产负债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合并	2023年6月30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711,467	-	711,467
小计	-	711,467	-	711,4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	-	78,615	-	78,615
- 同业存单	-	115,140	-	115,140
- 资产支持证券	-	576	-	576
- 基金投资	-	505,933	97,519	603,452
-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	-	54,308	54,308
- 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	270	-	270
- 权益工具	832	-	937	1,769
小计	832	700,534	152,764	854,130
衍生金融资产				
- 汇率衍生工具	-	2,765	-	2,765
- 利率衍生工具	-	1,289	-	1,289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6	-	6
小计	-	4,060	-	4,060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	-	460,693	-	460,693
小计	-	460,693	-	460,6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权益工具	4,580	1,425	2,530	8,535
小计	4,580	1,425	2,530	8,535
金融资产合计	5,412	1,878,179	155,294	2,038,885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汇率衍生工具	-	(4,056)	-	(4,056)
- 利率衍生工具	-	(1,322)	-	(1,322)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284)	-	(284)
金融负债合计	-	(5,662)	-	(5,66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7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7.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合并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602,367	-	602,367
小计	-	602,367	-	602,3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	-	78,792	-	78,792
- 同业存单	-	111,980	-	111,980
- 资产支持证券	-	52	-	52
- 基金投资	-	523,775	92,816	616,591
-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	-	54,191	54,191
- 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	199	-	199
- 权益工具	954	-	1,024	1,978
小计	954	714,798	148,031	863,783
衍生金融资产				
- 汇率衍生工具	-	986	-	986
- 利率衍生工具	-	876	-	876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43	-	43
小计	-	1,905	-	1,905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	-	416,123	-	416,123
- 同业存单	-	49	-	49
小计	-	416,172	-	416,1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权益工具	5,421	1,412	2,513	9,346
小计	5,421	1,412	2,513	9,346
金融资产合计	6,375	1,736,654	150,544	1,893,573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汇率衍生工具	-	(1,569)	-	(1,569)
- 利率衍生工具	-	(890)	-	(890)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6)	-	(6)
金融负债合计	-	(2,465)	-	(2,46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7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7.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当无法从公开市场获取报价时, 本集团通过一些估值技术来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在金融工具估值技术中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债券价格、利率、汇率、权益及股票价格、波动水平、相关性、提前还款率及交易对手信用差价等。

(1) 持续第一层级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有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采用公开市场报价计量。

(2) 持续第二层级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信息

金融投资

采用估值技术进行估值的金融投资包括债券、同业存单、基金投资及权益工具等。人民币债券及同业存单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 外币债券及同业存单的公允价值按照彭博的估值结果确定。估值方法属于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级的基金投资估值根据在市场的可观察报价得出。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级的权益工具采用现金流折现模型进行估值。

衍生工具

采用仅包括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进行估值的衍生工具主要包括货币掉期、货币远期、利率掉期、交叉货币利率掉期和贵金属掉期等。最常见的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折现模型、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Black Scholes Model)。模型参数包括即远期外汇汇率、外汇汇率波动率以及利率曲线等。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发放贷款和垫款中采用估值技术进行估值的金融工具主要为福费廷和票据贴现业务, 采用现金流折现模型进行估值。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7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7.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3)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级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3年6月30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基金投资	97,519	(a)	净资产	同向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54,308	(a)	净资产	同向
权益工具	937	(a)	净资产	同向
小计	152,7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30	(a)	净资产	同向
合计	155,294			

2022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基金投资	92,816	(a)	净资产	同向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54,191	(a)	净资产	同向
权益工具	1,024	(a)	净资产	同向
小计	148,0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13	(a)	净资产	同向
合计	150,544			

(a) 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持有的基金投资、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权益工具以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主要采用净资产法计算, 使用的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为净资产; 部分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允价值参考当期市场情况确定。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7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7.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3)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级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续)

下表列示了本报告期内及2022年度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金融工具的变动情况:

合并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期初余额	148,031	2,513	
新增	3,076	-	
结算	(819)	-	
收益或损失计入			
- 损益	2,476	-	
- 其他综合收益	-	17	
期末余额	152,764	2,530	
于报告日持有的以上资产项目			
于损益中确认的未实现收益	2,511	-	

合并	2022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年初余额	109,569	3,497	2,397
新增	39,451	-	-
结算	(6,441)	(3,497)	-
收益或损失计入			
- 损益	5,452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116
年末余额	148,031	-	2,513
于报告日持有的以上资产项目			
于损益中确认的未实现收益	5,715	-	-

(4) 公允价值层级转换

本报告期内及2022年度,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各层级间无转移。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资本管理

本集团的资本管理以满足监管要求、不断提高风险抵御能力以及提升资本回报为目标, 并在此基础上确立本集团资本充足率目标, 通过综合运用计划考核、限额管理等多种手段确保管理目标的实现, 使之符合外部监管、信用评级、风险补偿和股东回报的要求, 并推动本集团的风险管理, 保证资产规模扩张的有序性, 不断改善业务结构和经营模式。

本集团近年来业务规模保持了较快发展态势, 对于资本的需求日益扩大。为保证资本充足率符合监管要求并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股东提供最大化回报, 本集团积极推进资本约束引导机制的建设, 加强对风险资产总量和结构的调控, 综合运用资本计划、限额管理、经济资本管理、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等多种手段, 全面推动业务发展模式向资本节约型方向转变, 确保资本充足率持续满足风险覆盖和监管要求。

按照原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相关规定以及中央银行、原中国银保监会发布的《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监管规定(试行)》, 2023年6月30日, 本集团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应分别达到8.00%、9.00%和11.00%(2022年12月31日: 8.00%、9.00%和11.00%)。本报告期内, 本集团持续强化资本充足率水平的监控、分析和报告, 不断优化风险资产结构, 增强内部资本积累, 推动外部资本补充, 确保本集团资本充足率水平持续满足监管要求和内部管理需要。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资本管理(续)

本集团于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根据原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的监管资本状况列示如下:

合并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	9.42%	9.3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	11.19%	11.29%
资本充足率	(1)	13.87%	13.82%
核心一级资本		750,167	685,295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2)	(5,459)	(5,408)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744,708	679,887
其他一级资本		140,135	140,126
一级资本净额		884,843	820,013
二级资本			
—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119,991	99,990
—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91,614	83,702
—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300	282
资本净额	(3)	1,096,748	1,003,987
风险加权资产	(4)	7,909,618	7,266,134

(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核心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 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 资本充足率等于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

(2)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为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

(3) 资本净额等于总资本减去总资本扣除项目。

(4) 风险加权资产包括采用权重法计量的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的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以及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的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十三 比较数字

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已按本期财务报表的披露方式进行了列报。

十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2023年8月30日经本行董事会批准报出。

补充财务信息 (未经审阅)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6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 止6个月期间
政府补助	67	65
赔偿金及罚没等净收支	40	20
长短款净收支	6	6
清理睡眠户净收支	(49)	3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支	13	27
案件及诉讼预计损失本期冲回	2	1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7	18
小计	86	140
减: 所得税影响数	24	38
合计	62	102
其中: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62	1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

本集团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第43号)的规定确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但由于性质特殊和偶发性, 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结合自身正常业务的性质和特点, 本报告期内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未将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冲销,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以及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等列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补充财务信息 (未经审阅)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本行为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 在按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同时, 亦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了财务报表。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财务报表已经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审阅。本财务报表与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仅在财务报表列报方式上略有不同, 合并净资产和合并净利润之间不存在差异。

三、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年化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86%	0.46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84%	0.46	0.46

报告期利润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年化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35%	0.44	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32%	0.44	0.44

于2023年6月30日, 本行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2022年12月31日: 无)。

附录一：补充财务资料



杠杆率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 6月30日	2023年 3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2年 9月30日
一级资本净额	884,843	885,811	820,013	815,023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5,894,704	15,343,174	14,623,664	14,071,223
杠杆率(%)	5.57	5.77	5.61	5.79

与杠杆率监管项目对应的相关会计项目以及监管项目与会计项目的差异

人民币百万元

序号	项目	2023年 6月30日
1	并表总资产	15,123,107
2	并表调整项	-
3	客户资产调整项	-
4	衍生产品调整项	(318)
5	证券融资交易调整项	42,370
6	表外项目调整项	735,004
7	其他调整项	(5,459)
8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5,894,704



杠杆率水平、一级资本净额、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及相关明细项目信息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序号	项目	2023年 6月30日
1	表内资产(除衍生产品和证券融资交易外)	14,742,123
2	减：一级资本扣减项	5,459
3	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衍生产品和证券融资交易除外)	14,736,664
4	各类衍生产品的重置成本(扣除合格保证金)	1,706
5	各类衍生产品的潜在风险暴露	2,036
6	已从资产负债表中扣除的抵质押品总和	-
7	减：因提供合格保证金形成的应收资产	-
8	减：为客户提供清算服务时与中央交易对手交易形成的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
9	卖出信用衍生产品的名义本金	-
10	减：可扣除的卖出信用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
11	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3,742
12	证券融资交易的会计资产余额	376,924
13	减：可以扣除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14	证券融资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42,370
15	代理证券融资交易形成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16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419,294
17	表外项目余额	2,714,241
18	减：因信用转换减少的表外项目余额	1,979,237
19	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	735,004
20	一级资本净额	884,843
21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5,894,704
22	杠杆率(%)	5.57

附录一：补充财务资料



国际债权

本行对中国境外的第三方的债权以及对中国境内的第三方外币债权均被视作国际债权。

国际债权包括客户贷款及垫款、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债券投资等。

当一个国家或地区计入全部风险转移后，构成国际债权总金额10%或以上时，即予以呈报。只有在申索担保人所处国家与被索方不同，或申索是向一家银行的境外分支机构提出，而该银行的总行位于另一个国家的情况下，风险才会转移。

人民币百万元

	2023年6月30日			合计
	官方机构	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	非同业 私人机构	
亚太地区	5,067	73,553	45,078	123,698
— 其中属于香港的部分	3,000	18,778	12,038	33,816
欧洲	—	13,849	8,056	21,905
南北美洲	4,787	3,243	1,222	9,252
其他地区	232	—	—	232
合计	10,086	90,645	54,356	155,087

人民币百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官方机构	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	非同业 私人机构	
亚太地区	2,009	36,113	42,209	80,331
— 其中属于香港的部分	—	4,125	12,616	16,741
欧洲	—	2,219	6,116	8,335
南北美洲	2,760	2,344	1,227	6,331
其他地区	204	—	—	204
合计	4,973	40,676	49,552	95,201



已逾期客户贷款总额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本金或利息已逾期达下列期限的客户贷款总额		
3个月以下(含3个月)	26,535	25,237
3个月至6个月(含6个月)	12,257	11,744
6个月至12个月(含12个月)	15,286	12,566
超过12个月	20,700	18,605
合计	74,778	68,152
占客户贷款总额百分比 ⁽¹⁾ (%)		
3个月以下(含3个月)	0.34	0.35
3个月至6个月(含6个月)	0.16	0.16
6个月至12个月(含12个月)	0.20	0.18
超过12个月	0.26	0.26
合计	0.96	0.95

注(1) 计算百分比时，客户贷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附录二：资本构成情况

资本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核心一级资本：	
1 实收资本	99,161
2 留存收益	481,140
2a 盈余公积	58,478
2b 一般风险准备	178,864
2c 未分配利润	243,798
3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和公开储备	168,741
3a 资本公积	162,682
3b 其他	6,059
4 过渡期内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数额（仅适用于非股份公司，股份制公司的银行填0即可）	-
5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125
6 监管调整前的核心一级资本	750,167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调整	
7 审慎估值调整	-
8 商誉（扣除递延税负债）	-
9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扣除递延税负债）	5,459
10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
11 对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现金流套期形成的储备	-
12 贷款损失准备缺口	-
13 资产证券化销售利得	-
14 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公允价值变化带来的未实现损益	-
15 确定受益类的养老金资产净额（扣除递延税项负债）	-
16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普通股	-
17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核心一级资本	-
1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19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20 抵押贷款服务权	-
21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应扣除金额	-
22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和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的未扣除部分超过核心一级资本15%的应扣除金额	-
23 其中：应在对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扣除的金额	-
24 其中：抵押贷款服务权应扣除的金额	-
25 其中：应在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扣除的金额	-
26a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
26b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缺口	-
26c 其他应在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
27 应从其他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
28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	5,459
29 核心一级资本	744,708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其他一级资本：	
30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139,986
31 其中：权益部分	139,986
32 其中：负债部分	-
33 过渡期后不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工具	-
34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49
35 其中：过渡期后不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部分	-
36 监管调整前的其他一级资本	140,135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调整	
37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
38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其他一级资本	-
39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应扣除部分	-
40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	-
41a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其他一级资本投资	-
41b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其他一级资本缺口	-
41c 其他应在其他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	-
42 应从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
43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	-
44 其他一级资本	140,135
45 一级资本(核心一级资本+其他一级资本)	884,843
二级资本：	
46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119,991
47 过渡期后不可计入二级资本的部分	-
48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300
49 其中：过渡期结束后不可计入的部分	-
50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91,614
51 监管调整前的二级资本	211,905
二级资本：监管调整	
52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的二级资本	-
53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二级资本	-
54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应扣除部分	-
5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	-
56a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二级资本投资	-
56b 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二级资本缺口	-
56c 其他应在二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	-
57 二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	-
58 二级资本	211,905
59 总资本(一级资本+二级资本)	1,096,748
60 总风险加权资产	7,909,618

附录二：资本构成情况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资本充足率和储备资本要求(%)	
6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42
62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19
63 资本充足率	13.87
64 机构特定的资本要求	3.00
65 其中：储备资本要求	2.50
66 其中：逆周期资本要求	-
67 其中：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0.50
68 满足缓冲区的核心一级资本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4.42
国内最低监管资本要求(%)	
69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5.00
70 一级资本充足率	6.00
71 资本充足率	8.00
门槛扣除项中未扣除部分	
72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	58,964
73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	-
74 抵押贷款服务权(扣除递延税负债)	-
75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扣除递延税负债)	64,947
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的限额	
76 权重法下，实际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金额	240,171
77 权重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的数额	91,614
78 内部评级法下，实际计提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金额	-
79 内部评级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的数额	-
符合退出安排的资本工具	
80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数额	-
81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不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数额	-
82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数额	-
83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不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数额	-
84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可计入二级资本的数额	-
85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不可计入二级资本的数额	-



有关科目展开说明表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监管并表口径下 的资产负债表	代码
商誉	-	a
无形资产	7,271	b
其中：土地使用权	1,812	c
递延税所得税负债	-	
其中：与商誉相关的递延税项负债	-	d
其中：与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相关的递延税负债	-	e
实收资本	99,161	
其中：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数额	99,161	f
其他权益工具	139,986	g
其中：优先股	-	
其中：永续债	139,986	
资本公积	162,682	h
其他	6,059	i
盈余公积	58,478	j
一般风险准备	178,864	k
未分配利润	243,798	l

附录二：资本构成情况



第二步披露的所有项目与资本构成披露模板中的项目对应关系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代码
核心一级资本：		
1 实收资本	99,161	f
2 留存收益	481,140	j+k+l
2a 盈余公积	58,478	j
2b 一般风险准备	178,864	k
2c 未分配利润	243,798	l
3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和公开储备	168,741	h+i
3a 资本公积	162,682	h
3b 其他	6,059	i
4 过渡期内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数额（仅适用于非股份公司，股份制公司的银行填0即可）	-	
5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125	
6 监管调整前的核心一级资本	750,167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调整		
7 审慎估值调整	-	
8 商誉（扣除递延税负债）	-	a-d
9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扣除递延税负债）	5,459	b-c-e
10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	
11 对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现金流套期形成的储备	-	
12 贷款损失准备缺口	-	
13 资产证券化销售利得	-	
14 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公允价值变化带来的未实现损益	-	
15 确定受益类的养老金资产净额（扣除递延税项负债）	-	
16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普通股	-	
17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核心一级资本	-	
1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19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20 抵押贷款服务权	-	
其他一级资本：		
21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139,986	
22 其中：权益部分	139,986	g



监管资本工具主要特征

序号	项目	普通股(A股)	普通股(H股)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1	发行机构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标识码	601658.SH	1658.HK	2028006.IB	2128011.IB	2228001.IB	2128028.IB	2128029.IB	2228017.IB	2228018.IB	232300009.IB
3	适用法律	中国法律	中国法律/ 中国香港法律	中国法律	中国法律	中国法律	中国法律	中国法律	中国法律	中国法律	中国法律
4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规则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5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结束后规则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6	其中：适用法人/集团层面	法人与集团层面	法人与集团层面	法人与集团层面	法人与集团层面	法人与集团层面	法人与集团层面	法人与集团层面	法人与集团层面	法人与集团层面	法人与集团层面
7	工具类型	核心一级资本工具	核心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8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额(单位为百万,最近一期报告日)	人民币186,237	人民币75,606	人民币79,989	人民币29,997	人民币30,000	人民币49,996	人民币9,999	人民币34,997	人民币4,999	人民币20,000
9	工具面值(单位为百万)	人民币79,305	人民币19,856	人民币80,000	人民币30,000	人民币30,000	人民币50,000	人民币10,000	人民币35,000	人民币5,000	人民币20,000
10	会计处理	股本、资本公积	股本、资本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权益工具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
11	初始发行日	2019年11月28日	2016年9月20日	2020年3月16日	2021年3月19日	2022年1月14日	2021年8月19日	2021年8月19日	2022年3月4日	2022年3月4日	2023年5月11日
12	是否存在期限(存在期限或永续)	永续	永续	永续	永续	永续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13	其中：原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2031年8月23日	2036年8月23日	2032年3月8日	2037年3月8日	2038年5月15日
14	发行人赎回(须经监管审批)	否	否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15	其中：赎回日期(或有时间赎回日期)及赎回度	不适用	不适用	第一个赎回日为2025年3月18日,全部或部分赎回	第一个赎回日为2026年3月23日,全部或部分赎回	第一个赎回日为2027年1月18日,全部或部分赎回	2026年8月23日部分或全部赎回	2031年8月23日部分或全部赎回	2027年3月8日部分或全部赎回	2032年3月8日部分或全部赎回	2033年5月15日部分或全部赎回

附录二：资本构成情况



序号	项目	普通股(A股)	普通股(H股)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16	其中：后续赎回日期(如果有)	不适用	不适用	第一个赎回日后的每 年3月18日	第一个赎回日后的每 年3月23日	第一个赎回日后的每 年1月18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7	其中：固定或浮动派息/分红	浮动	浮动	浮动，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周期内(5年)票面利率固定，每隔5年对票面利率进行一次重置	浮动，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周期内(5年)票面利率固定，每隔5年对票面利率进行一次重置	浮动，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周期内(5年)票面利率固定，每隔5年对票面利率进行一次重置	固定	固定	固定	固定	固定
18	其中：票面利率及相关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前5年为3.69%，每隔5年对票面利率重置一次，按照基准利率调整日前5个交易日(不含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5年期品种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加上125基点对票面利率进行重置	前5年为4.42%，每隔5年对票面利率重置一次，按照基准利率调整日前5个交易日(不含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5年期品种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加上133基点对票面利率进行重置	前5年为3.46%，每隔5年对票面利率重置一次，按照基准利率调整日前5个交易日(不含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5年期品种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加上83基点对票面利率进行重置	3.44%	3.75%	3.54%	3.74%	3.39%
19	其中：是否存在股息制动机制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是	是	否	否	否	否	否
20	其中：是否可自主取消分红或派息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否	否	否	否	否
21	其中：是否有赎回激励机制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22	其中：累计或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3	是否可转股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序号	项目	普通股(A股)	普通股(H股)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24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触发条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5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全部转股还是部分转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6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价格确定方式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7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是否为强制性转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8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类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9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的发行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0	是否减记	否	否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31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减记触发点	不适用	不适用	触发事件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触发事件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触发事件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32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部分减记还是全部减记	不适用	不适用	部分或全部减记	部分或全部减记	部分或全部减记	部分或全部减记	部分或全部减记	部分或全部减记	部分或全部减记	部分或全部减记

附录二：资本构成情况



序号	项目	普通股(A股)	普通股(H股)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33	其中：若减记， 则说明永久减记还是暂时减记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34	其中：若暂时减记， 则说明账面价值恢复机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5	清算时清偿顺序 (说明清偿顺序更高级的工具类型)	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及次级债(含二级资本债)和其他一级资本工具持有人之后	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及次级债(含二级资本债)和其他一级资本工具持有人之后	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期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期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期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和利息支付顺序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和混合资本债券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已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序，与未来可能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二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和利息支付顺序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和混合资本债券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已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序，与未来可能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二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和利息支付顺序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和混合资本债券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已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序，与未来可能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二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和利息支付顺序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和混合资本债券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已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序，与未来可能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二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和利息支付顺序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和混合资本债券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已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序，与未来可能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二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36	是否含有暂时不合格特征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37	其中：若有， 则说明该特征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作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本行2023年半年度报告后，出具意见如下：

本行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

本行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本行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行2023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行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23年中期财务报告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阅准则审阅。

我们保证2023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刘建军	董事长(代) 执行董事 行长	陈跃军	监事长 股东代表监事	徐学明	副行长
姚红	执行董事 副行长 首席风险官	赵永祥	股东代表监事	杜春野	副行长 董事会秘书 联席公司秘书
韩文博	非执行董事	白建军	外部监事	牛新庄	副行长 首席信息官
陈东浩	非执行董事	陈世敏	外部监事	王飞	纪委书记
魏强	非执行董事	李跃	职工监事	梁世栋	零售业务总监
刘悦	非执行董事	谷楠楠	职工监事		
丁向明	非执行董事				
温铁军	独立非执行董事				
钟瑞明	独立非执行董事				
胡湘	独立非执行董事				
潘英丽	独立非执行董事				
唐志宏	独立非执行董事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财务会计部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阅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半年度报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2 0 2 3 半 年 度 报 告

